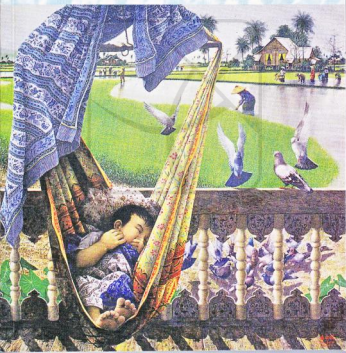


大马福联会暨雪福福建会馆资助学术文艺丛书

一叶小舟

叶蕾散文集



大马福联会暨雪福建会馆资助学术文艺丛书

一叶小舟

叶蕾散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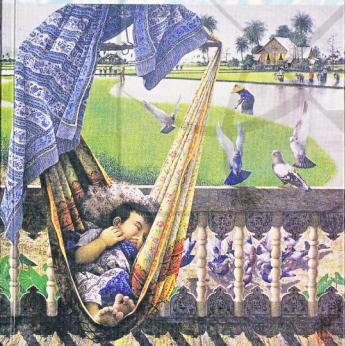
◆ 叶蕾，原名叶淑兰，马来西亚公民，祖籍广东省普宁县。1951年出生于檳城，在威省打西汝咯小镇成长，勵志学校生，現定居于檳城州大山脚。马来西亚作家协会 永久会员，作协北马联委会理事。

◆ 吉隆坡生活出版有限公司特约作者。

◆ 作品多以散文和小说为主。

◆ 著作有：

1. 女人心
(小品文集)
2. 像风的记忆
(散文集)
3. 美的错觉
(小说集)
4. 一叶小舟
(散文集)



本书获得马来西亚福建社团联合会暨雪兰莪福建会馆文学出版基金“一九九八年度散文组”优秀奖，并由该基金资助出版



一叶小舟

叶蕾 著



现今的社会，不要说你不必靠人，经济上不靠，生活上不靠，人总有软弱的时候；感情上要依靠，无论多么坚强硬朗的女人，最渴望的还是结实安稳如盘石的男性胸膛，依靠终身。

他流露真诚的眼光让我读出他深沉的爱情。在他厚实的双掌中，我感到自己有如一叶小舟，只要把舵驶进这座避风港，我就能感受安全。

目 录

温情	1
面具背后	3
皇后的头衔	7
一叶小舟	10
世事短如春梦	17
别后	20
写日记	25
得不到的爱情	27
离愁片断	29
明天我即将出嫁	35
这一天还会远吗	40
消防车	46
汽车	49
摩多	52
戒毒所的车子	55
缝衣车	58
巴士小唱	61
错误的传播	65
我师梅煜全	69
吾儿杂记	71
争吵以后	78
那年的打扫	81
圣诞老人	84
大旗鼓游行	87
美女竞选	90

目 录

新年间赌博	93
看杨汉龙跳 Twist	96
冬节搓汤圆	98
共系生死感情线	101
黄梨	109
唱歌	113
初七这一天	116
荒谬的选择	118
玉蜀黍里的爱	121
榴连季节	125
空心菜	129
吃经济饭菜的日子	133
面相	135
电话	138
夫妻	140
回家乡投票	143
槟威的兔鼠辈作者	145
见冰心五分钟	150
两口井	154
中秋	157
商晚筠点滴	161
我写温梓川先生	166
艾青印象	173
把书信捐给现代文学馆的 冰心	177

温情

朋友辞了书记职，要换工作环境，她选择了去大城市。

由於不惯那边忙碌的生活节奏，她病了。同事间没有一个人对她嘘寒问暖；工作方面也没有人因她的病而热诚的替她分担，每个人都为自己的升职，巩固自己的地位而努力。半年后，她受不了那种冷漠的人际关系，回到北马来。

其实住在北马一带的人，是很幸福的，不信你看，许多到外地去谋生的人，碰面时不是在尽情倾诉北马的好，想念北马的小吃，北马的亲友，北马的风情吗？

在大都市里忙惯了的人，来到北马这一带，总要埋怨这里生活的节奏慢，驾车慢，服装款式流行慢，建筑发展慢；但有一点是他们不敢贬的，就是北马人的温情

。不管是对外来的陌生人，还是邻居左右，人与人之间的交往，靠的就是源源不绝的人情和温情，是那么不分彼此不分收获的相互付出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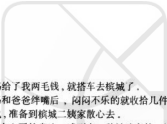
A 家的女儿患了心脏有孔症，积蓄花光了，报纸上求助新闻一刊登，热心人马上凑了手术医药费，救了她一命。

隔街年老无依的阿伯去世，身后萧条，经人奔相走告，认识的或不相熟的，主动出钱和出力，筹到一笔收殮费，让阿伯入土为安。还有...

当人们批评现代人只懂得为金钱钻营，而对周围的人表现冷漠的时候，我身为北马人，要为北马人仍然保有他们原来的纯朴性格和美丽的心肠而感到喜悦。她不止连绵不绝散播着她浓郁的人情味，还让你感受到她的处处温情。

温情处处。

面具背后



妈妈给了我两毛钱，就搭车去槟城了。每次妈妈和爸爸拌嘴后，闷闷不乐的就收拾几件衣服，拎了钱包，准备到槟城二姨家散心去。

我依在六哥的身边，感到有一种被遗弃的，淡淡的悲哀。我忧伤的对他说：“妈妈又要到槟城去了。”

那年我六岁，六哥比我大二年，年底我才入学。

虽然父亲听从二姨的话，说槟城的教学比较严格，将来才有好的出路。他把四哥和五哥送往槟城的名校念书，就寄宿在二姨的家。私底下父亲始终认为，只要小市镇的老师都肯落力的教导，即使不是名校，孩子也会念出好成绩来，因此父亲把我和六哥都送入附近的学校就读，也好把我们留在他的身边。

也因此，我和六哥相处的日子较长，虽然时常吵吵

闹闹；但认真分析起来，其实我和他的感情，还要远比与四哥和五哥来得亲密呢。

六哥的脾气比较急躁，尤其是每次听到有东西吃时都要跟我争夺，得不到时就朝我翻白眼，有时还会做个握紧拳头的手势，在我的面前晃一晃，吓得我连忙把一半分给他。只有当妈妈去槟城的时候，看到我孤独的坐在楼梯的梯级上，扁着嘴巴尽量控制欲掉的眼泪，他对我的态度才显得特别温和。那时刻，我常常伴在六哥的左右，有一种相依为命的温暖感觉，充塞在心间。

六哥替我抹乾泪水，劝我不要伤心，然后他眼珠子一转，看见我手上握着的一枚硬币，就一拍胸膛，牵了我的手，说要带我去买一件好玩的东西。

六哥带我一同越过马路，到对面的杂货店，选了两副面具，付了钱，递个公主的面具给我，然后一转身，六哥就变成小飞侠，我高兴的笑了。

当我们要回家时，却碰到了六哥的死对头阿狗仔，他一手夺下了六哥的小飞侠，随手撕个粉碎。六哥气上心头，趁他不防备，一拳揍去他的下巴，再将他推倒地上，拉着我的手，急忙奔过马路。汽车的车笛响得我心惊胆战，才知道慌忙中忽略途经车辆的险境，我和六哥，差点成了车下鬼！

我戴上面具，在镜前照呀照的，想起表姐曾借我看过的图书里，公主的皇冠，她的金头发，她的温柔美丽，我心里就感到有一股满满的欢乐，在心头上慢慢漾开

，逐渐忘了妈妈舍下我而到槟城去的伤心。

阿狗仔撕烂了六哥的小飞侠，那没关系，我把我的面具递给三哥。但他推开我的手，说：“不要，我又不是女孩子，我怎能变公主？”

黄昏过后，天开始暗了起来，父亲也把五金店的店门关上了。在渐渐转凉的夜晚里，他把我们唤到客厅，从他脸上泛着凝重的怒意，我们才知道，原来阿狗仔的父亲上门来告状，说我和六哥曾合力揍打他的孩子。

父亲诉着我们不听话的罪状，很生气的鞭打了我 and 六哥。他说做生意，最忌孩子与人吵架，责我们不争气，应该受罚。

藤鞭落在我们的脚上，痛楚传遍了全身，我和六哥大声的哭着，心里流泛着妈妈不在身边的痛苦。

后来那副美丽公主的面具，不知从何而去。五，六岁时一些模糊的记忆，像撒了满地又打散了几片的拼图一样，虽然保留个模型，却无法连贯的拼成一副本来的面目。只是记忆里残留的印象，就如当年买面具而被父亲鞭打的皮痛和惊慌，这些年来每当忆及，却依然鲜明印在我的心口上。

长大后在社会上接触范围渐广，人生阅历也跟着增加，才发现外头戴面具者众多。原来面具根本不必用钱买，面具其实是依靠人内心里的思量，以及念头随脑筋如何辗转之后，面具自然随时随心浮在脸上，而且是那么的不形於色，让人难于辨认真伪。

若早如此，童年时也不必为那种纸制的，易于撕烂的面具而挨那顿肉痛了。



皇后的头衔

屋后有座张天师神庙。

每年六月廿三日，是张天师神诞，当地居民为求四季平安，在这日子里聘请酬神的潮剧戏班来演唱三个晚上，庙里善信祭品的丰富，成了十分热闹的节日。

那时，母亲忙着接电话，邀请住在平安村里的姨妈和姑母来观戏。然后搬出蒸笼用具，做些潮州韭菜糕，以便膜拜张天师後可以用来招待亲朋好友。

母亲在做韭菜糕时，我们就翻搬出去年看过戏后搁放在屋旁那张长型的特制椅子，再经洗洗刷刷一番；只等待椅子上的水渍一乾，就和哥哥一前一後合力把椅子抬到张天师庙里的戏台下，占个好位子。让远方来的亲戚，由于有个歇脚的椅子，减少了双腿因站立赏戏引起的酸痛，他们在观戏的过程会显得更加专心。

张天师庙里演戏的那几天，凡是老师交代抄写，我的字因要急速完成而凌乱如龙飞凤舞，每当屋后的戏台传来开场的一轮喧天的锣鼓声，尽管我的功课还有一大把，但我的一整颗心，早已飞到了戏台下，跟着台上的伶人旋转了。我最喜欢看伶人穿着鳞片闪闪发亮的戏服，上面绣着花呀，龙呀，凤呀的图案，耀眼异常。

我常常约好几个同学挤在后台下，然后伺机观看伶人的脸色。见没有凶相的，或是笑脸相迎的，便斗着胆子沿着那临时搭建起来只有一根根横木的木梯到后台上，看伶人如何逐步把脸上形成个楚楚可怜的大美人。

伶人在她面前搁着个大本箱子上摆着个四方镜，就这样坐在木板上开始给脸上扑白粉，如何把一团湿的腮红在颊上涂抹均匀，细心的描绘那两道柳眉和黑而粗的眼线；梳起发髻后涂个唇膏，她站起来时已经成了个美丽娇俏的大姑娘。

还没轮到她出场的伶人化好妆后稍个空馀时间，依旧坐在木箱上悠闲的与人聊天。浓重而动听的潮州音调就此常在我们的心头徘徊不去，重复又重复。

那时期的酬神戏上演的戏剧，最流行的故事内容几乎全是宫廷里的恩恩怨怨，总是不安份的西宫娘娘为儿子谋位，或是与正宫的争风吃醋，而牵引出许许多多悲剧但扣人心弦的情节。

每次看到受西宫的指使，闯了几度兵卫把关，欲杀皇帝的蒙面人来到床前，都被皇帝虽然入眠后但帐幔上

头攀缠在床榻前的一条大龙而吓退。台下村老当时禁不住的欢呼声，说明了剧情的紧凑，不止牵动他们的心，也让他们胸中的正义感倾泄而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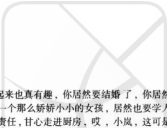
母亲说，龙是吉祥之物，也是皇帝的化身。古代的人，尤其是女人，要是看到了龙，就等于她看到了皇帝，不止表示她好运已至，甚至有机会被召入宫当娘娘或当妃子去。当然做娘娘最好，做了娘娘，从此就享尽荣华富贵。

三天的酬神戏很快就结束，戏班迁走了，留下空洞洞的戏台。每当午后做完了功课，我和阿进他们就上台去，学伶人如何挪开莲步，及耍水袖的姿势。阿进要做皇帝，我一定要争做正宫娘娘，不做西宫；因为西宫没有权势，却又不甘於本份，时常要藉着美色和娇嗔来怂恿皇上，害死很多对皇上忠心的人，是我心中最鄙视的角色。

有一次我们又在戏台上以演戏嬉耍为乐，天忽然下起雨来，大家争相跃下戏台，想抢在大雨倾盆之前赶回家去。这时雷声在我身后一响，我刚好奔跑到家门口，回头一望，天际中电光一闪，我惊叫一声：“啊，我看到一条龙！”母亲闻声失笑道：“龙？要是真的看到龙，你就成为皇后了。”

当然，这是一则古老而又美丽的传说。但无可否认，在我当年幼小的脑海里，富贵荣华以及皇后的头衔，是何等耀眼的诱惑啊。

一叶小舟



想起来也真有趣，你居然要结婚了，你居然要被上嫁衣。一个那么娇娇小小的女孩，居然也要学人挑起一个家的责任，甘心走进厨房，哎，小岚，这可是真的吗？当你给我寄来结婚请帖时，你可猜想到它给我带来多少惊异和喜悦？那张红红的双喜字下面的一旁，竟然印着你陈小岚的名字。噢噢，这小女孩要结婚了？我怀疑地一声声自问。

你是个感情味很浓的女孩，自从离开了你，回到小镇居住以来，让我仍能时刻感到你的友情，莫过于通过纸张把思念写满。让邮差把信传递到我的手上。每当听到门口响起邮差车上的铃声时，我总会从屋内奔出，接过你由槟岛投来的信笺。你的信写得就如散文般的优美，一点一滴的过去，在你生花妙笔下勾起我颇多的感触

，同时更令我坠下往昔相处时欢乐的思维里。

你说：“你的离去，对我来说未尝不是一种损失，因为每次我从法庭采访后回到报馆，就会忆及第一次来面试时，是你把我从楼下带到楼上，再塞给我一些报纸阅读；使我在一个陌生到不知要怎样站怎样坐，又不敢走动半步的环境里，从一些心慌恐惧兴奋里头领取一分友情。我在那个时候起，就知道你会是我在报馆里头的第一个朋友。你走后，在你空着的位子上，我再也看不到那朵惯於挂在唇边的微笑，听不到你那一句“今天法庭案子多吗，忙吗？”我就感到仿佛缺少了什么，你走后的日子叫人感到多么的不惯呵！”

忘了我初次上工时是怎样的一幅情景，想起你那次来面试时傻傻的样子我就想发笑。可不是吗？那天中午一点半，我刚从外头用了午餐回到报馆，就看到你倚在门前，像个守门的司阍，不知在等什么。

穿过你身边时我顺口问一句找谁来的？你细声的回答：“我是来面试的，信内约我在两点钟来，我怕迟到所以早些来，又不敢上去，只好站在这里等。”你急急忙忙的说，眼中流露一丝怯意，似乎胆子很小。

我看看腕表，还有半个钟头，呆站在这里等候也不是办法，我心里想，既然来了，就先到楼上去等候吧。就这样，我把你带到编辑部，再从报架上取下当天的两份报纸递给你消磨时间，那样，你或许可以消除一些寂寞和不安，没想到这段情节竟能在你脑海中刻下了记

忆，从而播下了友谊的种子。

你的个子长得矮小，却蓄了一头使人看来颇带野性的长发，你的皮肤黝黑，却和满嘴雪白的牙齿成了对比。自从你被录取而我们成了同事以后，由于年龄相接近并爱好文学，把我们的距离缩短。我们常在放工后聚在一起讨论，有时候也相邀前往书局购书。

我不懂得看相，偏偏碰到对五官有研究兴趣的婉玉，她说：“看她的唇角，这是一个脾气相当倔强的女孩，会使自己吃亏的。”一句话果然说中了你性格上的弱点，你有一副爽朗的豪迈，坦白，夹着一分娇柔，一分刁蛮，你容易让脾气爆发，但发后很快就有如雨后天晴。你的爽朗和活泼带给我们蓬勃的朝气，脾气倔强却让我们尝尽烦恼。但当我们的气恼还未消散，你已心无芥蒂，笑容展开满脸了。

你从不肯认错，每当你做错了一件事时，尽管你明知错处在你，仍然倔强地和同事展开冷战，我常常由于在旁观者的立场而为你的性格皱眉头。直到那一天，你看完我桌上的报纸后没有替我重新摺好，你有几次都是这样，我始终默然无言。那一次我忍不住的批评了你几句，谁知你竟很生气的嘟起了嘴唇，像是我欠下了你不少钱似的。

那次以后我领会了你的倔强和刁蛮，冷战开始在我们之间。我和其他同事一样，都不曾有过你会主动道歉的希望。却没料到冷战只在我们之间僵持了半天，你

又笑着和我提及在法庭上采访时得来的趣闻，你说着说着，仿佛忘了中午丢给我那难看的脸色；你总是这样的惹人生气，在气还未消散之前，你已若无其事的谈笑自若了。

后来在一次相偕逛街时，意外地你竟为那件事表示过错，我没料到你会低头，这是多么难得呵！记得我当时欣喜的说希望你能改掉那种脾气，即使是一点点也好；因为女孩子的性格太过倔强，会使自己吃亏的。你听后抿紧嘴唇，一句话也不说，顽固得有如一枚闭得紧紧的贝壳，使人摸不透你的内心。片刻，你才红着眼睛说你控制不了自己，尽管明知言者出于一番善意，你总不甘示弱地反驳几句，事后虽然感到后悔，却不肯向人低头认错，你说你也为自己性格上的这些菱角而烦恼。你答应我，从此把脾气改过，要把倔强磨平。

其实你是个不懂隐藏心事的女孩子，每当稍遇不如意事，不快就写在你的脸上；偶尔被人发觉，善意的问你一句小岚你怎么啦，那人就会无辜的成了你的出气筒而大叹倒霉。你总不能抑制自己即发的脾气，去体会他们这一分难得的友情和关怀。只要多问一句，必会招来暴雨。只见你双眼红红，接着泪水就滴滴掉了下来。在人们感到错愕时，你竟迅速用手背拭掉眼泪，对着人们摇头苦笑。你简直有如一叶小舟，经不起风吹雨淋，但当一阵风雨过后，你却又会把舵继续向前航行，丝毫看不出先前发生了什么事。

自从工作岗位退下来，离开了你们，每当我闭上双眼，或者静坐一个黄昏，让自己跌入昔日共事的回忆中，你的影子就会闪进我的脑海。我无法忘怀和你握别时你吸着鼻子，企图把泪水忍住，那一分纯真无邪，那一种天然的流露，的确令人无法把倔强和刁蛮与你联系在一起。而别后的日子里我一直希望你的应诺已实现，果真把倔强和菱角磨平了些，那时的你，必将是一位更让人疼爱的女孩。

在小镇，除了盼信及写作之外，大部分的时间我都埋首在书堆中。每当读到一本好书，就要想起你，不晓得你是否还常往书局里攒？你曾对我说过工作了之后，对写作忽然产生了慵懶，多么像以前的我啊，初时感到懶散，接着文思退步，于是就写不下什么了。小岚，我可不希望你步我的后尘。尤其你一向具有写散文的慎密心思，你是不能轻易放弃你那特有的天分的。你不知道，近来在报刊上久没阅读到你优美的散文，曾使我失落了一阵子。

那天和你握别时，你红着双眼，由口中极力挤出的是叫我勤些给你写信，你说你的灵感还要靠我呢！而我们的确也通了几封信，就是不曾读到你的文章创作。是我的信，勾不起你的灵感吗？就是你的信，也是经我催促后久久才来一封，每一次都让我等得不耐烦，心中总在埋怨。而在我的期待中，你的信就由绿岛飘来了，还飘来了你的喜讯，一张大红的请帖，就爆出了这次的大

冷门！

从不能实现念大学的梦以后，你说你沉默了许多，也变得现实了。可是在我觉得，你变不了的还是那股浓浓的孩子气。工作了一年多，你该已习惯每天上下法庭记载新闻的生活；在社会上，一年的时间虽短，所获经验有限，但总希望你能掌握学习的机会，去“蜕变”自己。想到下次和你聚首时，你是否仍会是我所熟悉的那个小岚吗？就在我计划要找你重叙别情时，小岚，你竟已将踏上结婚的红地毯。

在喜柬内夹着的一封信里，你不断诉说已厌倦了那种孤独的落寞，你说：“在外奔跑了一年多，我没有获得一些什么，每天到法庭采访的几乎都是千篇一律的新闻，激不起我生命的火花。这一年来我想了很多，现今的社会，不要说你不必靠人，经济上不靠，生活上不靠，人总有软弱的时候，感情上要依靠；无论多么坚强硬朗的女人，最渴望的还是结实安稳如盘石的男性胸膛，依靠终身，所以我做了这个决定。他不是那种英俊的男人，但在他热情真诚的眼光中，我读出他深沉的爱情。在他稳厚的双掌中，我感到自己有如一叶小舟，只要驶进这座避风港，我就能感受安全，是以我毫不犹豫的接受了他。我希望婚姻能带给我以多姿多采的生活，灿烂的阳光。

在我的眼中，你向来是一个那么刁蛮爱耍脾气的小女孩，没料到你会比我们先披上嫁衣，把自己的终身

交给了他。呵呵，小岚，如果你已由任性中的“蜕变”而趋向成熟，那么，走上结婚的道路，应是对的选择。

在此，小岚，我且寄上深深的祝福。但愿他日和你聚首时，能让我感受到的是你这位小妻子的那分娇媚和温柔，而不是仍旧使人紧皱眉尖的小岚。



世事短如春梦

在报章上读到一则讣告，未亡人一角，竟是朋友熟悉的名字。脑中涌现的，是当年她坠入爱河中，我们曾经感染过爱情带给她的喜和乐。

那时候，我们同在一家缝纫学院学习裁剪的手艺。朋友长得貌美，身边有许多追求者，她独选中吕君。

在摩多车还没有广泛的在镇上流行和通用时，每当朋友在黄昏五点半收拾了裁剪工具后将脚踏车推出裁缝所时，总见到吕君在门外等待着准备护送她回家。

在黄昏温馨的景色下，目送他们两人骑着脚踏车，说着醉心的情话，那一左一右的背影，的确曾使裁缝学院里尚未有意中人的我们羡慕得有点心酸。

当时的社会，风气还相当保守，工作少而求职人多，更少女孩子到社会上去做事，大多数是到裁缝院里学

份针线的手艺。吕君知道朋友喜欢阅读小说，于是常购买了很多本小说送给她。我们裁缝院里的女孩子也喜欢看书，却由于平时没有收入，因此每次朋友把男朋友送给她的新书带来裁缝所向我们展示，依达的“无叶玫瑰”，杨天成的“佳偶天成”，琼瑶的“烟雨蒙蒙”，“紫贝壳”等等，都是她看后借给我们的。可以说，我之开始喜欢写作，一半的原因是由于看多了琼瑶的爱情小说，胸中情感洋溢，就学习写起文章来的。

我们分别把小说读完后，每天在裁缝所里一边脚踩车衣板，一面为小说内容提出自己的看法，有三几位平时不爱阅读书籍的同学，听着我们争论得口沫横飞，有时又为书中男主角如何向他的女朋友表达感情的细腻，在彼此的言谈中流露的羡慕和陶醉，也忍不住心动，开始向朋友把小说借了去。

我们居住的小镇上，不但没有一家书局，读书风气也很低，没有几家人订阅报纸，有些父母还存着女孩子念太多书没有用的心理，不但不赞成女孩子出外工作的抛头露面，更别提肯给我们多少买书的零用。

每次吕君是到离家十多英里外的北海戏院旁的那座书摊上，把这些书籍购买回来的。如果说，当时在裁缝所里曾散播了些文学的气氛，提高了阅读的风气，吕君功不可没。

偶然几次小情侣斗气，朋友伤感的告诉我们，要下决心与吕君断绝来往，眼看着她为情消瘦，正愁不知要

如何化解她心里的忧伤，几天后又见他们和好如初；并且亲密的相偕去看场电影，高兴的是，第二天我们又有新书可读了。

后来他们结了婚，生了三个聪慧的儿子。有次朋友向我展示她婚前在神庙里求得的灵签：“佛曰修五百年才能共舟，修千年才能共枕”，庙外的解签人说她和吕君是五百年前的冤孽，风也吹不散她俩。

今天在报章上突然读到吕君的死讯，他始终将生命输给了癌症这病魔。在回忆的思潮里一算，他们结为夫妻，仅只共渡十六年的时光。我不禁黯然。

有人将现代人的生命，比喻为恍如一件瓷器，稍不心让它给摔了，一破即无法收拾。何谓前世冤孽？何谓风吹也不散？只觉得天妒良缘，看人家夫妻感情太好就要眼红，撒下拆散鸳鸯的大网，将其中的一个抢了去，把丧偶的悲痛撒在人的心口上。

愿天下所有夫妻，好好珍惜在世共有的幸福，多多争取相处的时间，深切的交谈，互相体谅；因为世事短如春梦，而夫妻之间的缘分，到那一天那一目，走至尽头，留也留不住。

别后

放了工，一级二级三级，我连奔带跳的到楼下来，出了门口。不期然地，我又把目光投往对面那条寂静的小巷。而失望就随着那么一掠，激涌向我心怀。

“记得，放了工下楼来，在对面那条巷子，你会发现我的影子。”

梦样似的，你的声音此刻在我心中回旋，随着苦笑，我禁不住又想起了身在五百哩外的你。此刻，你在忙些什么呢？功课繁重不？可曾偷下几分空闲来想一想远方为你相思的女孩？

“日子过得真快，两个月的假期就将结束了。”言罢，你脸上流露无限的感慨。

我望你一眼，心中又何尝不也和你一样的感觉，时光往往是无情的，在这六十天的假期里，我们到底把握

牢多少次依偎的机会？

“再过两天，我们就要分离了，遥隔在五百哩外。”你牵着我的手，深情注满双眸，在那一阵紧握中，我感觉到那分爱的感情温暖了我的心。然而，随即而来的竟是悲凄得说不出话。还有两天，我的心不禁抖了一下，难过的苦涩就这么给勾了出来。

於是别後，五百哩那条长长的路程足够相思了两颗炽热的心！

记得你离去的那夜，我们依偎坐在海堤上，咀嚼临别的滋味。我说，你要记住我的话，好好的念书，不要太夜睡，冷天穿较厚的衣服，好好的替我照顾你自己。也许这些话，对你是一种陈腔烂调，也许在家里你亲属及你的朋友群中，你已接受了太多这类关怀，但我除了对你那样说之外，我还能说些什么呢？你望着我，嘴唇在蠕动，透过镜片的那双眼，散发着诚挚的光芒，却一句话也没有溜出口来。那一刻，我就在心中说，我知道了，我知道了。如今算一算别离的日子，不觉已过去了一千四百四十个小时，一切都没有改变，唯远处铃声叮当，却在我的心中萦回不去，引来一阵风，总吹起我的裙角，但我的心里并无寒意，只因充满了你的影子……

报馆里的工作日趋繁重，好几次工作使我忙得几乎透不过气来，忙得使我失去了精力。在放工后的黄昏，我不向码头走去，反而疾步地向前转了一个弯又一个弯，然后走上了我们常坐的地方；海水一波一波轻拍着堤

岸，细诉着它的衷情。那时，我就会更加想念五百哩外的你，尤其是当受到了委屈时，堤下絮语的海水总令我的心头增添悲凄，泪水就在眼眶里凝聚。仿佛就有一只温暖的手，为我拭乾了颊边的泪珠，给我多少支持的力量，消除了我的消极和失望。那一刻，泪水就忍隐入眼眶。我回头一看，那里有你的影子，那里有你暖暖的手？我开始体会到处在恋爱中的男女有如失了魂的比喻。之后，你来信说，我该学习长大，该学习成熟了，老是掉泪，那怎么行呢？被你一说，我顿时羞红了脸，再也不好意思哭了。尤其是那么一来，会痛了五百哩外的那颗心！

爱情像是一股狂流，有着使人着魔的力量，而感情则像一涓涓的溪水，使人保持着平静温暖的感觉。每次，你对我的关怀总叫我激动不已！那夜，火车载走了你，轰轧轧的声音却老是在我的心上回旋。回头望一眼路灯下的影子，它是在嘲笑我的心酸与孤单吗？的确，两个月内常形影不离，如今竟将要分隔两地，怎不教人伤感呢？凝视着自己孤单的影子，什么都在那一刹间静止下来，而分离的滋味，足以腐蚀情人们的心呵！

你来信说将会用功读书，为了我，也为了我们的将来这句话多么叫人感到安慰。我仿佛看到你在埋头苦读，我忽然觉得自己对你似乎太残酷了些，在每一封信里头，几乎没有一次不出现要你努力向学的叮咛。那时，也担心你会怪我把成绩看得太重，而忽略了你的身体和健

康。因此每次躺下来时，脑中总是浮现你苦读的那一幕，内疚随即涌上心头来；但当一回想到你应了解我心意的，就一定懂得好好照顾自己，我就多少宽恕了自己。有一天，当你的苦读，换来优异的成绩时，一个人的努力，得益的竟是两颗兴奋的心，那时想想，这个代价是值得的。毕竟，太早涉人情场是不智的，尤其是尚处在求学的时期，总存着许许多多的顾忌；怕父母反对，怕影响了向学的心。虽然在初时，我们免不了曾挣扎着跳出这情感的圈子，但是，当自己项链的心形为对方挂上了爱的哦吟时，才知道，一切的挣扎已是多余的了。而若懂得自爱，懂得努力和奋斗，正确的爱情观只有叫情人们更加发奋求上进。因此，在彼此的凝视中，一切都不必迟疑了，是福是祸，全靠我们是否真诚的掌握。这次的别离，成了你我之间的考验，而你暂时的离别，叫我学习了自立的精神，适应孤寂的环境，叫我在沉寂的时间内重新认识了自己，更叫我的思维趋向成熟！每次，接触了你透过镜片射来的深情，我似乎得到了许多坚强的启示，也越发现，在你感情的海里，我是安全的。

而三个月的别离，终究已经挨过了两个月，你说只要再挨过一个多月的时光，我们就可以偿还了相思债。呵，这消息叫我欣喜地染上了失眠症，挣扎到天明；一爬起床的第一件事，就是兴奋地撕掉已属于昨天的日子，然后少数了一天的期待。想起过去相聚时的甜蜜，血液在我的体内涌动，恨不得太阳早些下山，日子早些过

去，好让相聚的欢乐早些充塞在心间。那时，我将挑一担的爱去接你，再和你心中那我放下的爱比一比，看彼此是否一样的珍藏！



写日记



曾经短期写过日记，不是为了要把作文写好。

那时正值青春年华，除了有满腹的牢骚，当然更少不了强说愁。一点点伤春悲秋，或心中暗慕某人，不敢坦言倾诉，怕秘密被人流泄，惹人笑柄。那时就一笔一字，把心事写成日记。但是，我很少会去重阅一番。

就这样写呀写的，几年以后，那些日记本堆起来倒也成了一小叠。有几次母亲帮我整理抽屉，总建议我把这些日记丢弃。我不肯。这里面记载的，有我甜蜜的微笑，有我心酸的眼泪，也有我心感不平的愤怒，记录的可以说都是我喜怒哀乐的心路历程。假如像心思慎密的马华女作家方婉真一样，她把少女成长时期的爱恋写在日记簿里，待时机成熟后把过去心里的秘密汇集成书，以“画天涯”为书名出版，向读者公开她年少时期的爱恋

，又有什么不好？可惜我除了没有勇气，也缺乏雄心宏志，只好要求母亲，让我把日记本留存下来。

母亲见我坚持：“她说，好，不丢就不丢，真不明白，为什么把一页一页的书页都写满了，还要留下来做什么。将来出嫁时，把这些书本当嫁妆带过去吧！”

母亲走后，我心中竟然感到一丝窃喜。低头望着怀里抱着的一堆日记本，还蛮高兴的暗暗对自己说：“看来也只有这样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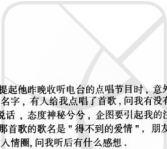
有次听见一个喜写日记的朋友，婚后把她少女时期写的几本日记搬了去，因为记载着她的少女情怀，生活上的一点一滴；最主要的还是里面记载着她曾经为情心碎的伤痕，使她不舍得将日记本烧毁，把过去的不快乐埋葬。

结果有天她回归娘家时，体贴的丈夫为妻子帮忙做家务，把房间打扫一番。那知被他无意中翻阅了那些日记，发现他并不是她第一个倾心的男人，又介意于她的不坦白，一时醋劲大发，两人为此拌了几次嘴，闹得很不愉快。

每个人都有权利保守自己的秘密。但如果把心事在日记里尽情倾诉，做为保留心事的方法，这安全抽屉随时要防会有被人撬开的一天，那时实在难于意料最终会否伤害了自己。

为免重蹈朋友的覆辙，从此决定，我不再写日记。

得不到的爱情



朋友提起他昨晚收听电台的点唱节目时，意外地听到了我的名字，有人给我点唱了首歌，问我有没有收听。朋友说话，态度神秘兮兮，企图要引起我的注意。

原来那首歌的歌名是“得不到的爱情”，朋友大概以为我重人情圈，问我听后有什么感想。

如果我真的是收听者，感觉上的确说不出到底是悲还是喜。这些年来生活在家庭圈子中，无波也无浪。识透了生命的延续，做人的宗旨，为人妻子的责任；有谁躺在美丽而灿烂阳光照耀下的河边，不享受那片快乐和满足，却爱欣赏抛掷石子的人，把恍如镜子的河面划起了层层波纹，让人把心的宁静破坏得那么不自爱呢？

或许这是很多年前经我忽略的那个少男点给我收听的歌曲，会不会是时光倒流，电台负责人员翻出旧时人

物旧时歌曲旧时的点唱卡？

其实天下同名同姓者居多，当然这首歌的收听者不会是我。虽然这首歌在我少女时期曾经流行一时，对歌词仍依稀记得一二。

“我得不到你的爱情，像冬夜里没有光明……”无可否认的是，在怀春的少男少女心中，爱情是他们的生命，只有爱情的滋润，他们才体会到生活的姿采，自觉生命才有意义。

然而，得到了对方的爱情，是不是就此相互珍惜，是不是就此终身相爱不渝？

生命只有一次，恋爱却有许多次机会。得不到他的爱情，可以另外再寻觅。天涯何处无芳草？可惜有许多人爱得浓时不顾一切，尤其是表现得情深似海，等到婚后相处两三年，竟连对方一些芝麻缺点也不能包容，甚至为了一时之气，亲手把一段美好的婚姻摧毁了。

爱情是什么？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更有些男女对爱情的认识不深，以及很多错误的观念。从不时听到男女为得不到对方的爱情，不是把对方的脸容毁了，就是愤而轻易的毁掉自己的生命，甚至来个同归于尽的恶念。使一件本来在人的心中，原本美好的爱情，就因此成为令人感叹的悲惨结局。

离愁片段

(1)

整个晚上我没有合上眼睛，在斜雨横扫中，我的心和低垂屋檐的乌云一般的沉重；脑中不断浮现的，是你那张纯朴的脸庞。想着明天，那股难于抑制的忧愁又袭上心头。

这一种别离又相聚，相聚又别离的日子，在我们的生命历程中不知还要续演多少次。每一次分离后，就有心酸，多少孤单，多少个无眠的夜，多少个夹在思念中盼望着相见的机会。一旦重聚，还未享受到尽情的欢愉，又将面临离别的时刻，叫人怎不感到黯然神伤？想到明天，怕明天来临，怕它来临，终于来到了。一片鱼肚白，就这么无情的出现在我的床前。唉，时间，你怎

不把脚步放慢些呢？

揉揉布满红丝的两眸，瞪着壁上的挂钟，我无奈的摇头轻叹。

(2)

我出现在你家门前时，对面的那座巴刹正闹哄哄地，路的两旁都摆满了日常用品，小贩们声嘶力竭的叫嚷着在招徕路过的顾客；喧哗声有如落下的雾，弥漫街头，充塞在人的心房。这是一个多么清新的早晨啊！我笑着，回转身来发现你就在我眼帘出现，昨晚你也睡不着么？看你，双眼也布满红丝，笑痕在我嘴角凝住，别离又浮上我的脑际。眼前的个妇女，正在和小贩讲价还价，丝毫没有窥视到我们哀伤的神情。噢，难道他们果真不晓得再过几个钟头之后，你我就得分隔在五百多哩外了麼？

(3)

你轻挽着我的手，走向伯公街旁的果条汤档口，叫了两碗果条汤。

果条汤的生意蛮好的，四周都满座。锅里的火呼呼噜噜的沸滚着。果条贩用熟练的手法抓几把果条，在滚热的汤里捞上捞下，口里嚷道“来啦来啦”，却始终没

轮到我們。旁边一座庙宇不断绕来扑鼻的香味，看着这香气萦绕的庙宇，突然有一股烧香的心愿。把小小的钱包托你拿着，我闪身进入庙内：清早一柱香，在袅袅上升的烟雾中，庄严神色，恭恭敬敬的跪在佛像前面的蒲垫上低垂着头，且让我虔诚地为你的一路顺风而默祷。

从庙里出来，果条汤已端放在你的桌前，轻笑的坐在你的身旁，你递给我一双筷子，看着我把果条夹送入口中，你才举起筷子。果条入口，有一股热气在口里泛流，望一眼你，就是那么心有灵犀地，你也正注视着我，就这样四目相投了。心里一定涌上相同的感触，此日别后，不知何时才能并坐左右，共同吃一碗点心。想着，心里头顿时感到一阵凄然，果条入口却不知其味了。

(4)

在你的小楼里，开了电制，一把小烫斗，替你烫好几件衣服。仍然认得，手中这套睡衣是我给你缝制的吧？记得第一次把新缝好的睡衣放在你手中时，你抑制不住喜悦地将我搂在怀里，笑着亲了亲我的脸颊，说：“人说慈母手中线，没想到用在我的身上，却要改为贤妻手中线了！”

我们还未婚嫁，“贤妻”的字眼羞得我满面通红。烫着睡衣，就回忆着昔日的情景，心里涌起一丝浓浓的甜蜜。目送你下楼的身影，暗自盘算下次如果到杭城去

，一定要到布庄里裁多两件布料，再替你缝多两套睡衣。这一套已经洗得快要泛白了。心里这么想着，你就在楼梯口出现了。笑嘻嘻的，手里端着一个杯子。

“我猜你一定口渴了，所以倒了杯茶给你。”说着，要看我把茶喝下。这一份细心，这一份体贴，也就是这一份关怀，令我一面喝茶，一面禁不住任由感动的泪水滴落在我已烫滑了的衣服上。

把烫好的衣服都叠放在皮箱内，就发现箱旁有一个心形而小巧的首饰盒，取出来打开一看，里面躺着一枚金光闪闪的戒指，还有一束红丝线。记得那天我们订婚时，父亲把香烛点燃，你我各持一把香，立在家里供奉的神明前，你牵着我的手，在作喃喃的祷告：

“愿神也保佑我们。”声音细小得只有我才听得见。当你把戒指套在我的无名指上时，我们都快乐的笑了。真没想到后来别离的日子就近在眉睫，轻轻抚着介指上的花纹，围绕在心灵上的，竟是难于言喻的黯然。

“我把它带着，就仿佛你紧伴在我的身边。”你接过我们指定婚嫁的戒指信物，翻看指环内刻着的，我的名字和订婚的日期。

你的名字，我的名字，不止刻在彼此的戒指上，也刻在你我的心版上。

(5)

用过午餐后从你的家里出来，看看腕表，已是十二

点四十五分，距离火车开行时间还有半个钟头。越怕时间在不觉中溜走，它偏偏不留情地向前直走，一刻也不肯停留。你换好衣服，到楼上把行李提下来，你靠在我的身边，四目交投，此时无声胜有声。只怕分离，又是分离，是离愁，数种滋味在心头。三年的学院生涯已过去，你总算顺利修完了课程；这是你发挥才能的机会了，工作后，你的人生又掀开了新的一页。在异地，你处处都要小心，好好的照顾自己。我在内心里不断重复着我的叮咛；口里却发不出声音，且让眼睛互相诉说心中的言语，那是没有旋律的音乐，没有文字的诗篇。而你，总会知道我想说的话的，是不？

(6)

和你分取一些行李，就从巴刹街一路步行到火车站。那边已经站满了许多旅客，他们是否也和你一样，都是奔向远方工作的？看他们谈笑风生，奇怪他们为什么没有我们心中的沉重和悲伤，是他们没有感情了吗还是他们已经习惯了这种迎接和送行的场面？而我们，不也这样迎迎送送了好多次麼？怎么我的泪水在这一刻总要滑下脸颊？你笑着拍拍我的肩膀说：“这次我去，是开始营造我们美好的将来，不要悲伤，我们很快地又会相聚的。好好等着，我将努力去争取实现我们愿望的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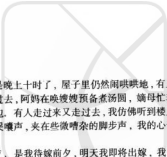
看着你踏上火车,看着火车把你载走,也看着你和火车自我的眼中消逝。

不要为别离而难过,走出火车站,我这么告诉自己。分离是人的一生中所不能缺少的插曲;从前你在求学的三年期待中,不也转眼就过去了吗?时间会过得很快,正如你所说的,我们很快地又会相聚了。

且拭乾眼泪,挥掉离愁,向远方的轨道绽开一朵开朗的微笑。愿心中有感应的你,在火车厢内能听到当火车开动时,我来不及说的:

今日与君相勉
进取莫蹉跎
祝君前途无量
康健快乐多

明天，我即将出嫁



已是晚上十时了，屋子里仍然闹哄哄地，有人走过来又走过去，阿妈在唤嫂嫂预备煮汤圆，嫡母忙着找红纸封红包。有人走过来又走过去，我仿佛听到楼上传来侄儿的哭嚷声，夹在些微嘈杂的脚步声，我的心也乱哄哄地。

今夜，是我待嫁前夕，明天我即将出嫁，我的心有一种难以言喻的喜悦。分离又相聚，相聚又分离的日子即将结束，两个相爱的人儿今后即可厮守在一起，我的心是兴奋的，为什么我又仿佛领略不到那一份可以冲击内心的兴奋呢？

明天，我即将出嫁，我将离开长住了廿二年的家，迁往另一个陌生地；那儿有我心理上生畏的家婆，那儿有我不了解她性格与喜憎的妯娌，也有我陌生的姑子和小

叔，我将要如何的去周旋在他们的周围呢？而这些，始终令我挂虑不安。在这心情复杂的晚上，我不能不把他们推出我的脑海。毕竟他们还是陌生的一群啊！而牢牢萦绕在我心头的，却是我即将离开的家，呵，我亲切熟悉的家，而爸爸，为什么整个晚上我都没看见你，阿爸，您到哪里去了？

明天，我即将出嫁。阿爸，我一直担心以后谁给您洗衣服，您的衣服又长又大件，衣领上的污垢叫我刷了又刷，刷得手酸麻了它仍然留下一条淡淡的痕迹！人家已经流行穿那种不必烫也不会皱的裤子布质，您还是固执的选择这厚重的布料，说它耐穿耐破。阿妈说要烫要烫，烫了才会笔挺和美观。我最讨厌的就是烫您的衣服。明天我将出嫁，我就可以解除了这件烦恼，可是阿爸，我怎么没感到一丝的喜悦呢？您曾评说我烫的衣服不够光滑，那目光流露的几许怜惜，夹着轻微指责的语气里，是您猜到我搓洗烫时的不悦吗？阿爸，此刻想起这些，我不禁感到面红耳根发热！

阿爸，您最喜欢喝茶，每天晚上您把店门关上后，就把当天的报纸展阅，然后一杯茶又一杯茶下肚。您的茶具小巧玲珑，我总爱摸了又摸。每天早上，我得捧着您的茶具去冲洗，您总要不忘记的吩咐：“小心，别打破啊！”明天，我即将出嫁，以后，谁来代替这分工作呢？而我，在往后没听见这句叮咛的日子里，是否就会想起您用拇指和食指捏住茶杯的美妙姿势，然后把茶一饮而

尽的情景呢？我常笑您这种饮茶法太过费时，四个小小的茶杯换用一个大的，不只方便，也不必时斟时换杯子的麻烦。您说这也和人生一样，人的终点是死亡，如果半途没有变故，到达死亡之路就好长，要一步一步的走才能领略到生命的充实，人生的姿采。一步就走完人生的过程是一片空白，那将没有什么乐趣。喝茶也一样，您说：慢慢的等茶叶泡开了，才能感觉茶的甘味散播在舌蕾的美妙。我总驳不赢您，但您的见解，却长驻在我的脑海里。

在这个家庭里，嫡母的头脑最守旧，阿妈的性格又随和，不拘小节，倒变成什么事情也帮不上忙。面对我出嫁的琐碎事件，都由嫡母去办理，她好像没感觉到是女儿要出嫁，好像是办一场喜事后女儿仍留在家中，而您始终默默的旁观，偶尔和嫡母商量一两句。嫡母在办妥了一件必须品之后说：“嫁女儿和娶媳妇都是一样的让人兴奋和繁忙，只是媳妇娶进来，而女儿嫁出去就是别人的了。”最后这句话总要叫我感到怅然和气忿，只有您，阿爸，您始终不附和这一句话而令我萌生感激！其实我真不明白，是谁开始存这思想，什么女儿嫁出去就是别人的？难道他们养大了女儿，就情情愿愿的把女儿“送”给了人吗？又或者嫁出去了的女儿就此和父母的关系挂上了句点？嫁了的女儿回家时，对父母还是亲昵的爸爸和妈妈，所以，嫁不嫁，又有什么分别呢，阿爸您在这个时候劝我不要气恼，说我嫁出去后回到娘

家来仍是您的骨肉您疼惜的女儿。阿爸，您就是这么好，适时的言语给了我心头上莫大的安慰，制止了我因忿忿不平而欲夺出眼眶的泪水。

明天，我即将出嫁，您说要孝敬家婆，出嫁了是大人了，凡事要再三思量，以温和的态度处理，要能敬大爱小，对家事要勤劳操作，对邻居要有礼貌……。阿爸为什麼喋喋不休的是您而不是母亲，听得我都腻了，您怎么还不厌其烦？但我为什么提不起脚步，走向您的跟前呢？人走来又走去，急速的人影分不清是阿嬷是嫂子或是舅父，吵得我几乎听不清您继续说下去的话题，阿爸，您讲吧，您还有什么话要叮嘱要指导我的呢？

明天我即将出嫁，母亲说汤圆煮好啦，要拜天公了，嫡母说去叫您阿爸来喝杯茶。这时送家婆说在出嫁前夕，新娘子拜过了天公拜过了祖先，就得向父母下跪敬茶，感谢他们的养育之恩，明天就要离开他们了。阿爸，我来到您的房门口，只见床上撤下帐幔，是阿爸睡着了吗？我脑中旋绕着送嫁婆的话，只感到一片哀伤浓浓的在心头流荡。是的，明天我将离家而去，但我并不是一去不回啊！阿爸，他们说您要下去喝杯茶，这是礼仪，您来嘛，他们在等您。帐幔内传来您的话，您说您太疲倦了，想早点歇息，不必我下跪敬茶，您说您不依从嫁女儿的那些古老条规。怎么您的声音变得苍老，还微带沙哑，仿佛喉咙里有什么东西给哽住了。我发现我的情形也一样，我的眼眶已不觉潮湿，阿爸，您也流泪了

吗？您其实并非疲倦，您不是想睡觉，只是喝下这杯茶以后更感离别的哀愁，您就藉词避开，我不是您肚内的蛔虫但我却是您至亲的女儿，我们是感同身受呵！

嫡母在高喊怎么他们父女这么久了还没来。我退出父亲的房间，一时之间不晓得要如何面对嫡母和送嫁婆的追问，因为我的咽喉已哽，我的泪水正像泉水般涌出，我真正感到分离在即，因为：

明天，我即将出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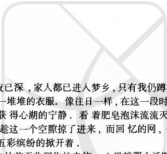
后记：廿五年前的冬节日，是我待嫁前夕。

时光匆匆流逝，在婚姻道路上不觉已走到银禧之年。银丝渐露，可喜的是，三个儿女还乖巧听话，夫妇感情和谐，应可告慰父亲大人；可惜父亲早已离开人间。

在这富有深刻意义的日子里，我脑中浮现的，尽是当日那么清晰鲜明的情景，是以捕捉为记，就当是个纪念的美丽回忆。

(22 - 12 - 98)

这一天还会远吗



夜已深，家人都已进入梦乡，只有我仍蹲在地上，洗刷一堆堆的衣服。像往日一样，在这一段时刻里，我才能获得心湖的宁静。看着肥皂泡沫流流灭灭，思潮就会趁这一个空隙掠了进来，而回忆的网，一幕一幕地，五彩缤纷的掀开着。

自从前天收到你的来信，心里就那么活跃着。回忆那天，我从娘家归来，知道你们来访不遇，一股歉意就自我心中浓浓的翻腾。握着你们留下来的字条，不断地埋怨我自己，这一个巧合就轻易让我们见面畅谈的机会溜逝了。我们的友情，我们共事时的欢乐，都一一叫我深深的缅怀着。

结婚后，繁忙的家务和孩子常缠得我喘不过气，这些年来我的心境的确感到非常疲乏，除了偶尔接获你

的来信，让我感到友情的滋润，我似乎和朋友们都脱了节，联系谈不上了，昔日那种乐于靠书信来换取各自近况的勤劳努力已随着环境，生活上的忙碌而日渐慵懒了。

那天从心底里突然涌起少女时代的傻劲，抱着出世才四十多天的女儿，手里拖着四岁的孩子，带着奶瓶尿布，就这么赶十英哩的路，然后踏入渡轮。见到你时已是太阳高照的时分，我兴奋得不晓得要先向谁打招呼，只感到心脏跳动得很快，体内血液奔腾。霞和明一面抢着抱着我怀里的小娃儿，一面埋怨我，看我带着两个稚小的孩子，那一分傻气，那一分执着，直令她们叹息不已。我又气又急，那一分思念，那一份歉疚，多么希望，在这一刻完全获得解放。多少次梦中，我回到了那个多梯级的黝黑走廊里，看她们排版和修改大版上的错别字。此刻梦境成真，那一分关怀的指责，却令我欣喜得想掉下眼泪！带着悲喜的神情往你站着的方向望去，你两手交叉在胸前，从你带着笑意的双眸中，我知道毕竟还是你最了解我那分失落的心情。只要我能获得补偿，只要有机会让我争取快乐，你总是能体谅到我在炎阳下，即使抱着婴儿的手有多酸痛，我也不会任意的呵。

你在信上提及过去彼此共事时发生的一些趣事，勾起了我无数甜蜜的回亿。其中你说：“那时节日子过得才风光呢，今天传说我和A君来往，明天又传我换了

画，A君B君C君又D君，真热闹。到头来，我还是我，没沾一沾他们，也没让他们沾一沾我，到今天还为自己当时有这分定力感到骄傲呢！”

在大机构里做事，最靠不住的就是空穴来风的传言，只要这么轻轻的风吹草动，就能让人们自认为有利的把柄，这是无可避免的事。你是一个温柔而性情和蔼的女孩，为人处事热诚而稳重，对工作的负责又是同事们乐于和你合作的原因，也该是多少男孩追求的对象。可惜不知为什么，月老总是迟迟不让爱神的箭射穿你的心；就这么把你的青春拖了一年又一年。我常埋怨你白让机会流逝，对你说了一大篇落叶终归趋于泥土。女孩子终究要嫁人的道理；你依然微笑不语，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常叫我看了感到恼怒！而当我在婚姻的道路受到一点挫折，一场小小的争执就会让我有如临末日的悲哀，那时又认为还是像你一样，单身有什么不好？你的信很快就来了，除了一些鼓励我，开导我的话，你又语带风趣的说：

“你一会儿劝我结婚，一会儿又羡慕我的单身生活，过来人，你真叫我迷惑啊！”

读罢你的信，竟然忍不住莞尔！你虽比我大三岁，但在人生的道路上，你的阅历比我多比我深。你常常给我适当的教导，在我情绪低落时及时拉我一把，像这样的一位知己，在如今这个人情淡薄，世态炎凉的社会上，是如何的难于追寻，难于获得啊！

由于带着两个孩子，使我们无法畅所欲言，但只要见一见你，我愿已足。那天回到家，一堆尿巾待洗，家务待做，想起过去忙碌的岁月，对这种生活不觉又烦又厌。我是太累了，腰酸又背痛，却不敢发出一句怨言，是我自愿，是我自愿的呵！夜晚躺在床上，想起人生的一切，不觉又是一阵迷茫。可不是吗？你曾说我有一个快乐的家庭，一对乖巧的儿女，总要比你孤身只影来得幸福。我唯唯诺诺，却无法向你表达什么。对于身边的得与失，总要付出相当的代价。你在外工作，一天八小时，以后的时间就归你去分配，你可以做你喜欢的事情，而我，白天奶瓶尿巾，夜晚尿巾奶瓶，当晚上哄得孩子入睡了，我还得摸着冷冷的水，去把尿巾洗净。一天廿四小时，也不晓得属于自己的时间到底有多少。于是书籍离我远了，文学也离我远了，有时候只好把收集了几天的报纸，趁孩子午睡时刻，快速的阅读。所以我羡慕你只身的飘逸，却又埋怨於本身的负担不知何日才能卸下。这种生活，像一束橡胶筋，我自愿缩起来，让它将我圈圈束着，那是我乐意的。我是何其的矛盾啊！这样匆促的见面，多少是有些不情愿的，说心愿已足其实只是安慰自己的话，以我们之间的友情，又岂是三言两语就能尽情倾诉彼此与对方的关怀？

我难忘少女时期因母亲和嫡母之间的纷争，造成我情绪低落的那段日子。每当放工后跟随你回去，把你的家当成了避难所。记得我曾告诉你，家庭的争执使我伤

感，我的脑中常出现这样的一个念头：不如随随便便找个男人嫁了算了，只要远离争执的烦恼，我就会嫁给他。你听后责我荒谬，发神经；那一晚，你把我骂得近乎体无完肤，我默默的听着，苦涩在我心中广散。你骂完毕，用手挠挠头上的短发，一手拉起我就蹿进车子，载我到大会堂去，观赏林祥园登台演唱，在“美丽的夜晚”，再听他一曲“卖布歌”，忧郁就此抛到九霄云外。夜晚住宿你家，我们谈至深夜仍无倦意。替你缝制一件裙子，穿在你身上，显出你的婀娜多姿，也能使你我感到快乐；我领了一笔稿费，请你到戏院看苏菲亚罗兰主演的“向日葵”，你也是那么的喜气洋洋。后来我找到了心上人，我恋爱了，在爱情的网里享受被爱的甜蜜，你笑着指我的鼻尖说：

“以后不会再神经兮兮了，有什么困难，全部抛给他，让他替你解决好了。”

等到我的婚期已定，你又陪着我满街跑，布料，鞋子和化妆品，仿佛你也在办理嫁妆似的。以后我嫁了，离了职，我们就相隔在槟威两地，我忙我的，你忙你的，没见面的日子，我们只好靠一支笔，来互通讯息。

我说，带孩子真累赘，等到有一天，我放下他们，特地走访你，那时你拿一天假，让我们恢复年轻时期，到处去疯一场，像过去一样，听一场歌，啃几包瓜子，谈一页笑话。只是时间的飞逝，我们都老了，如果真有这么的一天时，我们真的能恢复以往的天真和爽朗吗？

你的回信很快就来了，瞧你，回答得多妙呵，你说：

“你说我们都老了，我可还未婚嫁呵，你该不是在提醒我？你老了有儿女指望，我老了只得进老人院！”哈，今日的社会风气你又何尝不晓得，养儿防老的观念已经不存在，将来的一切，谁又能料到呢？

经过努力的灌溉和耕耘，我有了一个温暖的家庭，再过不久，老三也要加入我们的生活，经济方面也许不必忧虑，而夫妻之间，偶尔为一阵子的妒嫉，或是意气用事的争执引起的不快，这种生活的一点调剂品，很快就雨过天晴了。在人生的道路上，是何等的平凡又微小的事件，谁又能避免得了呢？当一切都过眼云烟之后，我又开心得似枝头上跳跃歌唱的小鸟。我是个要求简单而脆弱的女人，只要一点点的爱，一分薄薄的关怀，就能令我感到快乐和对生活的满足。在我心灵的一角，始终牵挂着你，也常伸长脖子企盼着你的喜讯，多么期望那一个叫人喜悦的日子，我也能为你缝制几件精致的衣裳，陪着你满街办嫁妆；只是，你能告诉我，这一天还会远吗？

消防车



最近看一部西片，是讲述一群消防员的故事。

片中穿插了好多消防车响着尖锐的警号出动，消防员在灾场中如何英勇扑火。在熊熊的烈火中，消防员冲入火场，用大水管的水向火舌猛射。一个消防员以铁条敲破墙欲断火路，不幸敲中了煤气管，火势一下子如同密布的恶魔向前呼噜呼噜的袭来，镜头上的消防员像个火球在哀号，他的钢盔掉落在地上时还转了几转，我的心弦被这一幕骤变的情节紧紧的扣住，几乎不能弹动。

如果你曾观赏这部影片，或者曾经在严重的火灾现场看到消防员如何奋不顾身救火的英勇行为，在没有火灾时，千万不要存有虚报火警的愚弄心理，乱拨994。

我在报馆做事时，位子靠窗，窗的对面就是一所消防局。每天在编版时，可以清晰的听见该处消防员的训

练，操作时高昂的口令。偶然经过报社那条路上的消防车响着一阵长长的警笛声，编辑部的记者听见了，马上背起相机，疾步下楼追寻火灾新闻而去。

住在小镇上的人，听见路过的消防车响起响亮的警笛声，总是叫镇民感到心惊胆战的；因为小镇上的房子，不但毗连在一起，大部分还是古老的亚答和木板屋。一旦发生火患，不知要殃及多少邻居，失去多少财产，甚至夺走多少条人命。

“宁被贼连偷三年，也不要一旦被火烧”是老年人挂在口中富有深意的感触。毕竟，那贼如何神通广大，也搬不走一所房子，而火神一来，是那么贪婪又不留人余地般，连个破墙残壁不存。

在大山脚，消防局一旦响起警笛声，就会出现一群喜赶热闹的年青人，骑着摩多响着劈劈破破的车笛紧随着消防车的后面去看个究竟。

有次离屋子不远处的一个草芭着火了，开始是小小，后来越烧越猛，有人灌了水，但眼看没什么作用，大家担心这火会不会蔓延开来，最终威胁到近处的房子。于是有人开始提议拨电话向消防局求救。

“拨电话召来消防车，要付钱的。”有人这么说。

“那有这回事？”我怒瞪那发言的人，讲归讲，就是没有人肯去拨电话。他们犹豫不决的原因是，万一消防车来时，火已被镇民合力扑灭，那时要如何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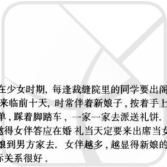
后来我拨了电话，那边听了我的报告，要我等一等

，然后把电话转了又转，终于有人问：“你的名字，住址，身份证号码，火势有多大？地点？”

照实回答间还要等待对方的抄写记录。心在焦急，却在无可奈何中感到疑惑，在这紧急时刻，火势会否等待电话中左转右转的刻板询问手续后才来蔓延？

见我放下电话，站在一旁的几个镇民异口同声说：“是你拨的电话，消防车来时，万一要收费，你付吧，不是我们叫的！”

汽车



我在少女时期，每逢裁缝院里的同学要出阁，在距离婚期来临前十天，时常伴着新娘子，按着手上市列下友好的名单，踩着脚踏车，一家一家去派送礼饼。最主要的是，邀得女伴答应在婚礼当天定要来出席当女候相，陪伴新娘到男方家去。女伴越多，越显得新娘的交游广阔，人际关系很好。

除此之外，女方事先还得定下两辆汽车，在迎亲日陪送。男方来的汽车数量也不可落单，双双的数字取个好意头。当十二辆车子陆续停在门口时，我们这群挤在新娘子闺房内的女伴，偷偷掀起窗帘，竞相挑选然后指定，谁愿意跟谁坐同这一辆红色的汽车，谁又跟谁坐坐那一辆蓝色的车辆。这些车子载着女候相到了新郎的家，参观了新娘装饰漂亮的新房，吃了男方备好的糖果

茶点后，还要劳烦男傧相负责载送她们回家。很多次由于这样的情形下，未婚的男傧相和未婚的女傧相一投缘，彼此定下了约会，掀开了自由恋爱的序幕，造就了另一段美好的姻缘。

新郎行完一切迎亲仪式后，把新娘迎进了他的车子，十四辆汽车相续驶出大马路时，按响的车笛劈劈波波的好不热闹。

我们这几个女孩子，坐在迎亲的汽车内，把车窗绞下来，汽车风驰而过卷来的风，多么凉爽啊！为了怕风将头发吹乱，每个人的头上都系上一条丝巾，白的红的青的蓝的颜色，一时之间，像极了乡村里的马来姑娘，我们不约而同的从手袋里取出黑眼镜戴上，每一辆车内的美人，个个各具天姿，在红红的唇膏陪衬下，把每一个女孩子染成了娇艳的景色。

花车的多寡，除了可以让新娘子满足虚荣，还显示出男方的富有。在六七十年代的乡村小镇，要召集这么多辆汽车出发去迎亲，只有向人租用。即使是男傧相的车子，由于是办喜事，男方不但要给他送个红包以补偿汽油费，也连带要给充当司机的男傧相一个算是慰劳的红包。

曾经参加过一位女伴的婚礼，男方家境较差，只来六辆汽车迎亲，恰好新娘的女伴少，算算人数是够坐的了，但女方要增加两辆汽车伴送，以增气派；男方却认为可省则省，坚持不肯多付这笔额外的开支，使这场

本来充满喜气的迎亲婚礼，几乎掀起一不快的插曲。

写到汽车，不能不提到朋友学驾车时一件令我们听后忍俊不住的糗事。

学习驾驶技术的朋友在来往车辆稀少的小路驾了多次以后，教导驾驶师傅要她把汽车开往闹市去兜转，藉以训练她的胆识和技术。看到前路穿梭不息的车辆，她心里慌张得很。坐在身旁的师傅当时一面指导着，口里这时突然吩咐「进二号档，该换三号档了。」朋友两眼全神贯注在路面，脚紧踏着离合器，师傅一声令下换档，她一手往左边车档的方向伸去，蓦地师傅把她的手引开，沉声道：“车档在这里！”

原来朋友因紧张过度，错把师傅的腿当成车档，笑得我们呛出了眼泪！

摩多

1983 年我终于拥有了一辆 70cc 的丰拉摩多。

那是由于从事建筑行业的外子每天要步行到屋后不远处的工地，进行巡视的工作。每当在凹凸不平的泥地上走累口渴了，想回来喝杯水又觉得工地离家太远，於是他决定购买一辆摩多作为近程的代步工具。摩多的款式和颜色由我去挑选后，就纳入我的名下。

这辆摩多，在日后倒是成了我每天不可缺少的交通工具。后来我加入采访工作，这辆摩多更在我风尘仆仆下，走过平坦大道，也穿过无数曲折的蹊脚小径，不知访尽人间多少悲喜事。

最难忘的是，曾经两次骑着它，在烈日的照耀下，从大山脚到檳城的疗养院，去访日新中学一名参加烤火会时不慎被火烧伤，家境贫苦求助医药费的女学生。

摩多在回程中的檳威大桥上飞驰，女学生的母亲那张悲苦的脸，以及女学生在病床上因痛楚而发出的哀号，像檳威大桥下一波紧接一波的海涛，不断在我的脑海里冲击着。经过我的报导，收到热心读者捐献三千多元的款项。报纸销到新加坡，被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商人读后，凭址直接和医院取得联络，为这名女学生挑起了近万元的医疗费，是我在采访时没有意料到能由这种间接的方法给人有所帮助，那真是我平生感到最快乐的事。

曾经在檳威大桥上，由于风劲，使我整辆摩多在行驶中摇曳而感到害怕。几次在途中天色骤变，眼看将被大雨淋湿，我就一路念着阿弥陀佛，保佑我平安抵达家门后才下雨；几次都灵验，是我虔诚向佛的原因之一。

某次听说有人骑着摩多从檳威大桥堤栏的阔口处滑落大海去。当我骑着摩多经过这座大桥，心中总暗自衡量那个堤栏的阔口，真如传说中能使一辆摩多掉下海里？想着想着，忽然觉得眼花缭乱，只感到堤下的海面越来越阔，越来越广，越来越近，心神一晃，急忙集中精神不敢再胡思乱想。

骑摩多最讨厌的是，迎面载沙石的大罗哩交错而过，后扬起的灰尘往脸上扑来，使人几乎睁不开眼睛。几个同伴见面时常埋怨说，自从骑摩多上工后，脸蛋的毛孔变粗了，只要往脸上轻轻一括，指甲缝内，是一层脏黑的污垢。恼人的是，骑摩多需戴头盔的规定，更使原本可以有多种变化的发丝走样；唯有剪个男装短发，感觉

才舒爽。

最难忘的是当母亲来访，有时会下榻一两天；母亲喜欢逛街购买花布。她来了，我们母女就趁饭后空闲的时间，共乘摩多到市区。午时的阳光猛烈，为了怕太阳晒痛皮肤，我披上一件长袖风衣，摩多在路上奔驰，风儿迎面袭来，母亲总是从后座伸出两手，将我逐渐滑落肩膀的风衣紧紧拉上；有时就这样帮我拉着，直到抵达目的地。母亲不让我晒黑晒痛，我骑在摩多上，感受到的，是母亲那分浓浓的，温暖我心头的母爱。

戒毒所的车子

有一次，我访问了一个八十岁，据说懂得未卜先知，又能为人看掌纹说命运，在女儿家歇息的老妇女人。

报章刊登某天下午，她替人卜命途中，忽然心思紊乱；她知道将有事情在她的身边发生，便临时停止营业。不管对方以远道慕名而来的多次相求，她一改常态的把来者及家里的孙子们赶出门外。因为在过去，她习惯替早在凳子上等候的顾客看完手掌，再费一番口舌将她洞悉的先机，一一向来人诉说，或指示他们如何避凶趋吉。直到门前的人都走光了，老妇人才歇息的。但是这次老妇人竟拒绝接受已抵达她眼前的财路，大家悻悻然的回程中不免为老人家的不近人情而感到气忿。约五分钟过后，一辆在公路上行驶中属于戒毒所的车子，突然失控，穿墙而入把她家厅内的摆设，神台，电风扇，电

视机等等撞得稀烂。老妇人的脚被破碎的车窗玻璃割破，送院缝了几针。幸好她事先有个预感，如果当时厅内坐满了等待指点迷津的人，后果肯定不堪设想。

从老妇人的家里出来，只感到某些人潜伏着些不可思议的本领，比如预感，及一些未卜先知的谜。像老妇人这种奇异的内容是我们杂志乐于寻访的。我再转入她的屋子，想看这场车祸带来的破坏程度。意外地，我看到好多个身穿制服的戒毒者正为被撞倒塌的半边墙砌着砖，还有几个爬在屋顶上为老妇人的屋子锤锤钉钉。我拿起相机，对准那面修补中的破墙，拍了一张照片，骑上摩多，转身就走。

就在我骑着摩多，一路思索着这名从中国南来的妇女在家乡时“死而复生”的奇异。这时一辆书上戒毒所字眼的车子越过我的摩多，同时不断按响车笛，并以讯号灯示意我停车。

我至此方知，原来戒毒所有权保护前来自首并接受治疗的瘾君子，他们的相片不可以在报上曝光。马来籍司机要我交出相机，要我交出整卷菲林，要是按他所愿将菲林毁了，相机内还有之前拍下其他受访者的相片就白费了心血。司机咄咄逼人，在担心之余我只有紧抓着我装好相机的手袋，司机见我不屈服，坚持载我去见他的上司。

好吗，我去，我说。但我不坐戒毒所的车子，我骑着摩多，跟着他的车后，司机说：“你，不要逃跑！”

登记了身份证，我跟随着司机穿过两层铁闸，我心头忐忑不安，不晓得后果会怎样。但我强自镇定，想到自己喜欢这份采访的工作，凡事只要按着良心去做，既不揭人隐私，又不无中生有，也就没有什么可怕的了。我终于被带进戒毒所里的办公室，坐在所长的面前，用用不很流利的国语和他解释。我提及老妇人年轻时在中国曾经有次入眠后不再醒来，家人以为她已死亡，要为她办理后事；却意外发现她神色良好，气息尚存，经神庙里的乩童一查，才知道妇人被观音佛祖带去游地府，见了无数宗在世上坏心肠的人死后在阴间受到种种令人心悸的惩罚。乩童吩咐家人每日在她的唇上点了三滴水以保持她的生命，妇人果然在一个月后悠然醒转。从此学会未卜先知及为人占卜的本事。

所长从我展开的中文报章中，看见戒毒所车子将老妇人房子的半边墙撞蹋的清晰图片，虽然看不懂中文的报导，但本来严肃的脸上却逐渐绽开了令人感到温和的笑意。他从浓密胡须下的嘴巴吐出的话带着赞扬和无限的惊讶，他说：“你们华人的奇异事件，真精彩！”

我应所长要求，不刊用那张修屋的照片。走出戒毒所，我看见附近树影婆娑，景色优美，旁边的空地上，几个戒毒者在园圃里努力为绿油油的蔬菜浇水。三五只喜鹊掠空而过，我摸着藏在手袋里的相片，不禁低呼：“啊，这空气多好！”

缝衣车

我家对面，有家缝纫传习所。每天早上八点半，就能看到许多位妙龄少女，骑着脚踏车来学习缝纫裁剪的手艺。

由于小镇上人口不多，这些少女大多数是我同学的姐姐，或且是表姐妹，大体上来说，我和她们都是认识的。

我每天骑着脚踏车载侄女到镇上的学校上课，经过裁缝传习所，常被守候在门口的她们唤住，托买花钮色线或 拉链的裁缝用品。

和她们熟了，偶尔几次就趁没有顾客上门的时刻，店里有父亲在看守，我就喜欢溜到裁缝所去。

缝衣车的操作声，从她们的脚下传来，达达达的煞是好听极了。我喜欢看女孩把一块布料剪开后，用蓝色

或红色的裁缝专用笔在布料的边缘逐步做个记号。只要她们的双脚在缝衣车的踏板上达达达的踩着，就好像是变魔术一般，把布料变成一件漂亮的裙子。

我搬来一张椅子，坐在她们的缝衣车前。

当女孩把布料塞在缝衣的针口下，准备踩动缝衣车时，我就急忙偷偷伸出一只脚在踏板上，达达达，缝衣车在操作，我的脚也随着踏板上落上落，真好玩。

缝衣车顿然煞止，踏板停住了上落的操作，我抬起头来，看到女孩脸上不悦的神情，她说：“把你的脚移开，不要捣蛋！”我依言照做，却心有不甘的问：“你怎么知道我的脚在踏板上？”女孩笑了：“踏板忽然加重了起来嘛。”

后来，我想到自己只念了六年书，不但没有学问，什么都不懂，在纯朴的小镇上更没有机会学到任何手艺；只有埋头多阅读书报，希望能得多认识几个字汇。有一天在报纸上读到个句子：“懂多一门手艺，就是自己的财产。”于是央求父亲让我去学习车衣的手艺。

以金价每两一百八十元涨到一两二百多元的六七十年代，一百元的学费不是小数目，可幸缝纫学费可以分六个月毕业期间内付清，父亲总算点头，就这样我在十七岁那年，也就有机会在裁缝传习所里达达达的踩起缝衣车来了。

当我将出阁之前，父亲曾问我要些什么。当时一架中国飞人牌的缝衣车，价格最便宜的也要二百零五元。

虽然我知道父亲的经济能力不算好，还是大胆的要求他给我买一架缝衣车当嫁妆，父亲让我得偿所愿。我几乎欢欣的掉下眼泪。

随着社会的进展，缝衣车的款式改了又改，从脚踏改为电动，由自动车花到今日的速度车，更显得我这架缝衣车古老过时。虽然我现在已减少车衣的工作，但当要赶时间缝制而两脚在踏板上踩得快时，它的车身就会因轻而激烈的震动。好几次缝衣车的推销员上门游说我把它卖了，换过新 新型的速度车，尽管交换的条件优厚，但说什么我也不依。

不知不觉，父亲已经逝世十七年了，这架我结婚时央求他给我买的缝衣车，从此成了他送我唯一的纪念品；睹物思人，也是每当我在受到委屈时心中的慰藉呵！

巴士小唱

五六十年代初期，摩多少，汽车更少，出门只有乘搭巴士，才能抵达目的地。

乘巴士付车资时，就会收到掌车的从那一排排印满阿拉伯数字上撕下一张小纸，然后飞快的在上面达达达剪了几个洞的车票，是我童年时喜爱收集的一种玩意。

那时期川行的巴士后头，很多画着各种商品的标志，有美禄饮品，止痛止痒的万金油，女人搽脸的金线粉，痛必好止痛药膏，老人标咳嗽糖等等。每天下午当我做完了功课，就会邀约隔邻的同伴在门口玩跳飞机游戏。当跳到一半时，听到遥远传来巴士声，我们总会不约而同的把游戏停住，然后朝巴士驶来的方向齐声高嚷：“美禄，美禄，美禄！”巴士从我们面前的大路疾驶而过，它的背后，果然画着一个大罐的，绿色显明的美禄

饮品绘图，我们会雀跃的拍掌欢呼：“我猜中了！”虽然没有得到什么鼓励的奖品，但在小镇上没有其他娱乐玩意的我们，只有靠自己 and 友伴喜欢的游戏方式，来获取我们童年时期短暂而轻易的满足和快乐。

有机会 乘搭巴士出门，在我们心中是一件骄傲的事。友伴们由于他们的亲戚都住在近邻，走几步或踩脚踏车就能抵达，根本不需要乘搭巴士。所以他们对于我常能跟随母亲到檳城姨妈家去，非常羡慕我的这分运气。其实我从没告诉他们，有几次我上了巴士后，我心中就感到后悔了。那是因为每次母亲要到檳城去，总买些乡下母鸡生的新鲜鸡蛋和一束据说没有下过农药的青菜，拎到檳城去送给姨妈或舅母。在上车之前，母亲曾再三吩咐，一定要记得帮忙她提拿这些东西。

可是当我们在巴士上坐定，母亲付了车资，巴士向前稳开，我正伸长脖子全神望着窗外一排一排向后倒退的橡胶，觉得今天的橡胶树比往日青葱阴凉，心情也跟着轻松起来。母亲的声音在耳边响时，我就想起由于在车站等了好久，远远看到巴士来了，心里充塞着的兴奋，只想看上了车，一定要占个好位子，竟把母亲交代的青菜遗留在候车亭里；有时还不慎藏碎了几个鸡蛋！看着纸袋里流泄的蛋黄，母亲一怒，一巴掌就扫了下来，痛得我眼泪直流。那时我心里的懊悔及羞意，就在这一刻绞缠个不休。但我怎么能让羡慕我的友伴们知道，我这失魂鱼在巴士上被母亲惩罚的过程呢，那有

多丢人哟！

母亲的外家在槟城，到槟城兄弟姐妹的家，就成了母亲列为每个月必然走访探望的节目。

每次随母亲到槟城去，她都会指着巴士经过的街道，告诉我这条街叫什么名字。有时她也向我低诉弯过去那条路就是她童年时喜欢前往观赏酬神戏的龙山堂。我把牛干冬，椰脚街，台牛后，社尾街的路名牢牢的记住。

1957年国家争取独立成功，全国欢庆，槟城也举行一项游行。那年我六岁，但记忆力颇强，母亲带着我到槟城去观赏热闹。当时我们乘坐仍靠电缆川行的巴士来到四坎店，母亲正指着那围了铁丝网的建筑物告诉我是座监狱时，忽然前头游行中的队伍不知怎么骚动起来，喊打喊杀，有人进攻，有人窜逃，逐渐的人群挡住了巴士的车头，不让巴士开动，巴士不得已只好停在一旁。喧闹的人群依然不散，司机见情势不对，连忙叫巴士上的乘客蹲伏在位子底下，避免成为外头攻击的目标；这时巴士的窗玻璃被敲击破了，堕落在巴士通道碎裂的玻璃声，使车上每个人都受惊的尖叫起来。后座传来妇人的哭声，我好奇的转头让视线循着哭声寻去，母亲用力拍了我一下，然后颤抖着声调，叫我不要把魂魄掉落在巴士上。母亲要我帮她把脚下的一双鞋子脱了，照她那样将鞋子提放在头上挡护，以免不幸有东西掉落下来，击伤了头部，坏了脑，往后变成了个大傻子，一生人就就此完结。

数十年转眼就过去，母亲早已忘了几次爱在巴士上给我扫巴掌的事件，更把当时槟城当年因欢庆“默迪卡”带给她的惊慌自脑中摘除。只是有次当我们兄妹相聚时，我提及母亲带我乘巴士几乎掉落魂魄的这段经历，又再度勾起了她的逐渐消退的记忆。仿佛是一件得意的乐事，母亲竟掩不住自认急智的笑意，像雨点滴在在河里形成的漩涡，从她74岁布满皱纹的脸上，慢慢的，慢慢的漂开来。

后来我长大恋爱了，每次到槟城赴约，都是乘搭巴士前往。我居住的地方近郊，晚上从北海码头开出的最后一班巴士是七点，到家已是八点左右。这班巴士不驶到终点，只开到离家还有半哩远的火车站就掉头。每次因相聚时情浓得难分难舍，最怕错过了这最后的一班巴士。是我从爱人身边的快乐化为忧愁的时刻。由于下了巴士还得步行半哩路，有时碰到街灯发生故障，在黝黑而寂静的路上走着我越走越怕，只得走几步再用半跑的步伐，心中不断祈祷。请让我快点平安抵达家门。

有次和女儿提及恋爱时期乘搭巴士的苦恼，她毫不犹豫的冲口就问：“爸爸当时连一辆汽车，一辆摩多车也没有，你为什么还选爱他？”

六七十年代的年轻人对爱情还抱着“有情饮水饱”的伟大情怀，如今时代的不同，观念的差异，对爱情的看法，自然也因人而异。

时代变迁，越来越多人肯去体验乘搭巴士的生活了。

错误的传播

过去长辈们提及有关鬼的事，总喜欢对孩子绘声绘影。比如 1：晚上不可剪指甲。 2：不可抓墙上的影子。 3：不可吹口哨。

长辈说晚上做这些事，传说能引鬼入室。为什么会这样，当我们为满足好奇心，深入求证时，长辈们多数以“老人说的”，以及用倚老卖老的态度来搪塞我们追问事情来源的韧性。我们平时带着即怕又惊的心理也听过了好多则鬼怪故事。尤其是七月鬼门关开，德士把半路截车的漂亮女孩送到站时，下车的女孩回头嫣然一笑后，转身即消失无踪。而司机手上握着的钞票顿时变成了阴间冥纸的故事，曾一度让我们作为在夜间不敢四处游荡的警惕。怕撞了鬼，怎么办？那时期，我们总是补习完后急急忙忙的回家。

当我们的年岁渐长，懂得自己分辨是非黑白时，想起过去长辈们提及的那三件事，相信他们其实也不甚了解。尤其我深信，他们从童年开始一路来都奉行着“老人说的”，不但不敢违反，而且也不想去破解，就这样一直到老年就把这些“老人说的”继续误导他们的子子孙孙。

童年时曾到伯父家去住宿三五天。他们在打铜街租房住，从楼下那黝黑的木梯上去，要经过一个晒衣服的天井，才到达他们的房间。

由于经营夜市场生意，他们每晚很迟才回家。每天临出门之前，他们一定交代儿女们记得读书做功课，不要荒废了学业。最后叫儿女们如果出外，千万不可太迟回家。伯母说每逢到了夜晚十点钟，就有个女鬼坐在天井里，把头摘下来，一把一把的梳着她的头发。

有时候温习功课到半途感觉到肚子饿了，明知楼下食品街售卖可口的面类，也不敢放下胆子，下楼去找果条档口果腹。有几次在外吃了晚餐，夜来得快，一下子天就暗了下来，那是我们最惧怕的时刻。我们的脚步，总是飞快的踏在木梯上，脑中只有跑的念头，仿佛进了房间，就是安全地点。夜晚我们躲在被单里，提及经过天井的那一刻，才知道竟然没有人敢转头向天井望去，我们都怕见到了当时正梳着头发，面目狰狞的女鬼！

时代进步了，我们的思想也由于受了文化滋长了智慧，明知道小孩如果在夜晚剪指甲，恐怕因光线不足，

看不清楚而错剪伤了皮肉，对墙抓自己的影子开始虽然觉得好玩，但往往到了最后，孩子本身受到了惊吓，结果睡觉时就做了恶梦。

夜晚吹口哨，怕是因此吵醒了小弟妹吧？想起伯父家天井的鬼，应是她要孩子早回房睡觉，又担心小孩不听从这些劝告，到处去游荡，就和其他老年人一样，企图以鬼作为吓阻之用吧。

细想起来，这一切与鬼有什么关系？但因童年时的经历，使我明了大人平时的一些笑谑和恐吓，会在孩子的心中根深蒂固。当我做了母亲以后，每当孩子从从外头带回来一些风吹草动的疑问及无谓的话题时，我总是尽力的给他们开解心中的疑团。

我以为我们处在科技发达时代，实在不该再用不确实的见闻，作为恐吓及笑谑孩子的工具。不要让孩子跌入人为的，迷惑的网里。

然而，今天在我们的生活圈子里，这种无知的笑话还是一直在传播着：

老陈是一名音乐教师，他教导学生吹奏笛子。今天他发现小娟同学没带笛子来，问她该不该受罚。那知小娟说是她妈妈不给她吹笛子，原因是妈妈说吹了笛子，会把很多蛇引进屋子，因此把她的笛子丢掉了。

小娟的妈妈以为她女儿是什么？是路边跑江湖卖蛇药的印度人吗？一吹起笛子，他跟前那竹篮内的蛇就闻笛声而起舞？难怪老陈气说，每天我们都在音乐室吹奏

笛子，这里不是有很多蛇来吗？

也许小娟的妈妈童年时跟我们一样，接受了大人灌输许多错误的传播，才这样的以讹传讹。

只是处在科技时代，我们应该逐渐清除过去脑海里存下的垃圾，让下一代，有个快乐的，健康的身心发展



我师梅煜全

在美以美男中的礼堂里，和一群学生共同讨论有关写作上的心得。他们的老师在旁笑骂他们懒惰，一方面却告诉我那一位学生的文章写得最出色，同时鼓励大家壮胆发问。

从老师的贬赞声中，我看出老师对他们的疼惜与光荣感！这群对写作刚产生兴趣的学生，幸运的在这位对文学关注老师的关怀与栽培下，将来或许就此在文坛上发出光芒。在他们的身上，我却看到了当年自己的影子。

我在檳城打銅街外祖父的家出世，在威省打西汝咯成长，那是一个朴素的小镇，镇上有一座小小的警察局，一间虽然三号座门票只收四毛钱，却也没有什么余钱可供我购票前往观看的戏院。那时候还没有电视机，除

了镇上的两座神庙上演酬神戏时，可以去看戏及晚一点睡之外，我们通常在晚上九点过后就上床了。每天早上我背着书包到勵志小学去上课，日子倒也过得简单而无忧！在念六年级那年，由梅煜全老师来教我们作文课，是我最感快乐的时光。

梅煜全老师教的作文题材很广，再也不是“我家的狗”，“我的学校”，或“我的书包”。由于学校两旁种了很多相思树，满地殷红的相思子，同学们在下课时竞相撮拾，校后又有橡胶林，他因此教我们写“相思树下的红豆”，“胶工的生活”，“郑老师的汽车”……这些题材既新鲜又费思考，梅老师列下几个大纲，然后教我们凭自己的眼光把看到的，再加上想像力去描述，把他要的文章写下来。我每次的作文都拿到很高的分数，有时他还会在批改后加上几句评语，让我们在打开分发回来的作文簿时感到无限的惊喜！梅老师就是用这种方法引导及培养我们对写作的兴趣。

虽然我只念完小学，望着中学的校门兴叹，但梅煜全老师写信告诉我，社会是一所大学，只要不放弃好学的心，必能学到许多东西。由于梅煜全老师的悉心教学，在失学之后，我努力看书，充实自己。

我一直觉得，老师在学生求学的那段时期，影响力很大，是一个重要的角色。就如我，今天能懂得拿笔写文章，我师梅煜全居功不少。

吾儿杂记

(1)

最近芒果上市，一个个摆在果摊上，又黄又大，光滑滑的，样子香甜，让人看了垂涎不已。我买了几个回去，当即削了皮切片，让外子与儿子先尝为快。忙完了一切家务后，我才把最后一粒芒果削皮，独自在厨房里大尝。

五岁的儿子在厅里嗅到芒果香味，来到厨房见了我说：“喂，妈妈，原来是你躲在厨房里偷吃！”

我瞪大眼睛扬声抗议：

“什么时候妈妈吃东西变成偷吃了？”

(2)

儿子满心想着玩，连吃饭也显得匆忙地，盘内的饭

粒未悉数吃完就离开了饭桌。我对米粒的感觉是“粒粒皆辛苦。”是以常告诫他把饭粒吃光，但屡劝不听，让我气上心头却无法可施。有一次我在饭桌上告诉他，把饭粒吃完将来才能娶个脸上光滑漂亮的妻子。儿子听了发出他尴尬中带着童稚的笑声，好像显得很高兴，流露的神情却带着些微的羞赧。大概每个人想到娶妻是件非常快乐的事吧，就连五岁的小孩也是这样的满怀欢喜。

这天，他把盘内的饭粒吃个精光，我正要称赞他的听话和乖巧，谁知他飞快的瞥了他父亲的盘内一眼，笑着说：

“妈妈，你看爸爸的饭粒也吃不清洁，难怪他娶的老婆脸上多豆豆，”说着他还摇摇头：“不漂亮。”

外子听了哈哈大笑，我不禁为之气结，微愠道：

“爸爸的老婆是谁呀？”

儿子把舌头伸出来又快速缩回去说：

“不就是你罗！”

(3)

由于学校放假的缘故，许多人都到槟城去游玩，因此路上车辆很多，即使有了槟威大桥，等待付钱过桥的车辆，也排成了一段段的长龙。

我们也到槟城去凑热闹，车子走走又停停，走了一段路还在队伍中。走了又停，让驾车者也逐渐的不耐

烦起来。外子把头探出车窗，索性从窗外观望远处的收费站。这时前头的车子蠕动，开始向前驶行，外子还不知觉，我唤了他一声，他才握紧驾驶盘，重新上路。在车厢内因热流了满身汗的儿子埋怨说：

“车子走动了还不知道，爸爸到底在想什么，驾车又不专心。”

我打趣的问：“你说，爸爸在想什么？”

“想，想，想，他还不是想要娶多一个老婆罗！”

(4)

儿子喜欢站在窗前，观看门前的清道夫打扫沟渠，他常问我清道夫替人倒垃圾，弄清沟渠阻塞，是谁付钱给他。我说：

“当然是政府啦，他是替政府打工的嘛。”

儿子当时虽刚上了幼稚园，但由于年纪小，无心向学，几个生字教了又教，总无心把它记牢。我常责他不努力读书，将来成不了材时怎么办才好？他问我，若书读得好，将来做什么？我说：

“找一分政府工做，朝八晚五多写意。”

儿子听了说：“那么做清道夫吧，清道夫也是政府工，而且只做早上几个钟头岂不是更好！”

(5)

写稿时儿子在一旁闹要稿纸一张，为博得清静，便

应他所求，他写了1234，1234突然不要了那张纸，又来吵着要另一张，我说：

“乖乖你别吵，到一旁看[老夫子]去，等妈妈领了稿费，买两架小车子给你。”

他喜欢并收集外国制造的各式各样的模型车，果然听话，爬到床上去翻他的故事书。领到稿费后，我守诺言带他到超级市场去选了两架设计得如真的模型小车子。他另外又看中了第三架，几度取舍不下，便要求我也买给他，我说要留待下一次领稿费时才买。

一个晚上，我又伏案写稿，儿子静静在旁看了一会，问我：

“妈妈，怎么你有写[3]这字的？”

“那是[了]，是中文字，不是3。”

他嘟着小嘴，不服气的说：“这么容易我也懂得写，妈妈你教我写，等我领了稿费自己付钱买模型车，不必凄凄惨惨要求你买三架也不肯！”

(6)

厅中挂了着两张大地图，一张马来西亚的，另一张是世界地图，外子常乘闲空时间站着向两张地图做端详。儿子见了好奇的问，爸爸老是看着地图做什么？

我说他想去外国游玩，现在走不开，只好以看地图安慰自己，等老的时候退休了，有机会才去游山玩水，到时候妈妈的腿力不晓得还健壮否。儿子听了毫不考虑

的说：

“将来我长大时也要带我的妻子到外国去游玩。”

“带不带妈妈去啊？”我试探他小小的心灵。

“那时你都老了，又怕不能走动，带你去做什么？”

(7)

由于住宅区的人们都有自扫门前雪的通病，即使是邻居也很少往来。前门后们都锁住，孩子们只好在关起来的环境下搬玩具自己游戏，这使我回想到我小时候和友伴在校园里嬉戏的自由自在，那种连绵的欢乐，再也无法从今日孩童的身上寻获。有时候也颇同情他们在现今社会进步代价下，只能局限在屋子里，在那狭窄空间里玩乐，只好拼命给他们买玩具，藉以充实他们的心灵。

看天真的孩子在堆积的玩具间自得其乐，除了家务，我也很少出门，大多数利用时间看书和缝衣服。

一天，儿子对我说，要我带他到祖母家去。当时我们家还没有摩多，我说：

“带你去了，我怎样回家？”

“走路回罗。”

“那怎么行，天气那么热，而且祖母家距离我们家将近一里远。不要去啦，在家堆积房子和看图画书好吗？”

他很不情愿的埋怨：

“早知道你就是不肯去的，整天只会看书缝衣服，什么也不懂得做！”

(8)

昨夜小女儿发烧，夜里频醒哭闹，我上床下床的忙得团团转，天亮时才朦胧入睡，才睡着又照往日时间起床唤醒儿子梳洗吃早餐，以便他赶校车上幼儿园去。

我煮好午饭后，因夜里睡眠不足，两眼惺忪，看女儿仍未醒来，趁机躺在床上闭眼假寐。

儿子放学回来，洗好澡后直嚷肚子饿，到房里来叫我给他准备饭菜。

“妈妈很累很累，让妈妈睡一阵，待会儿再吃吧。”

他摇摇头。“已经是中午了怎么还在睡，你不必做家务的吗？只晓得贪睡，你真是个懒妈妈呀。”

(9)

陪月嫂来访，闲谈中提起媳妇对做家务的手法很生疏，煮的白饭不是放水太少饭不熟，就是水放太多煮饭几乎成了粥。由于这媳妇才新婚两个月，陪月嫂也不愿去责怪她，只是在旁给予指导。

我了解现今女孩子由于念书，再加上课业繁重，做为母亲的多数都因体谅而不忍心叫女儿动手帮忙。她们甚至也因家务的油腻而产生厌恶感，不喜欢走入厨房，

导致最后许多女孩子都因此而不谙做家务。

陪月嫂走后，儿子看见我在收拾茶杯拭抹桌上的水渍，他靠近身旁对我说：

“妈妈，以后我长大了跟你结婚好不好？”

“为什么？”我心里想，这孩子的脑袋怎么七转八折的就停留在我身上，我好奇的注视着他，接着抬高下巴给他一个问号？

“因为你说了现在很多女孩子不懂得做家务，而妈妈你懂得烧饭洗衣。”

(10)

每次乘车子出外时，儿子常常埋怨坐在座看不见前面的景色，他喜欢站着，两只小手紧紧抓住前座的椅背，小脑袋刚好能够从椅背的空隙探视到车子吞噬着马路，一直向前疾驶而去。一次，冷不防前头那辆行驶中的车子突然弯过对面的路，外子只好紧急踏上煞止器，才避免撞上了那辆车尾，但站着的儿子却因此向前撞了再反仰后跌倒，我紧张脱口嚷道：

“哎呀，文仪跌倒了！”

话刚停，儿子已经爬起身，随即一个小拳头就向他爸爸的肩膀槌去，嘴里骂道：

“臭心，害我跌倒！”

争吵以后

男人给了我一千元，做为向我购买 NO.92号房子的定款。

三天后，男人有了悔意，他要求退款。但我告诉他，如果他能找到买主，我才能归还他那笔款项。结果，男人的妻子带着要承顶她房子的好朋友，来到我的办公室。

那时已是下午四点多钟，银行已经停止营业，为了贪图方便，男人的妻子信任地先把那张一千元收据交给朋友，以便她次日到银行领款后把现款带到公司来；让我为她们弄妥房子转让的手续后，朋友便会将一千元定款交给她。

男人的妻子回去后，由于交不出一千元的退款，被她的丈夫骂个狗血淋头。理由是不管是否份属老友，

现今社会，人心难测，钱未到手，岂可将那尚未把钱换回的收据交给他人。男人的妻子知道丈夫脾气执拗，惹怒了他，可能还会挨揍！害怕之下，急忙拖了两个孩子，载在脚踏车后架，气急败坏的赶到公司来。脸青唇白的要求借电话，无论如何都要找到朋友，取回收据或是一千元的款项，否则不敢回家。她说她一面踏，一面不断的回头叫孩子记得把两只脚往外张开，免得不小心被绞入车轮里，那时候孩子痛是一回事，她也肯定因此更会被丈夫揍死。

看她情况堪怜，我尽力联络到她的朋友，结果按银行提款机把钱取出，往她安心的带着孩子回家去。

次日男人的妻子笑咪咪的提起昨日之事，她说：“后来我的丈夫骑着摩多，到处去寻找我和孩子。”

原来男人看妻子带着孩子仓惶的走后，回想自己的语气过分，惟恐妻子受惊，做下傻事。

母亲曾经讲述过一个真实的事，有对夫妻因细故吵架，男的气冲心头，骂了女的一句：“你这种人，眼不见为静，死了算了！”

女的听后伤心欲绝，毫不思索的就冲出门去，结果浮尸海上，使她的丈夫悔恨终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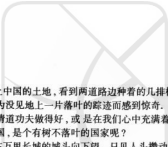
人人都知道，吵架无好言，但在争执的过程中，许多人就是控制不了自己的脾气，以至口不择言，无形中伤了对方。

但愿所有在吵架中自认被言语刺伤的人，事后给自

己及对方一个冷静的机会，反省自己，检讨自己；千万不要凭一时之气，不计后果的就怒毁生命，因为那是一场不值得以生命作为交换的误解！



那年的打扫



踏上中国的土地，看到两道路边种着的几排树木，朋友都为没见地上一片落叶的踪迹而感到惊奇。是中国当地的清道功夫做得好，或是在我们心中充满着神秘色彩的中国，是个有树不落叶的国家呢？

站在万里长城的城头向下望，只见人头攒动，这是个旅游旺季呵。在前头的人走不动了，索性在一旁暂时歇息，期待恢复元气后重新上路。城头下，一大群忙着为友伴猎取美好镜头的人群。心里只感到一股充实的感觉。也许是因为它这宏伟的工程，已经印下了我们的足迹；毕竟，在过去的日子里，能踏上万里长城，对我们来说，又何尝不也是生命中的一串梦想呢？

在万里长城逐步登上一层比一层还要高的城头，尽管阵阵的暖风从耳边呼啸吹过，却没卷起一片纸屑。

城头上，一个头戴“八达岭市容”帽子的工友把人们丢弃在石阶上的碎纸屑，用过的饮品盒子，以及一些秽物都扫进她手提的铁型盒子内。有人嚷说累极呵再也爬不动了，提着扫帚的工友面不改容的一级一级扫上去。一天里她总共要这样上上下下把垃圾扫清多少次呢？我心里暗忖，两眼却盯住他手上提着的那把扫帚，它尾端奇怪的沾着一粒粒的种子，这是由中国那一种树做成的日常用品，它能把地扫得乾净吗？我满腹孤疑。

那一次提扫帚的情形，似一首久已不唱的歌，由于一时的触景，而於心中再度响起难于忘怀的歌词。

从我懂事开始，我就不曾对为什么别人只有一个母亲，而我却比别人多一个这样奇特的情形而感到有什么不妥。也许我们兄妹自小就被灌输父亲是别了妻儿，从中国南来马来亚谋生后和母亲结合。几年后父亲的生活较为安定了，因为思念所以几度托人为他把留在中国的发妻接来同住的前因后果。而身为庶配的母亲也欣然接受了嫡母的存在，明理的退居一旁，将理家大权交给嫡母，做个清闲的人，一家几口生活得倒也相安无事。

我还记得嫡母逝世前几个早上，父亲拨来一通电话，催我急速回娘家去。我那时才知道，前阵子还是健壮的嫡母，忽然生理失禁，而且样状竟似陷入沉睡中。开始父亲以为她是累极起不了床就让她多睡一会，待到午饭时间上楼去呼唤，才惊觉躺在床上的嫡母已经陷入昏迷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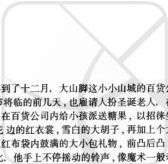
父亲急得团团转，急召而来的医生做过一番检验后却说嫡母已康复无望，叫我们准备为她办理后事。父亲想从神明中寻求一丝希望，神明也说着和医生同样的话。神明赐给父亲三道神符，要父亲分三次焚化后沾在嫡母的嘴唇上，好让她老人家无牵无挂远赴瑶池朝拜观音菩萨去。

父亲是个念旧而情义深重的人，骤听这几句嘱咐，嫡母将面临死亡，想到他们在中国成婚后曾经共同面对患难，五十五载的夫妻情深呵，我看着父亲倚墙掉眼泪；毕竟，生离死别这人间惨事，是那么的令人伤感！外面商议后，不忍心烧那三道符，每天只盼望有奇迹出现。然而，嫡母依然昏睡如故，十二天后，她终于撒手西归，给我们真正尝到了死别的哀痛。

当仵工运来棺木，要为嫡母收殓之前，按照华人的习俗；身为女儿的，必须手持一把扫帚，把棺木内的四周做状的打扫一番，表示替母亲把她的房子打扫干净，让她安心住下去。嫡母并没有女儿，这份工作就落在我的身上。我强忍着悲伤，站在平时连望也不敢多望一眼的棺木前，在仵工的指示下，手持扫帚战战兢兢的往棺木的片部打扫，心里只期望快些完成这工作，好把嫡母收殓，以让她早日入土为安。

廿年转眼逝去，长城上的清洁工作，勾起了我手持扫把不扫地，却在装死人的棺木里打扫的情景，至今仍难忘怀。

圣诞老人



每年到了十二月，大山脚这小小山城的百货公司，在圣诞节将临的前几天，也雇请人扮圣诞老人。在固定时间里，在百货公司内给小孩派送糖果，以招徕生意。滚着白花边的红衣裳，雪白的大胡子，再加上个大肚臍，和背上红布袋内鼓满的大小包礼物，前凸后凸，成了个大对比。他手上不停摇动的铃声，像魔术一般牵动了孩子的神经；圣诞老人的这串铃声，始终是令孩子精神一振后努力追寻的目标。

童话里的圣诞老人，是骑着雪橇而来。当夜深人静，小孩子熟睡了以后，圣诞老人会把送给他的礼物，从屋顶高耸的烟窗，滑落到挂在他床前的袜子里。次日一早睁开眼睛，孩子发现，圣诞老人的礼物就在眼前，叫人多么欣喜啊！

童年时每逢向学校图书馆里借阅到有关圣诞记载着这一页，总希望圣诞节快点来到。只可惜当时家境的穷困，身边连个小玩具也没有，心里就这么渴望而又迫切地期待圣诞老人那份从天而降的礼物。

父母的心里当然没有圣诞节，他们三餐忙碌的生活里也没有圣诞老人，更不必提起什么圣诞礼物。其实连父母亲也不晓得，原来外国动人的圣诞节里还有个臃肿肥胖，身穿红衣裳到处派送礼物的好老人。

我比他们幸运，因读了几年书，能从童话故事知道每年到了圣诞节，就有个背着大袋子，骑着雪橇，乘孩子熟睡以后把礼物从他家的烟窗抛下去，正好落在他的床边。而我，却总是从盼望中领略圣诞老人始终没有来临的失望。坦白说，尽管醒来时眼看床边的礼物落空，但至少这梦想在圣诞节前夕，曾让我得了一个甜美的睡眠。

现今的孩童多幸福，在没有落雪没有雪橇的圣诞节里，不但可以得到圣诞老人派送的糖果，还可以听到那悦耳、扣人心弦的铃声，从这个角落传到那一层楼去。孩子们挣脱大人的掌握冲上楼，不一会又溜了下来，他们不约而同的问：圣诞老人在那里？

有些头脑灵活的百货公司还请来摄影师，让孩童跟圣诞老人合拍张纪念照。圣诞老人眯着眼睛的笑容，小孩子摸他雪白的大胡子，照片随即冲洗出来，家长付了钱，为相片里大镜头孩子长得像爸爸或像妈妈起了个小

小的争论，发出来的声调却是充满了无限的喜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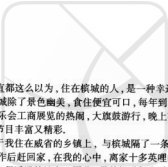
马来西亚酷热的天气，圣诞老人身著厚而笨重的衣裳，他抱着孩子，露着开怀的笑容，一只手指着前方的摄影师，要把孩子的眼光引过去。

笑啊，笑啊。大人的手势，洪亮的声音，旨在增强孩子的胆量；一面诱导孩子做个欢乐的神情，扮了多样化的款式，只求孩子露出他天真烂漫的微笑。我看见圣诞老人在拉松他胸前的衣襟，张嘴吐出一阵热气之后仿佛在说：“热啊，天气实在太热啦；生活，为了生活，无奈啊无奈！”

这一刻，我看到他额上正滑落大颗大颗有如珍珠晶莹的汗珠。他伸出大手掌和小朋友一握，嘴里雪白的大胡子在晃动，“哈罗，Good Boy”。他说。

这是他装扮圣诞老人为赚取生活的另一面。

大旗鼓游行



一直都这么以为，住在槟城的人，是一种幸运。因为槟城除了景色幽美，食住便宜可口，每年到了十二月，同乐会工商展览的热闹，大旗鼓游行，晚上有花车美女，节目丰富又精彩。

由于我住在威省的乡镇上，与槟城隔了一条大海，除了工作后赶回家，在我的心中，离家十多英哩的槟城，是一个很遥远的地方。因此，虽然知道年底时槟城节目多姿多彩，但前往观赏大旗鼓的游行，是始终不曾萌起的念头。

直到我新婚到槟城度蜜月，也就在那一年，我站在槟榔律的街头，不管太阳有多晒，我和外子挤在密集的人群中耐心的等待，看一对对大旗鼓的队伍向前舞耍而来。

第一次带着佩服的眼光，看着一根根笔直粗圆的竹竿，一下子被旗手抛在后腰边，要防粗重的竹竿倒下，又要顾着脚下的舞步；配合着冬锵冬锵的鼓声，一会儿要着把竹竿顶在额头的风姿，一面蹲着两只手反掌按在地上作爬行状，竹竿顶尖的七彩旗帜随风飘扬时发出沙沙声响，十分好看。我随着屏息观赏的观众，几乎把手掌拍烂，想把掌声传达旗手的心里。

后来因迁居在槟城之便，每回看大旗鼓游行，变成了我们年底必然出席观赏的节目之一。也在这扣人的鼓声中，我总禁不住要回忆起童年偶尔住在打铜街外祖父的家，每一次听到屋后甘榜哥南那条街响起大喇叭吹奏的乐曲，夹杂着一敲一击的鼓声，我和玉表妹就会兴奋的冲门而出，赶着到后街去等待将要走经出现的举殡队伍。我们除了听到乐队不断重奏老师教唱的那首“友谊万岁”之外，往往还兴奋的看到装扮唐三藏三师徒的高脚翘队伍，偶尔也有挑着花篮的蓝采和及肩上支着一朵大莲花的何仙姑。鼓声敲击得我们一颗心卜卜响，年幼而不懂事的我们一点也不能体会到死亡和永别的悲伤。每次从越来越近的棺车上看到车厢内载着死者的灵柩，只本能的以双手合十然后拖着表妹的手，就急急忙忙回家去。

看大旗鼓游行，多少也带着童年时看到热闹的那种心情之外，还加上对各路旗手的敬意。喜欢挤在前头，看旗手凭着腕力舞耍大旗，忽高忽底，忽左忽右，时而

在人头上掠空而过，时而高撑天空。最叫人感到惊异的是，旗手还能嘴衔旗杆横扫而竖的功夫呢。看得精彩处，忽然大旗向下欲倒，众旗手喧嚷着急忙出手抢救，深怕扫中观赏的人群，紧张而刺激。

惊险过后，正捏一把冷汗，人群中，有人扯着友伴说：“走吧，去〔光大〕百货公司逛逛吧，这没什么好看的，年年都有。”

啊，今年还有女旗手呢。你看，一支旗杆有多重？旗手敏捷，连洋人都叹为观止，他们到底练了多长的时间？花了多少的心血；当一个旗手要弄几次旗姿不支后，大旗就顺势抛给守候在旁边的其他旗手接过去舞耍，没有人争执，也没有人抢说下一位应该轮到他。他们的忍让与合作的精神，是多么好的榜样啊！槟城人，这敲击得人心头亢奋，扣人心弦的鼓声，一年才只有这么一次，请欣赏多一阵子，这是你们光荣和骄傲的时刻，好好珍惜。

美女竞选

近年来，竞选美后已成了社会上一种举办时就能掀起多人注目热闹的玩意，就连一些工厂，也跟着流行竞选工厂美后。

平时也颇喜欢观赏美女，有时候在街头或者宴会上，看到美丽动人的女人，除了让自己的目光紧随之外，也忍不住叫外子帮眼一番，以证明眼光的独到。当然，对那些长得丽质天生的女人，我总禁不住要感叹造物主对她们特别宠爱。她的美丽让人发出赞叹，也常引来狂蜂浪蝶，那种骄傲与快乐，何能言传？尤其是参加竞选美后，一旦获选，名利双收下，还可光宗耀祖。

是不是名利双收，一路来站在外头的人总听说竞选美后，为了榜上有名，都说美女的牺牲很大。到底牺牲到什么程度，至今没人挺身而出，把一切真相及遭遇抖

露出来。所以竞选美女的过程的所谓黑幕重重，就成了道听途说的谣言。

记忆里最深刻的，还是童年时追随父母到槟城去观赏工商展览会。每个参展的商家都派有一名经过精挑细选达到他们认为美丽标准的女孩参加竞选工商美后。看个个美女扮得花枝招展，雍容高雅，给人的印象婀娜多姿。临近竞选的几个夜晚的高潮，是美女们经过细致的打扮，穿上缀着闪烁金片的旗袍，坐在花车上沿街游行。途经长长的槟榔路，再转入车水路，一路上早已站满了等候花车经过时要看尽美女姿色的人群。在各式花灯的照耀下，花车上的小姐不断挥动一双玉手，向人群打招呼。在貌如天仙的姿色下露出甜美的笑容，轻抚着白天工作累极却花精神来捧场的人群的心灵上，引得人人发出惊叹的，兴奋的，欢乐的高呼声，像一股冲上心头的热潮，记住她的笑容吧，心里就这样决定，明天到展览会去，把人门票真心的投给她。

后来的几年，商家为了拉拢票数，以便咱家小姐选上了美后，面子也大的心理下，商家就派出小童，在胸前吊个长形的扁盒子，盛放糖果和原子笔，驻守在入门处，等待向购了票进门来的观众游说，一票换一物。竞选工商美后的成绩，结果逐渐变了质。

最近槟城州同乐会举办选美，有一位美女的男朋友，为了她参加美后竞赛，竟为此理由与她断绝来往。在获选后接受记者的访问时提及这一段情节，美后不禁伤

心泪落。有了名和利，失去爱情。不管这一变化，是否来自对方的不信任，只是得之一物，失去一物。难道人世间的真事真的是两者不可兼得？非得令人高兴之余还得承受感情的折磨才算是美满的人生？

时代的变迁，社会的进展，身为丈夫的思想，已经十分开明，尽管妻子已是两三个孩子的母亲，只要觉得她的姿色还在，也鼓励她出来参加“太太美后”的竞赛。与上面参与美女竞赛而失去男朋友的列子，成了个很强烈的对比。

也许整万元的丰厚奖金，及旅游外国名胜的机票，对某些人来说，还是幻想垂手可得的报酬吧。

新年间赌博

还有几天，就是华人新年来临了。

新年期间最叫人高兴的是，莫过于可以名正言顺的坐下来大赌一场。

在乡镇里，家家户户都传出来在这佳节里玩上几手的欢乐声调，尽管大家都知道，赌博是种坏风气，万一被警察抓到时罚款也不轻。但是，在新年炎热的气候下，有谁愿意为了去赶一场电影，和一大群人汗流浹背的争购门票呢。许多长年居住在外讨取生活的人，都趁新年佳节，回到家乡来向父母拜年，也乘此机会和兄弟姐妹聚首言欢。吃喝嬉笑过后，彼此就是约在一起赌博，那种气氛令人想起了小时候兄妹的争执，就此相互数落对方的不是，让笑声充塞在老家的屋瓦上，也从期待儿女归巢的父母脸上堆起的皱纹里，看到他们

暂时把寂寞扫走的欢乐。尤其是平日总爱板起脸孔扮严肃的父亲，看儿女在赌桌上争论输赢而展露会心的微笑，是他悄悄的在脑海中重温他们年幼时的各种趣事吧。

一些平日在商界忙碌又无法抽空到云顶赌场去消遣的，都趁新年获得休息期间，呼朋唤友赌个天昏地暗的，也算是迎接新年的一种方式吧。

有人好奇的问：不怕被警察抓吗？我国的法律，赌博被抓，罚款不轻。

但有个商场上的朋友透露，八仙过海，各显神通，他们曾在新年期间，赌足七天，尝尽赌瘾，平安无事。七天过后，大家再度埋头工作，在社会上冲刺，整年里不再涉及赌博这玩意，真正做到了戒守的规律。

记得小时候有一回过年，母亲带着七岁的我到朋友家去拜年。她们说着新年那些好意头的话，不晓得是谁提议要赌博。新年这两天来母亲总忙着烧菜和准备做暖炉的工作，早已手痒多时，便很高兴的赌上一份。

赌兴正浓时，突然有人高声喊：“警察来了！”把在场的人几乎吓得脚软。有人慌张不懂得如何是好，深怕会被警察抓了去；有人赶快捡起自己因手抖掉落在地上的一把钞票，塞进胸口内。

母亲一时情急智生，转身拉下一大片铺在旁边那架缝衣机上的布，急忙复盖在地上的纸牌。两名警察进来厅里，看到站立在一旁的六七个妇女，其中一位警察指着地上的布片问道：“那是什么？”人群中突然静默无

声，母亲把我紧紧拥在她的怀里，然后陪上镇定的笑容回答说：“那是拉沙面条，趁新年间姐妹们相聚，我们做来吃的。”

警察听了，把他的眼光投注在我的脸上，我怕极了，缩紧的躲入妈妈的胸前，警察看了，笑了起来，他说：“啊，孩子，祝你新年快乐，乖乖。”

警察走了，大家都松了一口气。

到今天，我还牢记得这件新年间有关赌博的惊险，幸亏当年年纪小不懂事，不然肯定被吓得没了胆呢。

母亲已经七十多岁，她仍然喜爱赌博这项玩意。有次和母亲提起这件事，她说当时是一种幸运，而以前的警察先生也比较单纯，对人轻易付于信任。换了是今天的警察，他们不但来势汹汹，而且肯定会用手把布片一手掀起……

看杨汉龙跳 Twist

“三民之夜”里，杨汉龙手持麦克风，身体随音乐节奏摆动，那种踏着轻松舞步的熟悉舞姿，把杨汉龙这几乎淡忘了的名字，再度自我脑里的记忆掀起。

第一次听杨汉龙唱歌，是在打西汝咯小镇首次举办娱乐市，给平静的小镇掀起了热闹的歌台上。

那年，娱乐市每人的入门费是三毛钱，我们几个平时喜欢收听电台点唱歌曲的女孩子，一进场就急忙挤在歌台下，等待着欣赏穿花蝴蝶般，打扮亮丽的女歌手出场演唱。

就在那时，杨汉龙身著金片的上衣，在灯光下闪烁，一手紧执麦克风，他穿着那条紧紧窄窄包裹着他两条腿的裤子，摇啊摇的让人看清楚了他以膝盖的力量慢慢半摇半蹲，几次重复的跳着当时十分流行的 Twist 舞步

杨汉龙拉开嗓子唱：“……来到情人桥，岸上瞧一瞧啊……瞧，瞧情妹呀先到那情人桥……”]

杨汉龙出现在台上时，他一个大男人画上眉线，脸上腮粉嘴上口红，最喜欢扭摆着腰肢在台上大舞 Twist 的风骚。那时社会风气还相当保守，所以每次他一出场，台下的听众如不吹口哨哄叫一番，就仿佛缺少了什么。

娱乐市结束后：“情人桥”就在小镇上流行了起来，连三岁的小孩也懂得哼几句。杨汉龙却一直随着歌剧团到处去演唱，一晃眼廿多年就过去，从光荣到黯淡，他却从没再倒转到打西汝咯这小镇来。

Twist 是杨汉龙的拿手舞姿。“三民之夜”他一共唱了九首歌。出乎意料的是他在唱第八首歌曲“情人的衬衫”时才舍得跳他的 Twist，难怪台下的听众开心的拍掌欢呼，仿佛是说：“这才像杨汉龙嘛！”

任何人都有老去的一天，纵使他的歌声曾经多么雄壮，历经岁月的歌声不再宏亮，是每个歌星都无法避免的自然现象！也许怕喘和累，杨汉龙也不敢多跳他的 Twist。但在有生之年，杨汉龙能以他的歌声来为社会，尤其是为华校筹募发展基金献出他的力量，想起别人给他“娘娘腔”的外号，我看到的却是杨汉龙那颗高尚的、美丽的心。

冬节搓汤圆

今年的冬节，似乎来得特别早，冬节一到，年的脚步就近了。

小时候最怕过冬节。因为嫡母一早就把白米浸在水里，由于家里没有辗米的石磨，便要我到对面河水婶家里去排队等候。

整条街上就只有河水婶家有个大石磨，每年到了冬节的前一天，邻近的几户人家都到河水婶家去排队，轮流借用石磨。河水婶家只有一个石磨，为了免伤争执的和气，实行轮流谁先到谁先用的方式。把浸软了水的白米辗磨成水汁，用面粉袋装回去，把它的水份压乾，晚上就能搓成汤圆了。

我在那边等呀等的，十分不耐烦。从河水婶家的窗口望出去，友伴们在外头的胶园里正欢乐的玩着捉迷藏

游戏，心里想参与又苦於溜不开；担心这一走，原本守住的位子让后来者占了，被嫡母知悉，肯定要挨她一顿臭骂。

每个人都想轮到磨了米快快回家去，我只好站在原位，只感到热气和口渴。懊恼中听那几位邻居妇女边推着石磨，边口沫横飞的诉说各自的家事。间中嫡母抽空过来探看，要是快轮到了，她就唤母亲来帮手磨米。我在一旁舀米下石磨；不要以为把一勺一勺的米倒下石磨后就成了水汁，一勺米要和多少水都要平均。好几次由于我一边舀米一边想着放学回家就被派来磨米的守候，以及还未做完的功课，一时分神只舀了米忘了加水就往石磨中倒去而被母亲当众的叱骂，引得邻居的把眼光投在我的身上，一时把我羞得胀红了脸，内心可真恨透了这烦人的冬节啊！为什么要搓汤圆？搓汤圆嘛，干嘛要这么费功夫磨米？

后来社会进展，科技发达，磨米的工具改用电动机了，需以人力推磨得人手臂酸麻的石磨，已经失去了它的用处；河水婶家那副笨重庞大的大石磨，如今只能堆放在墙角，任风吹雨淋。每年到了冬节，她的家人踪消逝，早就失去了过去那种风光与热闹。

如今搓汤圆更加方便，只要到杂货店里购买一包现成的乾糯米粉，和着水，就能搓出一粒粒的汤圆，味道并不比石磨辗出来的差，受到家人欢迎之外，也就此减轻了更多主妇的工作。

在平时的日子里，偶尔在市场上看到了售卖现成的汤圆，颜色除了传统的红和白，还有新潮的黄色和绿色。我心中涌上的感触是，我们的下一代，会不会由于我们这一代人生活上的忙碌，和采取电器给予的方便，以至将来他们在冬节来临时，要怎样才能把汤圆搓圆的窍门，也逐渐忘怀了呢！



共系生死感情线

人的一生，有许多的阶段，一年又一年，日子叠着叠着，就成了过去，就成了往事，就成了回忆。

要重新挖起少女时期的恋爱过程，都廿几年前的事了，有谁会 有这么好的记性呢？

但是朋友说：“写啦，让我们看看[你的情]。”

好吧，既然有读者感兴趣，那么，让我回头想一想

第一次到车水路学生周报的学友会，那是一九六八年。小小的厅里，泛流着笑声和谈话声。

参加的文友约有三十多位。

有个男人站在桌前拍手示意大家围着长桌坐下，座谈会就要开始了。

我是从报上读到作家黄 崖先生担任主讲人的新闻而

赶来参加的。由于刚刚开始学习写作，除了认识同乡的鍾诗梅，我没有写作上的朋友，所以心里感到十分的孤单。在座谈会上，我噤若寒蝉地聆听着黄崖先生的创作经验谈与他的心得。

座谈会结束时，有人建议参加者必须留下地址，以便将来联络之用。

当我在传递下来的簿子上写了地址后，坐在我左手边的男孩问：

“你住在打西汝咯？”

我点点头。

“你认不认识小说家梁园的太太鍾诗梅？她也是打西汝咯人。”

“认识。”他们结婚时我正好受邀当她的伴娘。

他告诉我，他的笔名是绿浪，喜欢写诗。我常常看到这个名字，因为他的见报率很高，有时我也在学生周报读到他对某篇诗作而写的赏析文章，当时他在诗坛上已很活跃，只是我未曾见过他，这次是我们第一次在聚会上初次相见与交谈的情形。

回来后第三天，我就收到了他的来信。由于刚刚学习写作，有很多地方都不懂得描写，他很热心的在信上给我讲述他的写作心得，有时还把他认为读了对我写作有帮助的散文或小说通过邮寄方式来借给我阅读。

过后我们也参加了几次不同主讲人的文学座谈会，见面次数多了，发现没有健硕外型的他有一副略带磁性

的声带，近视眼镜下很温文尔雅的样子。我们的信件通得很勤。

有次他来信，说申请到了新加坡义安工艺学院的人学机会，要到那边读书去，希望临走前能见见我，有许多话要对我说。

少女独特的敏感使我隐约知道他对我逐生的感情，但另一方面又不敢探知真相。我没有答应他的约会，只告诉他走时我会去火车站为他送行。

一到火车站，我在拥挤的人潮里看到远处他的伸颈张望，当他发现我时显得很高兴。我却眼尖看见他身旁早已站着个为他送行的女孩，我心里想，原来他已经有了女朋友，还要约我出来，说有话要对我说，真是见他的大头鬼！

他走了，我依旧过我的生活。不同的是，每个星期都如期收到他的来信，告诉我他在新加坡的读书点滴，也不忘的问我有没有继续写稿，叫我把写后发表在报上的剪稿寄给他看，另外也要我帮他剪存他投在南洋商报绿原版发表的诗作。

他从新加坡回来渡假，坐了一天一夜的火车，一抵达大山脚，他就即刻拨电话给我。上午十点钟，他已经在我家门口了，邻居见了，悄声问我：“那是你男朋友？这么矮的？”

再度见面时，我把邻居的话告诉他，他说：“我那里长得矮，和你比起来，还高你几寸呢！”

“有吗？”

“不信我们比一比，和我走在一起，你绝对有机会穿高跟鞋。”

和他来往多了，也认识了他那几个同样爱好文学的朋友，有宋子衡，菊凡，沙河，梦诗，幽幽等等。

有次他拨电话来，邀我上升旗山参加文友主办一项两天一夜的聚餐会。

“有你认识的朋友，像乃健的女朋友幽兰，梦诗和幽幽她们。”

“我不想去。”我忽然想起上回他去星加坡念书时我在火车站看到的女孩，心里涌上一股怪怪的感觉。

“为什么？”

“没有理由，你去啦，我不能老是跟你在一起，你应该去邀上次为你送行的那个女孩。”

“那个女孩？”他问。

“别装蒜啦。”

“送行的女孩？哦，那是我一位十分要好朋友的妹妹，代他那已赴台湾深造的哥哥为我送行的。”

是吗？我心里转着许多问号。

“如果你不去，我也不去参加了。”

从他那双透过镜片殷切的眼光里，我仿佛看到有股特别的感觉在泛动，像饮下蜜糖水入肺的清涼，在我心底漾开，有一种叫做感动的舒适，我答应了他同行。

在升旗山上租来的别墅里，能与志同道合的朋友谈

文论艺，为诗句的推敲而争论，周遭响起的都是文友们活泼的，快乐的笑声。

晚上，闭上了白天为文字而伤脑筋的思路，那是大大家最感轻松的时刻，围坐成圆形的文友玩起拉红线的游戏。只等待口令一吹，大家开始行动，我抢到了一条红线，他也抢到了一条，拉直一看，我抢到了头，他抢到的是尾部，原来是同一条线，梦诗笑着高声说：

“绿浪，你和叶蕾的姻缘是注定了！”

我涨红了脸，这时听到幽幽问他：

“怎样，你们的感情发展得怎样？”

“像雾又像花。”他回答。

“什么？”幽幽一时会不了意，再追问他：“你们的感情像什么？”

“像牛又像马。”

一时引起众人大笑。

游戏结束后，我们迎着山上的冷风，彼此紧挨着一步一步向前走。黝暗的天空，嵌着几颗闪闪灭灭的星星。他把手搭在我的肩上，第一次我们靠得那么近，我感到心跳加速。

“我不是个很罗曼蒂克的人，不过，当我得到我所爱时，我会尽量以我的爱去保护她，爱惜她，温暖她，相信我。”

一时之间，被爱的感觉浓浓的包围着我，我快乐得在心里笑了又笑。

“不过，你也要好好的考虑。将来若和我生活在一起，也许没有洋房汽车，丰富的享受。我只希望将来有一所房子，三两个孩子，过得去的生活，就满足了。”他的声音忽然低沉下来：“我始终无法忘记，像我父亲的生意曾经做得那么大，结果却落得自杀的悲剧。”

我凝视着他，发现他眼中泛着光，这是我第一次看到男人悲伤垂泪。我的心不由地一紧，把手塞在他宽大的掌里，让他紧紧的握住；我心里暗暗的发誓，终我一生，要好好的爱这个男孩。

三年的读书生涯里，我们经历了多少次的聚聚离离，尝尽无数相思，我终于等到了他。

廿五年的时光转眼间就过去，有时候静下来想一想，女人在把她所有的情付给一个男人后，她的生活就是等丈夫下班回来吃饭，及细心的把一个个孩子带大。有次问他：“当初和我结婚之前，可否想过到底我懂不懂得洗衣烧饭？”

“没有啊。”他摇头。

“我也是。居然没考虑过你是否有能力赚钱养家。”

闲时也想起值得女人高兴的事，是不是丈夫做事做得好，赚钱赚得多，可以买首饰漂亮衣服和出国旅游去；老了也不必担心生活，至于什么爱，什么情，还不都是一样过日子。

但是，如果情是随着日子的消逝而褪淡，却又不甘心这种变化。所以看到年老的夫妇手牵手依偎的出门散

步去，心里会十分羡慕，多希望这一幅动人的画面会是自己他日年老的情景；也许这是一个美丽的梦境，也是每个共同走过婚姻道路的伴侣所企盼的吧。

近来他照照镜子，正面照，侧照，然后喃喃自语：“不知怎的肚臍越来越大。”

“很伤心吧，成不了英俊小生？”

“你别笑，看你的眉梢，鱼尾纹都显形啦。”

“那是我的光荣，是我为了这一份情而付出的辛劳痕迹啊。”

昨天在码头等待渡轮过檳城去，他乘着这空隙对着镜子拨了拨头发，喟叹的对我说他老了，头上已长出了无数白发。

“这下你可高兴了。”

我不明白他的意思。

“我老了，就快死了，你不是常常盼望我死吗？”

“发什么神经呀你，你死了，留下我怎么过？”

“不然为什么你总爱骂我[讨厌死你？]”

老天，那是我的口头禅啊。言者无心，听者有意，居然把话意如此歪曲，我想笑，却不知怎的心里感到沉重。脑中闪现几天前在报章相学版上读过这样的文章：凡十字纹出现在感情线上或与感情线下方之线接触，表示配偶或爱人之死亡，多少表示意外事故或疾病。我记得自己右手掌感情线下正好有个十字纹，他呢？我抓起他的手掌一看，想起昔日这双厚大的手掌常紧紧的握住

我的手，带给我多少支持多少欣慰多少温暖的力量，这掌里的感情线又深又直。啊，他左手掌的感情线下方也有个十字纹，和我的一模一样，我把报章上读着的掌纹解说告诉他。

“如果你的感情线下方有十字纹，我没有，那是说我将会发生意外或因疾病而死亡。”

“你不要乱乱讲。”

“现在发现我们两人手掌上的感情线下方都有十字纹，那就是说我们会一起死。”

他听了侧头一想，很快的对我说：“那以后我们不要一起乘搭飞机，就不会同时发生意外了。”

“可是，乘飞机是比较罕有的机会，倒是我们常常一同乘坐汽车出门啊。”

两个本来毫无牵连的人，只为一份情，达到同床共被说是夫妻的亲密关系。只要心中对他有浓烈的爱，虽然不是同年同月同日生，但若命运安排能够同年同月同日死，对生命，又何尝不是一件美丽的结束！

黄梨

在大马土产的水果中，黄梨是种可带给迷信华人快乐和信心的一种酬神祭品。

每当到了年底，答谢神恩或者是在年初九庆祝天公诞时，黄梨最受欢迎，也最抢手的。尤其是福建人，把黄梨称为“旺来”。“旺来”，意喻好运，那是华人最企盼也最动听的名词。平时一粒八毛钱的黄梨，在这个时候叫价二元五角也不足为奇。为了得到好意头，人们居然付得心甘情愿。去年刚见深具商业头脑的商家推出用冥纸摺得微妙惟肖的黄梨，今年的天公诞隔天，走经多条街道，在多家门前见到烟雾冉冉上升的大龙香下端撑着一把纸黄梨，不得不佩服他们精心的杰作。

小时候，父亲担心我们与邻居小孩吵架，总是禁止我们出去，偏偏我人虽小朋友却多，每天到了午后时刻

，鬼计多端的阿光就用各种召唤的方法引我们心动然后伺机偷溜出去。就在阿光的外婆那座较胶片的胶汁收集房后面，有一片黄梨园，矮小的树身上结满了一粒粒细致可爱的黄梨。

阿光的外婆和阿姨常在午后把早晨工人送来已凝聚的胶汁较成胶片，然后晾在竹竿上，尽管湿漉漉的水不停的往下掉，却是我们最喜欢选择在那边玩捉迷藏游戏的好地方。有时阿光的外婆怕我们在匆忙中会打翻了胶片而开声高骂，有时也因不小心被略带臭味的胶水滴在身上，特异的胶味使我每次回家后总要挨母亲的骂。玩得没有地方藏身时，我们就会躲在黄梨树旁，不小心手臂被黄梨曲形的尖叶子划破了泌出些血丝，痛得很呢。玩得累了又口渴时，不知谁提议，向阿光借了一把刀，摘下两粒手掌般大小的黄梨削了皮，就这样吃了起来。谁知黄梨入口后，酸得我们睁不开眼睛，舌蕾马上感觉痒痛，苦不堪言！回家被母亲知悉后，才知道原来是吃了树上仍未成熟的黄梨就会发生这种情形，赶忙按照母亲给予的古老方法，撒一把盐在舌头上涂抹，然后漱口，痕痒才逐渐消除。

十六岁那年开始喜欢阅读小说。那时候妇女的思想还相当保守，每次母亲与邻居河水婢谈及有关月经及男女之间的性事，不是交头接耳，就是细声细语。有次听见她们提及月经和黄梨，母亲突见在旁有意窃听的我，即刻中断话题，并转头向河水婢打个眼色或索性赶我走

开。让我满腹狐疑到底黄梨和月经有什么连带关系，为什么她们的态度这么神秘，不让我知道。有次从新加坡作家牧铃奴的小说集里那篇“缘份”中，读了那个爱赌博，爱买万字，踩一天停三天的三轮车夫阿千看见已生了二男五女的老婆阿玉又挺着个大肚子，便没好气的埋怨她在月经一没来时早就应该买黄梨配黑狗啤吃……我那时才知道，原来味道甜酸的黄梨加上黑狗啤，见效的话，可以阻止一个酝酿小生命的机会；在另一方面，它始终是女人最喜爱的水果。

黄梨的吃法很多，除了可煮咖喱，供做“罗惹”外，也可切成一片片沾上经过绞成细碎的酸梅粉吃，那时酸的甜的辣的在舌蕾中交织的滋味，更叫人难于抗拒黄梨的魅力。最叫人回味的，还是母亲按照泰国式“加拉武”的做法。她把削皮后的黄梨剥成碎片，然后把捣碎了的巴拉煎和辣椒搅拌在一起，再撒上一点点白糖才上桌；黄梨的甜酸再加上辣的刺激，看得我直咽口水，那一餐，我肯定比平时更开胃，多吃两碗饭。

每逢节日，母亲也喜欢表演她这份拿手菜色。最叫我感到头痛的，便是这份削黄梨皮的工作。外皮上那密密的黄梨眼，看似简单，却是有纹有路，削起来颇为考究功夫。如果削的时候拿捏不准，角度不对，削好后的那粒黄梨不但不美观，还影响到它直滴的汁水，工作没获赞赏，还要被母亲小责一番。我因此最佩服街边售卖黄梨小贩娴熟而美观的功夫。他能把一整粒黄梨放在掌

心中，就这样一手握刀沿着圆形削起皮来。被切掉黄梨眼的深度与厚度一样平均，像是事先量过一般的尺寸。是我每当走经水果档口，见到小贩削黄梨皮时不肯轻易放过的镜头。



唱歌



心情闲暇时总喜欢引吭高歌几句。不过唱来唱去，不外是那几首旧得连原唱的歌星不是已经作古就是成了老祖母，而自己老是爱听爱唱她们的歌。

忘了是谁说过，唱歌能陶冶人的心灵。每次在唱完一首歌时，的确总会感到心头舒畅，先前的不快已经一扫而空。尽管歌声不是嘹亮动听，但是躲在家里唱，任谁管得了！

但是，儿子却说：“你别唱啦，你唱的歌都不好听，老师教我唱的，旋律优美，唱起来包你听出耳油呢。”

想当年他躺在摇篮里的时期，还不是常要睁着两只眼睛，听着妈妈唱了一首又一首的歌儿，然后听着听着才肯会见周公去。我在他的摇篮边唱呀唱的，唱到他终于可以上幼儿园，学会了唱几首歌儿。有了比较，各人

的喜爱便有了分别。他喜欢听的歌儿妈妈都不唱，而我唱的他开始觉得难听，就好像和妈妈有了一层隔膜。

虽然婚后至今，我依然对唱歌保持兴趣。当生活上的挫折使我伤感时，虽然缄默不想说话，但这种能把自己的不乐影响到旁人的情绪，始终不能把心中的忧虑摘除下来。有人以大吃东西，有人以狂购衣物，或者连续看几场电影来发泄他们心头上的烦恼。但带着孩子的我无法以这自在的单身方式，寻求种种忙碌解开心头上的结。我那时多数是把自己关在房内，躺在床上翻开手上的歌簿，对着歌词唱了一首又一首的歌，从高昂的歌声唱到微弱的低音，唱得倦累了不觉睡去。再度从房门口走出来，我已笑容满脸，把所有的忧愁抛掉，是歌唱把我自认的伤口治愈。

念小学时，学校在每年的儿童节都有举办歌唱比赛，让有兴趣的同学自动报名参赛。由校中的老师担任评。有位高年班歌声十分柔和甜美的女同学总是囊括每一年的歌唱比赛冠军。每位同学都很欣赏她的歌声。老师报告出她的名字时，台下的我们总拍烂手掌般给她鼓励。当亚军又总是落在那位歌声略带粗沙同学的手上，却令我们大喝倒彩。那时年纪虽小，对老师评审所给的分数却涌起了质疑。是老师一早就闭着眼睛把第二名与她的名字给圈了起来，仿佛这个名次已刻定在她的身上，剥也剥不脱。我们小小的年纪认为说穿了也无他，只因为她爸爸也是校中的其中一名老师。歌唱比赛里也有黑暗

的一面，就此根植在我的脑海里。

有一次休息节时我留在班上当值日生，一时兴之所至，高歌了一首“我是一只画眉鸟”，恰好歌声传入偶尔在这时刻经过课室的校长耳里，我没想到也是爱好歌唱的校长会当场拐进班上来指正我的唱法。他说由于没有音乐伴奏，清唱这首歌就要自己也把过门的音乐透过唱功从口中拉出来，才会增加歌曲的动听。虽然在家里高歌没有压力感受，但一定要紧记在过门那一段“2 3 2 2 3 2 2 5 5 5 ..”不可唱得太快，歌曲才会动听。

我在成长时期的年代，很少机会看到歌星登台演唱，但是在歌唱比赛中歌手的斗唱倒也让我听出耳油。我也敬佩我国的歌星们为了筹募建校基金，或是为一些不幸的灾难者筹款活动，踊跃参与落力演唱的高尚情操。

没有胆量上台歌唱比赛，任何奖项自然与我无关，但喜欢唱歌的兴趣依然不减当年。唱呀唱的，心情就这样舒畅了起来，连儿子也被传染到了这分唱歌的细胞。

“小鼓小鼓响咚咚，妹妹睡觉摇篮中，我叫小鼓不要响，小鼓说话咚咚咚。”你听，他那乳音未脱的歌声果然飘扬起来了。

初七这一天

仿佛昨天才为迎接新年来临而忙碌，转眼间，今天已是年初七。新年期间休息了几天，到了今天开工日，又要重新投入工作的圈子，感觉上却又是慵慵懒懒，似乎是一半员工过了新年后所流露的态度。

今晚，认识的几家公司都订了邀约的名单，宴请往酒家大吃一顿，希望98年捞得风生水起，前途无量。

我们潮州人，对于开工日，没有“捞七彩鱼生”的习俗，也不懂得要如何去起哄。记忆中是过去父亲在世时，每当初六的晚上，他总摊开大红纸，然后用毛笔蘸了金漆，很用心的写了好多张“开工大吉”的字条。初七日一早，他就把“开工大吉”贴在大梁上。前前后后触目这几个大字时都教我们为之精神一振。尤其是当来探访的同学们看到了大梁上这些字眼时，称赞父亲的

字写得苍劲有力，使我感到快乐与骄傲。

按照华人的习俗，在初七这一天，老板都会发给来上班的员工们一个开工顺利的红包。虽然数目不多，但让结了婚，或已上了年纪，自认已经没有机会再接受红包的员工重温幼年时的快乐而喜上眉梢。

初七这一天，不止是无数商家乐于在开年后采用为开工的黄道吉日，也是“人”日。在我们家，这也是个可喜的日子，因为家婆和外子两人都分别在这一天出生，有时也会笑谑他们母子：“啊，只有你们才是人！”

每一年的农历正月初七，家婆除了规定家里要炒盘七色菜，还要摆几桌宴请亲朋好友庆祝她的生日宴。她这棵82岁的盘根老树，开枝散叶了六十多个子子孙孙。虽然四代大母没有五代的风光，但她老人家说过，即使他日走到黄泉路上，也有颜面见列代祖先。她的话，令我体会到一个妇人家传宗接代的骄傲。

妯娌说：这一天相传不必经过算命先生特挑也是个顶好的日子。她说人们会特地乘此佳日去选购合心水的首饰，布料或钱包，期望“人日”过后这一天会带来好运。于是我们每年在初七上午给家婆送上煮好配鸡蛋的生日寿面，吃过七色菜之后，就和妯娌带着满怀的希望和美丽的梦想，结伴上街挑个合心意的钱包留念。

虽然我从没机会参与捞鱼生的乐趣，但愿这贴身钱包，除了能带给我如意吉祥之外，其他日子里也无时不刻都涨满得令人掩不住惊喜。

荒谬的选择

从事建筑行业的朋友告诉我，每当他要在小市镇发展建屋工程，是他最感头痛的时候。

因为来订购房子的，多是住在当地市镇附近的人，他们习惯了该处的商店、该处的人和风俗；所以平日勤俭的节省，就是要在他们住惯的土地上购买一间属于他们自己的房子，或者在原有房子附近多买一间，以备将来孩子婚后可以因距离近而相互照顾。

小市镇的人都有一个共同点，所订购的房子不在于地点的优美，而在于必定要选择背山向海。因为他们深信，房子面前向山，是表示前无去路，前路一被山挡住，住的人这一生便休想出人头地，甚至发达致富了。

根据朋友的分析，向山的房子，早晨通常被东升的太阳照射一阵子，晚间阴凉舒爽。至于房子背山向海，

在早上那段时间阴凉。到了下午，整间房子受到阳光照射，夜晚房内闷热无比，难于入眠。但由于家家户户拥有电风扇，经济许可的还备装冷气机。所以这些人，并不把选择这方向的房子将面对炎热的烦恼，仍然坚持要选购背山向海，能带给他们发达的房子。

这些镇民还有一个忌讳，除了坐海向山的房子不买，房子大门对正大路的也不在考虑之内。他们认为，大开大门就见路，他们认为，开门见大路，会破坏了原来美好的风水格势。

朋友轻叹，假如在大城市，人们所受教育程度不同，见闻不同，思想不同，是会产生这种问题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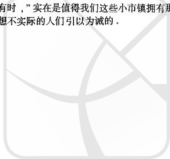
那么，大多数人都选购背山向海的房子，背海向山，不是销不出去了么？

朋友闻言一笑，他说：“那倒未必，总不会每个人都住背山向海的房子，而让整排“背海看山”空着吧！不过要卖出去的话，得费些时间。如果在大城市，不管房子的位置向那里，在销售方面会比较平衡。在小市镇碰到专挑房子方向的顾客，那些面向山的房子，就只好等待异族朋友的购买，或者一些没有迷信的年青人到来选购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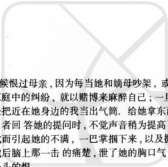
从这件购买房子的事件，我们看到的，是华人一些难于解释的，莫名的思想。假如一个人，好吃懒做，终日寄望风水可以旺他一生，简直是匪夷所思。虽然我们偶尔从报章上读到或听过老一辈所说的，有关某某人因

祖先风水好导致子孙发富的故事，也曾我此心动，但往往深一层想，可信的巴仙率是很低的。一个人，不管他住的房子是坐山向海，或是面海背山，假如他不勤劳做事，结局依然会坐吃山空。我们有谁曾经见过，老天爷掉下钱来送给人呢？

我们的祖先常常劝告人说：“多在有日思无日，莫在无时思有时，”实在是值得我们这些小市镇拥有那种荒谬，思想不实际的人们引以为戒的。



玉蜀黍里的爱



小时候恨过母亲，因为每当她和嫡母吵架，或是为了躲避家庭中的纠纷，就以赌博来麻醉自己；一旦赌输后，总是把近在她身边的我当出气筒，给她拿东西慢了一点，或者回答她的提问时，不觉声音稍为提高了些，都能为此而引起她的不满，一巴掌掴下来，以及握紧拳头敲在我后脑上那一击的痛楚，泄了她的胸口气，却加深了我心头的恨。

长大后，嫁了，做了母亲，生活阅历加深，从母亲的身上，逐渐体会到女人与丈夫之间的感情若不能和谐，总以本身的不快来发泄在他人身上的奥秘。对母亲，开始有了同情与谅解。

这些年来，父亲随着嫡母先后逝世，母亲年老失伴的孤单，寂寞也常爬满她的脸上，她因此来我家走动的

次数较勤了。每次她来，总不忘带来我最喜欢吃的玉蜀黍。

当我看到儿女手上那黄澄澄有如珍珠的玉蜀黍，回想到童年时常盼望着每逢星期六上了三个小时就放学的这个日子快些来临。因为在这一天，学校附近有来自各处的小贩来摆地摊，我们常在放学后连校服都没换，就带着书包，和同学们结伴逛去。地摊上摆卖着琳琅满目的货品，同学们都嚷着看了眼花缭乱，我却单单看上一颗颗黄珍珠般可爱地嵌着果实的玉蜀黍。

我看着小贩用火钳从蒸锅里钳起一个个冒着热气的玉蜀黍，然后他循顾客的要求下，忍着烫手的微痛，他以飞快的速度，掀开玉蜀黍的外衣，呈现在顾客眼前那柔和的线条，晶莹的颜色，排列整齐的珍珠，像母亲首饰盒里串串闪烁的珠链，多么的诱人哟！

小贩从他们满意的神情看到了成交的机会。我却从一阵阵扑鼻的香气中猛咽口水。

由于喜欢吃玉蜀黍，我总是将每天的零用钱储存起来，在每个星期六摆的地摊上，买了两个玉蜀黍。我和同学踩着脚踏车回家的路上，早已忍不住食欲，一手握紧车把，不时将另一只手执着的玉蜀黍往口里送，果实的香和甜在舌蕾上交织，我享受着细嚼时从齿缝间传达至大脑的甜美滋味，一面看到家的距离越来越近，同学说他看见了我的眉开眼笑。

晚上做完了功课，是我享受另一个玉蜀黍美味的时

间。我转着手中的玉蜀黍，从它生得整齐，嵌得紧紧的果实，脑中联想到波罗蜜，以及石榴果实的形状，只感到造物主的神奇。我把一颗颗的果实剥出来，送往口里细细咀嚼，想到生命的过程中能如此悠闲品尝甜美的玉蜀黍，我快乐的还真想唱首歌儿呢。

这些年来我喜爱尝食玉蜀黍的嗜好依然保持不变，只是没有那么的热烈，因为觉得它的味道和我童年记忆中的有了很大的距离。以前只要掀开玉蜀黍热腾腾的那层外衣，即刻嗅到它四溢的香味，如今吃着的玉蜀黍，不但淡然无香，还得涂上面包油及盐，已成了另一种感觉。在玉蜀黍季节走过随处都可买到的档口，玉蜀黍的果实依旧黄澄澄，但也许因为加速它的收成率，农夫给它撒的农药，大大的破坏了它原有的味道！也由于它不能流泄香味的陌生，以及新配的食法，逐渐减低了我购买的的热诚。

“快些来吃吧，我刚刚在车站买的，还热腾腾的呢。”母亲说。

母亲自己不吃，却以我吃得快乐而喜悦！碰到我为家务忙碌，把她买来的玉蜀黍暂搁在一旁，本想待会才吃，不料儿女也被遗传到我对玉蜀黍的喜爱，吃了一个又一个。母亲看在眼里，急在心里，连忙大声的嚷叫：“别吃光啊，那是我买给你妈妈吃的。”

儿女们吮吸着玉蜀黍的果汁，从他们吃得津津有味的神情上，仿如看到了我当年的影子，我心中感到难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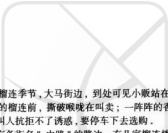
言喻的开。

母亲和我，散发的同是为儿女的开心而欢笑，我感受到母亲传给我的那份温馨；但愿我的儿女也能体会到我施于他们身上色彩绚丽的幸福。

感谢老天爷，让我年届四十八的岁数里，仍有机会开朗的唤句“妈妈”，而获得她大声的、欢畅的回应！



榴连季节



每当榴连季节，大马街边，到处可见小贩站在堆积如小山丘的榴连前，撕破喉咙在叫卖；一阵阵的香味扑鼻飘来，叫人抗拒不了诱惑，要停车下去选购。

檳城有条街名“中路”的路边，有几家榴连档，每当榴连季节来临，他们是最先把榴连摆卖。飘向路口的榴连香味，告诉路过的人们：榴连出了。也可以说，中路这几家售卖檳城闻名浮罗山背的名种榴连的档口，除了让人知悉榴连掉落的消息，它仿佛也负责推介我国果王的美味。如果在这季节，你经过中路的这些榴连档口，就可以看见食客抗拒不了榴连香味诱惑而蹲在地上，一只手抓紧榴连果实，他们不怕你见笑的，吃着榴连一面用舌头舐着手指那种津津有味的丑样子，就知道他们已经沉迷在榴连那股醉人的美味中了。

在那边租，你会看见榴连贩指手划脚的，向那几个来自外国的洋人，极力推介榴连这果实的美妙。他那半咸不淡的英语，和洋人试摸着榴连外壳上的尖刺，再把疑惑的眼光投向不顾仪态，正近乎跪着般费力剥开另半边的榴连食客时，榴连贩就将那把开榴连用的小刀插在榴连壳上，嘴里不断重复的对洋人说：“Do you want to try？”

在香港与多年未见的二哥相见欢，他提起大马的果王榴连时，不禁竖起拇指赞好。原来从未涉足大马，长居香港的二哥也嗜吃榴连，但我知道他品尝过的却是空运而去，味道差一筹的泰国榴连。只有不能自然流泄诱人香味的泰国榴连才能空运出国销售，它通常趁未熟时就被从树上摘割下来储熟，到熟后取出来卖。这种外形硕大虽有饱满的果实但吃起来感觉上只是甜和饱，却没有令人非吃不可的欲望；

大马榴的连体积比泰国的小，果实却较泰国的香浓。每当榴连季节开始到结束的那段期间，许多园主都在榴连园里临时搭建起一间简陋的小亚答房子，忍着蚊虫的侵袭，在榴连树下过夜。为的就是等候熟透的榴连自动从树上跌落，以便次日载去市场上售卖。榴连的特点是吃时味道香浓无比，吃过片刻呼出来的气味像煤气，旁人嗅之顿有欲作呕的感觉，奇臭难忍。也由于我国的榴流泄着这种奇特而浓郁的味道，历久散之不去，也造成酒店列下不准住客将榴连带进房间的条规。

在街边的榴连档口上，常常看到顾客将一粒榴连凑近鼻尖嗅个不亦乐乎的模样，这也是榴连季节带给生活上的一种快乐享受。只要是榴连老饕，提起泰国榴连都是摇头拒绝。最明显的是，当两国的榴连争相出产之时，人人都喜欢选购我国出产的榴连，泰国榴连档受冷落的孤零，销路简直是天地之别。如果爱吃本国榴连就是一种爱国的表现，那我国的人民肯定是一百仙爱国的。

小学时我在课本上读到的，或者在同学的果园里看到的榴连树，不但长得高而且树身粗大，抬头望见枝桠上挂满累累的果实，只觉得遥不可及。我们站在树底下，一阵凉风透过树叶，从四周沙沙的响起，我们一面期望看见榴连掉落，却也非常担心会被随时掉落的榴连敲伤了自己。

随着果农的精心研究，榴连树的高度，不但比过去的几乎矮了两截，长在枝桠上的榴连，也是伸手就可以摸得到了。

喜欢吃榴连的人多，懂得开榴连窍门的人却很少，开的手法不对，手就会被榴连刺伤流血。报章上曾报导，有人只用单手，就能把榴连剥开，这门功夫不知从何处来，不禁教人想起，四周的能人异士，看来真是不少啊。

学校的老师，在手工节时也开始以榴连做题材。他们把深青色的纸张卷成榴连刺，然后一个个沾了紫糊黏上去，放在玻璃橱里，不知就里的人看了这维妙维肖的

手工榴连，还以为是真的呢。

在朋友家里观赏他们做榴连手工时，无意间听到一个恶作剧者向女人建议，叫丈夫跪在榴连壳上，作为他夜归的惩罚。这种残酷而无人道的行动是没有人会接纳的。只是在马来西亚人都喜欢吃榴连，却都怕被榴连壳上尖刺刺伤的同时，居然从香港连续剧播映的剧情里，看到他们穿插把榴连抛来掷去的玩乐游戏，被我们马来西亚人看了，简直是啼笑皆非！



空心菜

带外国朋友会食本地菜色时，总想给他们点一道“马来风光”，那是一种以空心菜拌辣椒热炒，价格虽然便宜，却让人吃后仍为它的美味而卷舌。

最近从黄叔麟先生的一篇文章里，读了他一名日益消瘦的朋友，开始时由短咳到长咳，一年多来看了多次医生也诊不出病因。直到近期声音咳得微变沙哑了，终于接受黄先生的劝告，换了另一名医生诊治。在X光的照射下，医生发现他的喉咙里攀缠着不明的东西。经过手术取出来后赫然是一条生命力仍顽强，每天都在吮吸他血液的水蛭。医生告诉他水蛭吮吸人的血液时会放出一种让人不觉痛痒中还感到舒适仿如麻醉药的汁，以致不察血液逐渐流失的原因。黄先生最后提及他的朋友追想这条在他嘴里寄存了年馀的水蛭，应该由他平时极喜

欢吃空心菜而起。由于这菜类的枝节呈空，最适合水蛭的躲藏，稍不小心，菜洗得不够清洁，就会把水蛭和空心菜一起下锅。高温不够，煮得不熟，吃下的水蛭就在人的肚子里畅游天下，吸尽人类甜美的热血。看着瓶里那只已呈黑色尚在逍遥游动的水蛭，黄先生说他朋友的心里只涌上无比的疙瘩，发誓从此不再吃空心菜。

由空心菜的事，也让我想起亚伯。

亚伯不是我父亲的兄弟，也不是我夫婿的哥哥。

亚伯只是廿年前我念书时，学校里的一名老校工。

说亚伯老，他当时已有六十几岁，皮肤黝黑，瘦瘦，头上剪得短短的头发已经灰白了，但是他每天还得来学校当校工，赚取他的三餐。

听那个背着青色书包来上学的陈尖牙说，亚伯还是黄校董的什么远房亲戚。由于他到现在还是独身汉，所以无儿无女，年纪大了，孑然一身，是黄校董介绍他来学校做些轻易的工作，比如扫地，浇花以及给教务处泡茶水，让老师在休息节时有茶水解渴。

亚伯每天都要为老师泡两大壶的茶水，有时候碰到当天的天气很热，还得多泡一两壶呢。偶尔他也要帮老师到镇上买炒果条或炒饭的。由学校到镇上，不到半哩远，不过老师怕阳光暴晒，只好叫亚伯去。

其实亚伯和老师同样的心理，都怕阳光，他说人老了，要是晒多了太阳，手臂上的皮肤会起很多老人斑，白白点点的不雅观。但亚伯总不能老是拒绝老师的差遣

，他踩着那辆老式的，车轮大大的，旧得用力踩时发出依依呀呀唱着歌儿的脚踏车到镇上去。我在上算术课碰到难于计算的方程式时，喜欢把眼光投向课室外的草场，那宽阔的草场让我有一种松懈的感觉。偶尔几次，我就这样看到亚伯手上提着一个篮子，逐一拾起学生在休息节吃过后随手抛落在草场上的食品包装纸，还有从相思树上飘落满地的叶子。我看亚伯把腰弯呀弯的，只一下子就拾满了他的篮子，然后他把手上的废纸和枯叶都倒入大垃圾桶，才拿到校后的那片橡胶林中去烧毁。

我那时常在下课后到食堂吃东西，就这样看着眼前的亚伯从这头走到那头去，勤快的把相思叶子拾撮后，他就坐在教室外的地上，面向一片翠绿的草地，悠然自得的抽起他的香烟来。我从烟蒂尾端的一亮一灭的火光中，无意间瞥见亚伯投在远处那迷茫的眼神，使我对他莫名的涌上了对老年人的一层怜惜。

有次在下课时我看亚伯又弯着腰，想起母亲提过她每次弯着腰把衣服再过一次清水洗涤时感受的腰酸背痛；我靠近亚伯的身边，悄声的问他：

“亚伯，我帮你把叶子拾起来好麼？”

“呵，不必不必。”亚伯笑眯了眼：“吃过东西了没？上课时间还没到，你可先进教室里看书温书。等时间一到，我就要去把上课钟敲响了。”

亚伯把钟声敲成当..当..当..当的，像老人家从容不迫的性情。听着听着，心底感受的竟是一种亲切的舒爽

。有次听到响起的钟声当当当当当，像急骤而来的暴风雨，我们最后终于知道，原来亚伯病倒了，敲钟的是个新来的替工。

亚伯口里只剩下两枚牙齿，从外表上看他，凹人的口腔使人错觉他是个无牙者；有次他从厕所出来，惊慌的走告郑老师，说他活了这么一大把年纪，居然还会患上偏食小孩的甘积病，大便时疴出一条大长虫来。那有可能？郑老师脸露疑惑，亚伯却央求着，强把郑老师拉到厕所去。你知道的，学校厕所的简陋和卫生设备的差，是令人无可避免时才肯去光顾的地方。亏得郑老师的忍功，“舍命陪君子”，结果成了校里老师们不放过对郑老师的取笑机会。

据后来郑老师对我们说，亚伯的确疴出一条长长的黑物，经过郑老师的追查和套问他当天的食物，细加推测才知道根本没有什么虫儿，只不过是他在午餐时吃下的一条空心菜。由于牙齿少，咀嚼不烂，去到肚子不能消化，亚伯喊己吓人，惹来一场茶余饭后的笑话。

吃经济饭菜的日子

报馆附近，有三家附设售卖经济饭菜的咖啡室，我们中午那一餐，多数在这三家咖啡室里轮流打游击。

如果你光顾过经济饭菜档，你就会知道那一种种的菜色，都是用大大的铁圆盘盛着的，尤其是酱油卤肉豆干，酱油猪肉杂蛋，或是咖哩角豆之类。

我们几个人的薪水本来就不高，尤其是翻译组的水莲，由于家距离报馆太远，不能每天往返工作，只得在外租房住，每月租金二十五元。二十五元的房租听起来相当的便宜，不但没有床，还几乎是她四份之一的薪水，她是和房东的女儿睡在房里的地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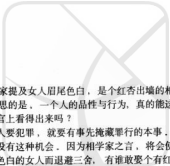
以当年每个月只获一百多元的薪水来说，这二十五元在我们眼里可是一个大数目，如果能省下来不多有多好？就像我每天要赶十五哩路的车费以及渡轮费，七除

八扣之后总是所剩无几。每个月尾在领薪时都不忘期待老出纳员把装钞票的信封递给我时，会说声“恭喜，加薪了。”在薪水没有获得调整时，我们只有吃大盆大盆冰冷的经济饭菜。每次都叫老板白多些咖哩汤汁，或者黑酱油卤汤在饭上，叫两粒咸蛋，黑酱油豆干，一餐吃下过后，三个人分担的帐目摊开来算，每人只付五角钱左右，心里既轻松又快乐，一边悠闲的向报馆走去，还能笑谈肚子撑得可真饱呢。

后来被几位同事知悉，说我们每天这样的吃法，日子久了恐怕会患上营养不良症，结果索性用车子一道把我们载到槟榔路，在那间闻名的廖南盛菜馆，点了现炒芥兰菜，鱼丸肉碎汤，卤鸭肉，再加一道辣炒空心菜，现炒现吃，菜色可口，又热又新鲜，吃得我们真痛快。结果分担帐目时，每人要付二元五角，或者接近三块钱，吃了三天，发现钱包里的钱少了很多，吃惊起来，只得辞掉同事的好意，我们三个女孩，没发一句怨言，每天都乖乖地，在午餐时间向经济菜档口走去。

二十多年转眼就过去，当年的朋友都已分飞，而我，每次去到槟城，经过那几家经济饭菜档口，不觉要回顾以往那段刻苦孤寒的日子。

面相



相学家提及女人眉尾色白，是个红杏出墙的相，不禁使我深思的是，一个人的品性与行为，真的能这么简单的从五官上看得出来吗？

一个人要犯罪，就要有事先掩藏罪行的本事，但是女人永远没有这种机会。因为相学家之言，将会使男人见了眉尾色白的女人而退避三舍。有谁敢娶个有红杏出墙象征的女人为妻。我想，万一这种只凭脸上五官的缺陷而下的论调出了差错将会害了女人名节上的清白。不是有些相学家为社会上那些名流批相时，都说他眼神鼻形额角眉毛都是富贵之相吗？结果在金融风暴引起的经济不景气下受到影响，元气大伤使他必须再度从头做起。所有的成就在半年内如流水般的流失，这些要他承受的打击，是相命家事先无法为他预测得到的。

多年以前曾经看过一部电影“桂花巷”，女主角小红是个断掌的女人。乡人说女人有这种掌纹会克夫。几年后她的丈夫因病而死。乡人以为果真是应了断掌之说，后来还是听她大伯揭开这个谜，原来她的丈夫在十四岁那年曾给个和尚算过命，说他活不过三十岁，事后果然应验。

小红听了，才知道原来她的丈夫是个短命人，与自己手上的断掌纹，根本全无牵连关系。但相命家能做出这么准确的预测，倒叫我想起了神仙的本事。

在我们的周围，也常听到很多自持吃盐比别人吃饭还要多的长辈，也喜欢倚老卖老的对人的相貌批三评四！他们说一个人的耳珠生得柔软可享受富贵，五官上鼻孔下的人中若是生得长他将是个长寿人，眉毛长得稀疏凡事没有兄弟来帮助。看到他们评论那个人的面相将使他面对任何事业失败的打击时，我心里就为那人感到难过。不是吗？如果一个人在发展他的事业时尽心尽力，凡事都努力的付出，结果却尝不到甜蜜的果实，任谁都难於接受这种面相带来的阻碍。

记得十多年前，我听过时常到店里来找父亲坐谈的乡亲阿贵伯，他们喝着茶正为家乡的事谈得兴起，阿贵伯突然见到站在对面门口的邻妇身形瘦如竹竿，两肩板直如吊衣挂，下巴微翘起，瘦小的脸形一如她那没有美感的身材。他悄声的对父亲说：“这种女人，是穷相，你看她身无几两肉，再加上那副五官，注定要穷一辈子？”

“当时的邻妇，一个人打两份工，所赚的都付在儿女接受教育的学费上，生活的重担，的确把她压得没有了休闲的时刻。

最近我在街上碰见搬离后的她，多年没见。长不胖是她身材的特色，四个儿女当中有教师，工程师，还有技术人员，各有一份理想的职业，现在她夫妇俩接受儿女的奉养，可说是苦尽甘来。我望着她瘦削的脸上泛着满足和快乐，不由的想起阿贵伯对她面相的论调：在穷苦的生活中永无快乐的翻身之日。

答案并不！这一切全是她努力耕耘得来的结果，从简单的五官来断定一个人的一生，是不准确和草率的，再一次得到印证。

电话

大山脚开始有电话设备时，是以 01 的号码配上前头排列的数字。朋友家里安装的电话，配以 8 的开头，801 这个号码，便是他常向我们夸耀他是大山脚有安装电话的第八家。

虽然不是排第一或第三，但在我们群中，的确没有人像他般的幸运。每天可以用手指在黝黑的电话号码上拨着那些数字。尤其是当他和我们提及，和第四家安装电话的那名校花通电话时故装的神秘，更叫我们羡慕，恨不得那种快乐也在我们的心上开花。

等到我家里也有电话装备时，正当我处在恋爱时期。电话安装在父亲每日处理帐目的桌上，每当男朋友拨来电话，我总要站在父亲的面前，握着听筒，心里的甜蜜与兴奋交融之余，忽然看到在旁边拨弄算盘计账的父

亲，我与电话里的男朋友互相打招呼：“喂。”

用“喂”的呼唤，是企图瞒过父亲的耳朵，闪烁着不敢让他从电话中的名字知道是个男孩子；更怕说话的内容都给父亲听进耳里去；想把那条电话线拉长，与父亲的距离就远一点，却担心电话线被扯断，说着情话，只好越说越小声。

如今在餐室内，看许多男男女女一面忙着进食，一手紧抓着搁放在桌上的手提电话。有时候驾车停在十字路口等待红灯转绿，看见摩多车上骑士隆鼓的后袋里，露出了手提电话。在路上，在街边、在餐室，在戏院在银行，常看到人们在运用着手提电话；由于方便，不管价钱高低，人人都想要拥有部手提电话。恋爱中的男女，更可躲在房内，以手提电话，把细语绵绵的情话，传送到那一端去，再也不怕会被谁人听进耳里去。

有一种无线电话，也能提供这种方便。如果在厨房里烧菜，把它带在近处，电话响时，不必急着跑到厅里去接听。不过电视里却有一个这样的广告：一位老妇女因脚痛视爬楼梯为苦事，吃了广告里的药，当楼上的电话响起时，她竟能以快速的脚步上楼去把电话接听，以证明那药物的神效。令人感到莫名其妙的是，她握在手里的明明是个无线电话，只要储存了电池，把它放在身边，随手可接上来听，为什么还要从楼下爬到楼上去那么麻烦呢。

夫妻

某天路过槟榔律一家酒店门前，见挂着的布条上，飘扬着算命家林川子一只手掌画尽荣华富贵，不由心动，连忙催夫婿进去，一算知命。

夫婿手执林川子助手为他印下的手掌模型纸，进房，坐下。

林川子竭尽本能，为夫婿指点迷津。适合从事何种生意，那一个年龄的朋友要敬而远之，风生水起在那一年，屋旁空地若种棵那类的竹树，才有把惊吓化险为夷之效；此外，贵人的扶助，凡事顺利，一切的一切，都在林川子娓娓的声调中。

一生当中果真那么好麼？

是的。

无忧无虑？

不错。

若有差错，自有贵人及时扶上一把，化险为夷？

你记性真好。

那麼，那么……夫婿望了我一眼，含蓄的问：我的家庭又如何？

家庭没怎样，照你手上的指纹显示，你的夫妻宫美满，能互相扶持，你只须安心在外工作，家里的事，自有贤内助，不必担心。

我一听，顿觉心花怒放，这下可好，有指纹为证，娶了我，是他的福气，改次真要向他讨取一番功劳才是。

回头一望，夫婿那边，眼神阴晴不定，犹在搜索枯肠。我是说，我是说，他再望了我一眼，终于鼓起勇气，把心中的话语从口内挤出：我是想问，我的命宫里有没有两个老婆。

岂有此理，人心不足。我心情紧张的盯向林川子捏住的那一只手掌。

没有，只有一个老婆。

我一乐，先前吊着的心掉回原位，我展颜一笑，却看见夫婿眉梢间即闪的失望。

有人说，男人喜欢去算命，主要是希望算命先生算出他是享齐人之福。算命先生摸透了人的这种心理，每每投其所好；说他命里不只有两个老婆，甚至有三妻四妾。这未揭开的谜底先已叫男人乐开了怀；批金照付，外加小打赏，皆大欢喜。

也有人说，夫妻本是同林鸟，有窝共住，有虫共食；又谓夫妻之义乃是互栖，有苦同尝，有难同当；夫妻相处之道在于互相忍让，爱是包容一切。从对夫妻偶尔吵嘴后的神情看来，这话不无道理。唯觉得，如果男人甘于一妻制，相信每个女人更毫无怨言的甘为夫婿及儿女牺牲她自己，包括她的钱财和她的生命。但只要当她发现夫婿背着她，身边伴多了一个威胁到她地位的俏女郎时，顿时哀歌奏起，天地变色。那时有关夫妻之间种种指示包括要如何相亲相爱，及歌颂生死与共的名言，不但起不了作用，讽刺之余，也变得牛头不对马嘴了。

回家乡投票

由于竞选日期一直未曾公布，各政党的宣传工作也未进入热烈阶段，但街头巷尾的人民，最热衷与关心的话题，还是围绕在股市会不会随着竞选日子近在眉睫而有所起落。

而我，却在计划，趁着回到娘家去参加投票，尽选民的光荣责任时，能否抽空找几个老同学叙旧一番。

我嫁离乡镇后，一直没有把投票权转在我目前居住的地区。但是每五年一次的这个机会，我从不放弃回去投票的权利。

乡镇的竞选投票站数十年来都是在一所印度学校里进行的。

社会的进展，使到不再以割胶为业的乡民逐渐迁移他方去；乡民人数减少，使小镇越来越宁静寂寞。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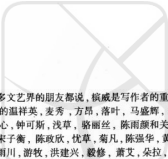
学校也在这种情形下而年久失修，墙上彩漆斑斑剥落，像个年老色衰的妇女，没有人会回头多看它一眼。只有每五年的这个日子里，草场上排着队的乡民，给印度学校带来少许的生气，让人回忆它曾有过的昔日风采。

每当投票日，站在门前看到插着各政党旗帜的汽车免费的把乡民载送到投票站去，就教我想起嫡母在生时，由于体形肥胖，行动缓慢，为了要尽选民的责任，总要我们截停政党的车子，然后小心的扶持她上车投票去。有一年又轮到竞选日期来临，嫡母已经逝世两年了，当局还寄来选民卡要她出席投票，叫我们感到啼笑皆非。

随着政党小小旗帜的飘扬，我看见汽车内老乡民露出无齿的欢乐笑容。

六十五，七十，七十五，甚至八十岁了，为什么不高兴呢？上回原以为再也没有机会参与下一届的投票，谁知道居然还活了过来，并且见证了许多政治风云。其实人们对党的那份爱，也有如情人般，即使曾经山盟海誓也没有专一的感情。尽管如此，每当在这个时候，重逢这些看着我长大出嫁的乡民，心中亲切无比，他们的热情的招呼 and 问候，也许正是我不舍得把名字从家乡这个选区删除的原因吧！

槟城的兔鼠辈作者



许多文艺界的朋友都说，槟城是写作者的重镇，除了槟城的温祥英，麦秀，方昂，落叶，马盛辉，欧宗敏，孙天心，钟可斯，浅草，骆丽丝，陈雨颜和关悦娟，林华，宋子衡，陈政欣，忧草，菊凡，陈强华，黄英俊，小黑，雨川，游牧，洪建兴，毅修，萧艾，朵拉，沙河，马巧芸，黄顺来，宋扬波，艾文，野蔓子，杨贵莲和叶蕾则居住在威省这一带。

每当外坡有作家朋友来到槟城，只要联络到其中的一位，很快的，大家都作了联系；在晚上的饭桌上，肯定围满一桌的文友，大家举杯言欢。

尽管人们认为文人相轻，或者感叹写作是条多么寂寞的道路，但在大山脚这群作者的心中，都能由于共同的爱好，而互相忍耐对方的缺点，以宽怀的胸襟而成了

好朋友。

过去，小黑住在大山脚时，我们和远方的朋友，饭后都是聚合在他的家中，继续未完成的话题，直到夜深人静仍意犹未尽。这种融洽的情景，常使远方的作家朋友羡慕与向往檳威写作人纯朴的性格和友谊。遇到长久没有中南马的朋友上来，我们偶尔心血来潮，也相互约个时间，到小黑的家中相聚高谈阔论去。他们不但把心中的意念，或者想要写一篇以什么为题材的小说提出来；旁边的人会附和着，表示这题材别出心裁，甚至有人还建议要这样写或那样写，才能让内容更充实生动。

接着，讨论开始了，才知道各人心中早就酝酿着好多篇精彩的小说，这是未呈献在笔下。原来大家都有共同意图，为同样的理想而努力，谈到了最后，甚至还相互约定，来个一题两写。为了感叹新年写对联的风气逐渐没落，游牧和菊凡分别写了“我的伯父传文”，一篇同个题目，各异写法的小说；菊凡也曾和宋子衡，以一个十一岁的报童为了抢卖报分，因一时的忽略，直接撞破玻璃不幸伤及要害而死亡的现实悲剧作为题材，用同一个“玻璃”的题目，以各自不同的风格，回异的手法写成小说。将他们此举归纳为比赛彼此的文笔功力，或者是相互鼓励都好，文章发表后，他们的脸上，泛着的是无以言喻的满足和快乐，深深的感染到身旁的文友们。

偶尔，铁面无私的温样英会拿这些朋友的文章来开刀，批评这里写得不好，批评那一段“还有个中心问题

尚未解决”，甚至把假如他是作者，他将以怎么样的角度来描写该段情节的建议，然后征询在座作家朋友的意见。在这种切磋的聚会上，虽然温祥英当众把对方的作品力贬，对于他这种真诚，善意而严格无私的评语和要求，所幸大家都能坦然接受；没有人会因此而疏远，埋怨，更不曾为此而交恶；被评者有时候还因此要解囊请温祥英畅饮几杯白啤。这也是北马作者群中的一个特点，一分珍贵的友谊。

有一年，在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主办亚细安华文文艺营的会议上，听到陈政欣先生在他的讲题“北马文艺概况”中，他最初把目前聚居在檳城的中年和年轻作者作个推算，令他深感兴趣的是，这些作者之中原来都是相距十二年一轮的“同类”。

属鼠的：

游牧 1936

• 12年后 —1948

陈政欣

• 12年后 —1960

陈强华

黄英俊

毅修

骆丽丝

属兔的：

菊凡 —1939

宋子衡

林华

• 12年后 —1951

小黑

浅草

叶蕾

宋杨波

野蔓子

• 12年后 —1963

钟可斯

马巧芸

这里要引述的是，大山脚的小说家游牧这只“老鼠”写出了他的名气之后，不是没有其他的生肖者来参与写作的耕耘，只是在文坛上没有突出的表现，创作也不持久。12年后再出了个陈政欣；如果在陈政欣之后要提出威省写得有成就的作者，几乎是个空白的答案。等到12年后，“鼠类”才冒出了陈强华，毅修，黄英俊和骆丽丝等人。

同样的，属于兔子的宋子衡和菊凡，在年轻时就由于同样爱好写作而成了知心的深交，在写作道路上也相互鼓励。直到12年后才因小黑的文笔而露出他们的欣赏与惊喜，及对写作保留浓厚兴趣的叶蕾，宋杨波，野

蔓子，以及从吉打州落户在槟城的浅草，再等了十二年后，属兔的钟可斯和马巧芸终于来槟威报到了。

在过去几年，大山脚还有几个写得不错的，不是属于老鼠和兔子的作者，他们是龙川，海枫，郭诗宁和纪湘怡。但这些年轻的接棒人为了学业，或者嫁了人后，在文坛上写得尚未过瘾，就已经销声匿迹了。

其实打开马仑先生著的“新马华文作家群像”，从书内收录的中南马作家的履历上，也发现作者群中占着这两大类生肖，尤其是1939年度的兔子作家更多。

白兔的外形和老鼠近乎相似，只是耳朵和身上的颜色差异较大。从槟威这群作家来看，是不是属这两种生肖的人比较喜欢文学？都爱“在寂寞的道路上”体会到心酸后喜悦的收获？像肖老鼠的陈政欣与肖兔子的叶蕾；肖老鼠的陈强华与肖兔子的马巧芸，都是同肖兔子的宋扬波与野蔓子，是不是由于生肖的相同，才造成志同道合，以致最后凑聚成夫妻，永远在一起。

十二年后的物换星移，而面对生活上诸多娱乐至物质享受，以及网络上多姿多采的诱惑，还有年轻人肯走入文学的领域吗？槟威这两类生肖作者，他们应该还继续期望令他们惊喜的接班人出现吧？

见冰心五分钟



早上八点钟，北京，五月卅日上午，
天下着微微的细雨，一辆巴士，载着二十五颗炽热的心
往冰心的寓所驶去。冰心已经多年已不再接见客人，也
不参加任何活动，但听说来自马来西亚的作家原来也和
她一样，用同一种文字创作，就很乐意的答应作协的造
访。由于冰心年事已高，需要争取时间休息，所以只答
应拨出短短十五分钟，但每位团员都不曾嫌少；主席云
里风先生主张分成三批，进入冰心的居所，与她老人家
见面。

在车上，我们大家都在为怎样称呼冰心而伤脑筋，
对九十一岁高龄的女人，有人说称呼“女士”好像不妥
当，也有人建议不如称她为老前辈，仿佛一时之间，我
处在金庸的武林世界里。

冰心，她就住在北京魏公村中央民族学院路的一栋四层楼高的教授宿舍里。

以今日中国对作家的善待，当局不只供给作家宿舍，有薪金可拿，写了作品，还有稿费，作家受邀出国，还有公费旅游。而冰心这位高龄的国宝，不是应有更好的待遇吗？为什么她住在公寓里，这是我心中的疑问。

后来我们才知道，原来当局曾经要给冰心造间大房子，但是冰心不肯要，理由是除非每个作家都有同样的优待。冰心目前居住在这个宿舍里，是根据她先生吴文藻教授的成就而获得的照顾，她以丈夫的成就而感到骄傲。

当我们走下巴士，走向冰心宿舍的梯级时，我看着那一带全是四层楼高的公寓，周围环境幽静，倒也是个适合写作及休养的好住宅区。

我们站在窄小的走廊上，看着冰心两手撑着铁架作的拐杖，步伐蹒跚，在一名女管家的陪伴下，吃力的走进会客厅。啊，冰心，这九十一高龄的老人呵，如果不是她写过无数篇清丽的文章，动人的小说，她是不是仿如我们家中年老而平凡的老祖母呢？

客厅里，隐隐约约的听见团长云里风和冰心的对话，团员逐一和她老人家握手，然后急速的让朋友为他和冰心合拍一张照片留念。我在冰心的房外流连探视。冰心的房里，摆着两张单人床，墙上挂着一张照片，那是一对夫妇和一男二女的合影，相信这就是冰心和吴文藻

教授的全家照。房里也有一张大书桌，桌子上摆放了一些书籍，一盏绿色的台灯下还有几支原子笔，案上的日历躺着30号，那就是我们当天访她的日子。书桌上靠窗，窗墙下还摆了两个小盆栽，睡房虽然和书房凑在一起，由于善于布置，看起来倒也雅致舒爽。房门上贴了一张“福”字倒置的大红纸，这是翠青在辛未年给“冰心大姐”新禧的“多寿”祝福。

冰心虽然已经九十一高龄，但是看起来她的精神很好，尤其是当团员与她握手问好并递上名片时，她必抬头看眼前的人一眼，然后再低头看名片上的名字，偶尔她还会要求送她名片的人签个名字，间中，冰心也会说几句轻松的话，还相当的幽默。

未见冰心之前，以为到了这把年纪，必然白发苍苍，但是，眼前的冰心，灰白参杂的头发里，其中还可看到穿插着无数根的黑丝呢。冰心也没有一般老人的老花眼，她在提笔给马来西亚华文作协纪念册上题“月是故乡明”这几个字时，她是没有戴上眼睛的，而且，握笔的手还是那么的稳健。

我坐在冰心的身旁，握住了冰心的手。在小说中常常读到形容女性“柔若无骨”的手，终于被我握住了。啊，原来这柔若无骨的手，就属于冰心所有，而且真有这么的一双手，一双写出多少篇动人，美丽散文的手，我在心里暗叹。

有文友对冰心说：您的散文被收入我们中学的课本

里，我念中学时就读到了您的“繁星”。

我看着露出和蔼笑容望着我们这些小辈的冰心，心里只感到几许温暖，她是个没有架子的国宝啊！我趁机细细打量她，笔直微白的头发往耳后梳去，鬓的两边各别上一支小黑夹，紫色的丝袜下，她依然穿着那种横着一条黑带的鞋子。这款式还是五六十年代槟城檳华女生的校鞋呢。冰心也是念旧的吗？这数十年来，这双穿三号鞋的脚，想来也不爱穿别种款式的鞋子吧。

在中国，到了卅多岁的妇女，也许就不穿红色的衣服了吧？在自我介绍时，冰心看了我身上一团火光，她语句缓缓的说：“你还年轻吧？”接着她继续用柔和的声调说：“我年轻的时候可没穿过红色的衣服。”

啊，红色，我也用诚恳而尊敬的语气对她老人家说：我因为要见她，所以特地选穿这件衣群；红色代表喜气洋洋，红色也显示新希望，而且红色也象征她老人家福如东海，寿比南山。

我看见冰心细心的听我说话，她慢慢的绽开笑容，然后她反握住我的手，这么说：

“我会记住你，因为你穿红色的衣服。”

告别冰心，我的心热烈的像马来西亚的大太阳，我会记住她，一位九十一岁有清醒头脑的老人家。

（离开冰心的寓所后，在晚宴上与中国作家提及，他们建议对冰心的最好称呼就是称她为：冰心先生。）

两口井

我坐在他的对面，看他说着几度哑声，我低着头，他的哀鸣，透过我的笔，一一记录下来。

他的孩子只有三岁，天真活泼。

每天早晨他临上班前，这孩子一定及时醒来，陪他吃过早餐，然后在门口摇着胖嘟嘟的小手，用细稚的童音说拜拜，目送他出门去。

他家厨房的那口井，是父母当初迁入这间屋子前，雇人来开拓的。那时还没有自来水的供应，家家户户都在自家屋后开一口井，以供吃喝洗刷之用。

去年这一带终于获得了水供，许多人在兴奋之下把水井封了，开始装置自来水。但他不舍得，因为井水清凉，井水不必付钱，自来水每个月要收费，偶然忘了，就要面对当局派员前来截断水源的麻烦。

所以他让这口井存在。

早上八点多，他和孩子道别后，带着美好的心情上班去。

他开了一家洗车公司，每天替很多人洗车子，他想赚多多的钱，给孩子买更多的狗熊和各种玩具。

孩子的生日快到了，三岁的他最喜欢电视的广告节目，更喜欢看邻人孩子生日时，小朋友欢聚一堂庆祝的情景。这几天来老吵着要他买生日蛋糕，买漂亮的衣服。呢喃不清的语调，还真聪明的把整首“生日快乐”胡拉到尾声。

他洗着车子，心里想着活泼的孩子，脸上泛起了笑意。太太的神色慌张，使他一下子如坠入深渊中，彷徨失措。孩子在太太操作家务时失踪，遍寻不获，他会到那里去，会不会是给人拐带而去？太太的泪水无助的滑下脸颊。他的脑中这时不知怎么突然闪现那口井。“那口井，有没有去检查看？”他嚷叫了起来，随即拉了太太的手，朝家的方向奔跑而去。

迟了！他看到厨房那口井上置放的一层铁丝网也坠了下去，急忙往井口低头一看，黯暗的井里有团黑影沉着不动，他顿时感到魂飞魄散！“啊，孩子！”他扬声高喊，连忙跨入井里，把孩子捞了上来。

他说，“十多年了，我从少年到结婚生子，喝的水用的水，都是这口井，一路来都平安无事。没想到今日它竟夺走我心爱的孩子。”

我到他家的厨房探视，那口井已经被土敏土填平，地上明显的可看出井的痕迹。”看到它，徒增伤悲，我将它给填平了。”

他的泪水，终于忍不住落了下来。

※ ※ ※

有一口井，也曾是夺命井。

这口井，就是在中国北京紫禁城内的珍妃井。当年慈禧太后命令太监将珍妃推入井中溺毙之后，这口井依然被保留下来。今天由于中国想外的开放，每天都有数不尽的人潮佇立在这口井前观赏，或俯首探看，甚至低声惊叹。

外形有如母亲捣咖哩用料的石舂子的这口井，肯定已经被修饰改造过了。

我们站在井前，没有悲伤的感觉，也没有哀悼之情，有的只是惊奇：“这井口这么小，珍妃怎么投得进去？”有人说珍妃那时已经被慈禧折磨得不成人形，这口井正适合她那瘦小的体型。

这口井，带给人心灵上难于磨灭的创伤后，它被填平了，为的是从此避免触景伤情。

那口井，却仍然高傲的置立着，向前来观赏它风采的世人展示：珍妃，就是死在我这口井里的！

中秋



中秋节来了？或是过去了，都没人把它记在心中。在经济不景气的今天，大家担心的是如何渡过这难关。做老板苦苦支撑，不让生意倒闭。打工的不断祈祷老板裁员名单上不要点中他，小贩看着天天卖剩倒贴的食品而愁眉苦脸。中秋节有什么意义？又带来了什么生机？嫦娥月宫里逍遥自在，闲空时看吴刚砍树，苦闷时向白兔吐露心事。但人间呢？每个人都要用钱都要找钱，哪有闲情听人诉心事吐苦水？大家都一样为钱而排除不了缠在心头难於解决的烦恼！

嫦娥为什么要奔月？一皎明月里隐藏着怎样的色彩，如果没有老师为他们讲这个神话故事，或者没有流传记录成书，中秋节在今天的孩子心里只是个提灯笼的日子。

今天我们的脑中还保留着童年时期中秋佳节的许多美好记忆。那时中秋节令孩童雀跃的灯笼，还不是在乡镇上杂货店就可买到的。要买各种色彩玻璃纸制成的漂亮灯笼需要渡海到檳城去。我们这些生长在乡镇的孩子大部份都由於家境穷苦，几经缠讨，才能让母亲无可奈何的翻开衣袋，掏给两毛钱到杂货店买个轻轻薄薄绸纸做的。折成一个圆饼似的灯笼已经满足地难掩喜悦。我们把纸折形拉直成灯笼，点燃蜡烛后就约同几个死党在街上提着，涨鼓鼓的兴奋蔓延至整个胸怀，多高兴啊！只可惜绕过了街头，刚要转入街尾，灯笼随着吹来的晚风摇摆，蜡烛上的火光沾到灯笼，一下子就着了火，无论怎样抢救也救不了，最後只能看着破了几个洞丑得再也不能入眼的灯笼而黯然神伤。最气愤的还是，有时把灯笼提得好好的，偏遇对街那以破坏出名的阿强，故意横着身子撞了一下，火光一晃，脆薄的灯笼边缘马上像神诞日，母亲拜过神明后点燃的冥纸，烧得熊熊的火焰，如不及时将着了的灯笼抛开，就要担心被火烧到了手。除了失去灯笼的悲伤，还有尝受皮肉的痛苦；那时的确萌生要与阿强拼命的感觉。

当然最感到沮丧的是，不管如何使出身解数，都无法再打动母亲，让她心甘情愿的再掏给两毛钱买灯笼，还要被她责骂了一顿。

今天的孩童，可以自由选购可爱的灯笼款式。灯笼被烧毁了，马上买新的填补上，心中无法体会到珍惜的

情怀。长大后对中秋节日，自然就没有什么难于磨灭的记忆。

八月十五的中秋节，也是情人特别喜欢，选为共结连理的良辰佳日，尤其是千禧年近在眉睫，今年中秋适逢排在1999年9月第24日，这美丽的数字象征长长久久之意，所以今年的中秋对终成眷属的有情人更显得意义重大。

为了千禧年来临的热潮，本世纪最后一个中秋节晚上，经吉隆坡几个有心的商家策划，在文化街上演了一场旧上海的“世纪末风情之梦”。当女伶拉着胡子唱起“天涯歌女”及“恨不相逢未嫁时”，优美的歌声，加上古老的装扮和哀怨的曲调，给你带来的是什么感觉？多少相思无从诉，在观众不绝的掌声下，换来的是无限惆怅黯然的盘绕在心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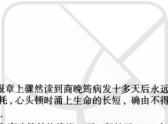
今年的中秋，槟城也不落人后，它举办盛大的中秋节提灯游行，参与其盛的首席部长还亲自脚踏三轮车载着演出的演员，不时向路旁观赏的人民挥手示意。这颠倒的程序呵，三轮车上的演员几世修来的福气，话题都围绕在这是个月圆人圆两团圆的中秋佳节啊！

可是，在台湾，这世纪末的中秋节却是个令上千人心碎的日子。9月21午夜，一场里特测震仪7.3级大大地震，造成多栋高楼倒塌，逾5千多人死伤，直到中秋节那天，还有无以计数困压在塌楼断瓦中的人，挖掘困难，无从下手的抢救，见到尸身被抬出；弥漫的尸臭

，让在灾场翘首企盼多天的家属眼泪纵流，哭断了肝肠。
啊在台湾的上空，今年的中秋夜，月圆，人圆？不！
在这皎洁而凄冷的夜色下，它只见残破的家园，失去亲人让人伤心欲绝生死相别的悲恸；柚子和中秋月饼，在他们的心中，那是一种难以言喻的创伤啊！

中秋节对成家后的我，却成了不可忘却祭拜祖先的节日。也随着工作上对阳历的重用，农历已在脑中隐没，提灯笼和拜月亮的喜庆已在心里逐渐模糊。要不是母亲摇个电话来，说她想吃几个莲蓉月饼，在生活忙碌的奔波下，恐怕我早已忘了月亮的形状。

商晚筠点滴



从报章上骤然读到商晚筠病发十多天后永远长离人间的噩耗，心头顿时涌上生命的长短，确由不得人选择的感慨。

我和商晚筠始终缘悭一面，但她于 1976 台湾留学期间，却和我频以书信往来。商晚筠在大马时已经陆陆续续写了很稿，虽然她人在台湾，却十分挂念大马的文坛；我那时就负责把发表文艺作品的剪报，以及有关文坛的动态寄给她。

在台湾念书时，商晚筠依然保持写作的习惯，也常将诗和散文寄来，要我帮她投稿，声明稿费可先代她收存着，等数目相当后才寄给她。她的那些诗和散文已经在台湾的刊物发表过，但却都没有稿酬，作品登出来后，作者只获得刊物的赠阅。

那时候，商晚筠对自己的作品水准还没有多大的信心，所以要我帮她物色投稿给大马的文艺版。那时大马的华文报章中，以南洋商报的文艺版水准最高，如果作品不是写得好，很难有机会被录取刊用。为此商晚筠曾在信上用括弧强调“南洋商报是不可能发表的”。当然商晚筠绝对想不到相隔十多年她死后的今天，全马只有南洋商报给她做的哀悼特辑版面最大，而且连续几期，让商晚筠的名字，更深嵌在人的心头上。

商晚筠在早期写的小说背景里很多都充满乡土色彩，她把小时候在华玲杂货店成长期间的见闻都搜集在脑中，成了她日后笔下很多的小说题材。

商晚筠曾经断定会在国外多耽几年，所以她当时打算毕业之后把她身边的诗刊如“小草季刊”，“蓝星季刊”，“草根月刊”，张系国的“地”，林怀民的“蝉”，“叶维廉的”思维内外”等等都寄给我。她说：“你常常寄[蕉风]给我，不晓得要如何说才是。如果这些书绿浪想看我可以寄上，因为毕业的话寄回家也没人看，而我回乡的成份较少，出国的机会较大。”商晚筠打算毕业后跑去日本工作一年，储点钱，念点书也好，逛也好。“回去是我的绝境，也许要等十年之后再回，除非有必要，不然我还是在国外较好些。”商晚筠在信中自嘲她念的是没出息的系，男朋友又穷哈哈的，也许这是她当年怕回乡的原因之一。

商晚筠在台湾念书时，她的追求者千里迢迢从槟城

追到台湾去。虽然爱情至上，深受她的感动，但当时的确曾增加她很多精神上的负担。因为家里每个月寄给她一百七十五元马币的膳食费，由于同在台湾念书的妹妹回去花了不少钱，家里因此要她多省些别乱花，结果缩减为每个月一百二十元。商晚筠说：“这些钱连吃最不营养的饭都不够，凌高又穷得一文都没，两人挨这点钱，有时晚上我写些东西或发得到近凌晨五时，甚至看了早报才睡，早餐午餐都省了。”

她自小就犯的气喘病在这种断断续续不得不束起腰带的情况下把坏的底子熬得更糟了。商晚筠说：“我妈知我气喘病时时犯，老嘱我去做特别诊治，但身边没钱，能医什么病。”那时我每逢读报，碰到有医治哮喘的，甚至把中国囚犯为减轻罪刑而公布在报上的祖传秘方剪下寄给她。但商晚筠对她的病，并不乐观，她曾说过：“这病缠得我好辛苦，是种顽疾，难于根治。”

商晚筠留学那些年，生活一直都过得很苦；台湾的物质涨了好多倍，但家里仍然寄给她一百七十五元，有时她听到大马去的同学诉苦一个月马币三百元不够花费，她就会怀疑她自己只花那么一百七十五元，”虽然经济拮据，但是我还是过得很好。”

许多人都知道商晚筠的文章写得好，可是鲜少人知道她在台湾求学期间，即使饿着肚子，仍然提起笔来写她的散文和小说。她对写作的热忱，在困苦的日子里，更显出作家为文学付出刻苦的精神和毅力。写作要买稿

纸，写信和投稿都要买邮票，要用到钱；当年各报稿费不高，收齐后寄给她也不知那一点钱能帮得了她多少。让人感慨的是她在来信中偶尔会夹上一两块钱，要我替她购买福利彩票寄到台湾去给她。只可惜我的运气不好，未能为她带来如期待中的一笔奖金。每次开彩后把中奖号码的剪报寄给她，始终未能为她带来一场欢呼。

我数次搬迁，相继而来的孩子让我忙碌得我把写作的嗜好暂搁，也停止了挑灯趁夜深人静时在信上与朋友倾诉的热忱。我和商晚筠，彼此终于断了联系。我不知她最后在国外到底耽留了多少年才回来大马，我只记得，在好多年前读到“新潮”杂志曾为她做的一个访问，我才看见她的近照比当年她在台湾念书时送给我的影中人还要胖了很多。也从这篇报导上，知道她和凌高结了婚后，两人又离了婚。不管什么原因，凌高当年为爱追到台湾去，彼此共渡苦日子，能在少女怀春时期让她感受爱情的美丽与甜蜜，最后却未能共守一段温馨的婚姻，商晚筠的感觉如何，只有她才了解。针对她的婚变，从她生前对作家张弓先生说的：“恋爱，是属于两个人的事，结婚，也是两个人的事，离婚，同样是两个人的事。离了婚，就不要说谁是谁非，更不要追究。一切让它成为历史，束之高阁好了！”从这一段话中，商晚筠为人品格高尚，宽大的胸怀更加表露无余。

在创作的道路上，商晚筠也拥有作家正确和严谨的态度。记得七十年代晚期，有人在商报为文攻击，说她

写的东西颓废。商晚筠知道后在给 my 的信上表达了她的见解：“骂我是颓废作者的人，我想他必然是不懂得文学艺术是何物，也不懂何谓盖棺论定。我还未停止创作，当然不甘于被人无故套上一顶破帽子把我归纳为颓废派。他的无知幼稚，就好像一个老乡指骂希腊爱情神像的精髓品及裸画为色情泛滥一样教人觉得又好气又可怜，毕竟艺术的东西不可能大众化，否则每个人都是艺术家，鉴赏家，满街乡镇都是文人作家。”

商晚筠要我找出剪报寄给她，主要是看她被人指为颓废的那一面是不是真有其事。她说：“有的话，我可以三缄其口，没有事实根据的话可不行。”

商晚筠曾经说过：“我在那种被忽略的环境中孤独地长大，我常要自我勉励要力争上游，要看不起我的人今后对我另眼相看。”

我不知道商晚筠在其他方面做得怎样，虽然我们各忙各的，要寻获一个在文坛上仍有活动的文友地址，也不会是件太难的事。但我们彼此似乎无意重新再联系，而每当报上刊出她的小说，我的心中就会重念她的名字，再细读她的小说。经过她不断的努力，在作品成就上的辉煌，大家有目共睹。可惜的是，在毕业十多年后医学发达的今天，商晚筠的哮喘病不但没治好，再加上一个“心胆炎”，使她在这么年轻的岁月里，始终敌不过死神的号召，让人惋惜的，痛心而无助的看着她才四十三岁就走完她短促的一生。

我写温梓川先生

在写作的道路上，我很幸运的是，碰到了文坛知名作家温梓川，他对我的爱护，不止是师是友，还似个严父呢。

在我最初写作时，除了南洋商报北马“绿原”版编辑林风先生给我鼓励，也在退稿时指出我该篇稿的弱点，对我的稿却很久才采用一篇，我只好把其他的稿件转投到光华日报的“青年文艺”版去。

文章很快就被刊出了，我心里真高兴。有次我给“青年文艺”投了篇小说，内容写一位神经衰弱的少女，她生成在一个同父异母的家庭里，饱受家庭里的纠纷而失去人生的乐趣，又不堪男朋友移情别恋的刺激，结果忧伤过度因神经衰弱病发而死亡。稿投去一个月就发表了，我高兴得团团转，不知要把这喜悦和谁分享，追不

及待的找把剪刀要把作品剪存起来。外面这时响起邮差派信的铃声，意外地我收到了以光华日报信封发出的信件，拆开一看，才知道是“青年文艺”版的编者，温梓川先生寄来的。他在信中赞我写作进步很快，要我多看名家著作，多读多写，但不要滥写。接着温梓川先生在信内提及我这篇小說，他说虽然他刊用了，但不能不告诉你该篇小說的缺点。温梓川先生的信内这样写：“患上神经衰弱症是不会引发病而死亡的。”

我那时才知道，作者有能力制造一个故事的发生到收场，波涛的内容，但情节必须合乎情理。温梓川先生给我的指导，使我受宠若惊；从此我们就通起信来。他不但给我寄赠很多“纯文学”杂志，还有沈从文的小說和散文；而更幸运的是，我还获赠他本身的著作如：“夫妻夜话”，“文人的另一面”，“美丽的肖像”，以及译自贝兹的小說“走向桥边的女人”，这些书，据说当时已成了绝版呢。我从那时才知道，温梓川先生不止是个文艺版的编者，他同时还是个著名的作家呢。抱着这批赠书，我如获至宝；翻开书上一页页的精彩，使我阅着不知夜已深沉。

温梓川先生的信，写得很长，他似一位严父，把他多年来闯荡江湖所累积的经验片段段的传授给我。当他得悉我在感情上遭受挫折时，他来信说：“其实你是尚未成年的少女，来日方长，相信你对恋爱的认识还不深；对爱情的真谛必欠理解，初恋往往是“失败之作”，

用不着伤心难过，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经一次的失败多一层的认识，对你总是有益的。我以为你这样年轻，应多努力进修，等到廿四，五岁对人生方面也多认识一些，才找对象还不迟呢。”

自从和温梓川先生通信后，才知道引起他注意我的文章，是由于我书写整齐的字迹，再加上稿不怎么需要修改，所以他很快就刊出了。温先生说他选稿的立场并不偏袒任何人，但如果作者的字迹潦草，有如画符一样，他就压后等时间充裕，或心情舒畅时才阅读。因为编者的工作，每天都要看着作者大大小小的字体，密密麻麻如报上的小五号，眼睛是相当费力的；有谁有那么好的心思再费神去辨认那些变形的文字呢。我从温梓川先生的这段心声，时刻提醒自己，投稿时千万字体要抄写端正清晰，这的确是有些写字速度快，字迹又缭乱得令人难辨的作者所常忽视的。

温梓川先生不但在写作上常给我指导，还常给我鼓励，他听说我常因本身读书少而自卑，就告诉我报馆里的编辑有不少就是小学毕业而磨炼出来的。后来温梓川先生获悉我走出家乡的乡镇，在槟城舅舅与人合股的万能投注站工作，就建议我利用晚上空闲时间到夜校补习英文，免得“书到用时方恨少”。可惜我工作的时日不长，始终辜负了他的好意。

有次光华日报有意增聘编辑部人手，温梓川先生急忙来信征询我的意见，后来他把我介绍进入报馆担任他

的助编,我们有了更多谈文论艺的机会。他的桌子与我相对,当编好了版稍觉空闲时,温先生就会告诉我很多精彩的故事:包括他从在暨南大学读二年级时出版了第一本书;当他的父亲获知他要去日本读书,高兴地转告朋友后,在下石阶时不慎踏中了香蕉皮摔了一交,一星期后不幸逝世;到他在槟华女中导演舞台剧“王宝川”,或读了钱钟书的好小说“围城”。无可否认,温梓川先生是很健谈的,当然我很幸运,有机会听他亲口讲述他求学时期的生活,他的奋斗。如果有时间,而我也不感疲累,温先生说话,像他写给我的信,有时约三千多字,也时也超过四千字,而谈话内容不止天南地北,还包罗万象叫我听得如痴如醉,心里暗忖,温先生诉说的这一段,也许正是篇可发展为小说的好题材呢。

不过,温梓川先生的声调低沉中带些微沙哑,讲着讲着他的声音常会不自觉得低下去,低得令人听不清楚,我只得把头倾前,细心的从后来继续的话语中去捕捉前段漏掉的。那时我就十分想念他写信给我的日子,因为读他的信,既长又清楚,读了还可再读一遍;听他说话,不清楚的地方又不敢追问,只好当成看书一样,跳过了两行字,故事当然就听得不够精彩了。

在一九七零年初,和我同时在光华日报“青年文艺”投稿的有幽幽,梦诗和桑雅,都是女作者。于是有人笑说温梓川先生对女作者特别优待,这句话传到了温先生的耳里,他说:“女作者是凤毛麟角,不要说马来西亚

这么小的地方，就以中国地大人多，也才出了几个女作家。男作家就像苍蝇，一轰就是一大堆，我说这话 似乎是过火一点，其实是不过火的。女作者少，多给他们鼓励是不错的，他们只求文章写得好，有读者欣赏便满足了。”

编者要求作者写好文章，以光篇幅；作者要求编者的自然是不要擅自删减字数和题目。被编者删减字数后与原文常会造成前后不能呼应的后果，这种情形最令作者恼怒的。温梓川先生就碰过这么一桩，他给一本刊物写“论飘”这篇书评，一共写了五篇，共有一万二千多字，每篇平均二千五百字。结果刊出后温先生的好朋友刘果因读了，问他为什么把这篇文章写成那样。温先生急忙找出原稿对读一遍，才知道他花费了许多心血写成的稿虽然被刊登了出来，但是每篇却删掉一千多字，把它的精华删去了，留下的尽是一些平庸的叙述，一些糟粕，气得温梓川先生从此不再投稿给那本刊物。他严肃的说：“我不怕千万读者看，我只怕一二个懂得的人看了摇头，说我写得那么糟糕，没有结论，算什么书评！这样做法对我的名誉是有影响的。”

温梓川先生不但写小说，诗，翻译，书评，他还搞戏剧；他对书法，也有研究。

有一次，我看到他对完大版后随手翻阅一本印有多种版头图样的册子，才知道他想为报馆每星期出版一次的纯文艺副刊“南斗”找个新版头。我想起父亲的字体

苍劲有力，他的五金店每卖出一个贺“鸿图大展”或“鸾凤和鸣”的镜框时，总需要以红漆替人写下祝贺者的名字。我于是向温先生建议，不如叫父亲为“南斗”版头题字，温先生答应了。父亲听说我向温先生推荐他的毛笔字，也兴致勃勃写了三张“南斗”，让温先生挑选。次日我拿到报馆，温先生看了，笑了笑，然后拿起毛笔，蘸了桌上改版用的朱砂水，在一张白纸上写了两个字，我一看，写的也是“南斗”两个字。那时我才知道，原来温先生的书法是一流的。叫人感激的还是温梓川先生不因他本身的字体写得还要好而弃用父亲写的“南斗”，而且还登用了几期，连父亲都不晓得其中曾穿插的这段故事呢。

我结婚后，由于妊娠期间身体感受的不适，就离开了报馆，做个家庭主妇，除了照顾相继而来的孩子，对写作的兴致比少女时期已低了很多。琐事的牵绊，虽然明知与温梓川先生居处只相隔了廿多英里左右，却因中间一条横威海峡的隔离而消除了前往探访的念头，以及失去继续受益的机会，使我忙碌家务之余常引以为憾。

在孩子逐渐的成长中，偶然在世界书局里碰见温梓川先生，知道他退休后就是看书和写作，生活优闲舒适几次骤然相见，在孩子的吵杂声中，千言万语，不知从何开始，匆匆的问候，匆匆数言，匆匆的分别，但见他身体健壮如昔，我心里十分高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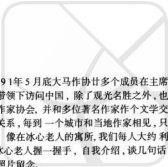
从书局回来不久，我于1986年6月14日收到了温

梓川先生给我写的信，信内说他 去年在英国动了眼角膜手术，在休养期间，曾写了几十篇文章，回来后一直精神不振，懒得整理。

回想我初学写作时，能有林风及温梓川这两位好编者给我的鼓励和提拔，在人生的阶段里，在写作的道路上，我说：我何等幸运，我又何曾寂寞！

可惜的是，温梓川先生于 1986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9 点钟逝世于医药中心，享年 76 岁。想起那些随他逝世前未曾发表的文章，那确是读者的损失。

艾青印象



1991年5月底大马作协廿多个成员在主席云里风先生的带领下访问中国，除了观光名胜之外，也安排我们来访作家协会，并和多位著名作家作个文学交流。由于人多关系，每到一个城市和当地作家相见，只有短短的时间。像在冰心老人的寓所，我们每人大约利用几分钟，和冰心老人握一握手，自我介绍，谈几句话，然后再拍张照片留念。

在上海，我们逗留的时间更加匆促，在对方盛情摆设的茶会上，两方主席各讲了欢迎的客气话，接着大家在会所前来个大合照之后，就匆匆的赶上火车，到另一个城市去。所以除了应了那句[匆相聚，急别离]的话，各人早先从文字上的崇拜，终于可以面对面相见，并能争取到和自己心仪的作家交谈的机会，只感到机会非

常难得。其他初相识的过后印象十分模糊，只能靠对方的名片上，努力记忆起他的样貌及风采，虽然如此，大家心头上依然感到那份难以遮掩的欣喜与满足。

在北京，我们也在这种情形下，和代表团多名老中青作家见面。那一次，中国作家出席的计有萧乾，邓友梅，管桦，苏叔阳，舒乙，周明，陈建功，雷舒雁等等。在茶会还没有开始前，大家都欢欣的寒喧着，突然间，一阵如雷的掌声响起，大家都朝声音来处望去，才知道原来是中国著名的诗人，也是当时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艾青先生来了。他坐在轮椅上，由他的夫人高瑛推着进入会场来。他显然不良于行，但我仍能感到81岁的他有副高大的身形。大家屏住气息，看着威严外表下的他这时举起右手，向大家致意！像中国许多作家一样，文革期间艾青也不幸被错划为右派，被迫放下爱写诗的笔，并先后在黑龙江及新疆劳改。

大家入座后，艾青就坐在作协主席云里风先生的右手边，两人互相交谈。我喝着茶点。这时我国女作家李忆君上前加入谈话，我看到艾青露出浅浅的难得一见的笑容，然后张开嘴巴，让高瑛女士用汤匙把食品送进他的嘴里；N颐呛罄从稍评侵慢壬奢潭，才知道在文革期间，艾青经历了许多折磨和灾难，身心都受了极大的创伤。近年来非常虚弱，生活起居，都要高瑛照顾。云里风先生提及他看到艾青受邀在签名簿上题名时，他用颤抖的右手，写下「艾青」两个字，歪歪斜斜像小

学生的笔迹，才知道艾青现在不但双脚已不良于行，连写诗的手也近乎残废，大家的心里不约而同的涌上深深的叹息。由于艾青的身体欠佳，据说很少在公共场所出现，就连中国的作家也难得见他一面，这次破例出席，证明他对马华作协访华团的重视，我们更加珍惜这个机会。虽然我觉得艾青外表冷漠，他的脸上有一股难以遮掩的忧伤，但却难于阻止大家向他徵求与他合照的热情。

一些外国人在受到误导之下，以为马来西亚是个落后的国家，对我们以马来文为主的情况下，还能以中文写出文章而大感钦佩。其实我们都有自由选择接受中文教育，所以讲得一口流利的华语和懂得操写中文是华人应该对自己的基本要求，中国作家听到我们不但在马来西亚可以买到他们写的书籍；在学校的课本上，竟也编录部份作家的散文和诗歌，感到惊异和高兴。

那次随团访华回来大马后，不觉已过五年，我常常翻看旧日那些照片，回忆当时大家相聚言欢的情景，觉得人与人的相识，都绕在一个缘份上。我们在中国认识许多作家朋友，在别离后的几年内，他们也相继来到我国，大家见面时都有难以言喻的兴奋，而中国方面，在今年的五月五日，却传来艾青先生不幸在北京医院病逝，终年 86 岁的恶讯；那一年的见面，竟然是后会永无期矣。

此刻，我翻阅独中初一下册的课本，看到他写的〔

我爱这土地] 这首诗：

假如我是一只鸟，
我也应该用嘶哑的喉咙歌唱：
这被暴风雨所打击着的土地，
这永远汹涌着我们的悲愤的河流，
这无止息地吹刮着的激怒的风，
和那来自林间的无比温柔的黎明——
——然后我死了，
连羽毛也腐烂在土地里面。
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
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

读着艾青这首诗，我仿佛看到诗人眼神中流露的哀伤；那天云里风先生与他坐得最近，谈得较多，但他却觉得诗人谈锋不很健，虽然受过许多折磨和苦难，但对这外来朋友问起生活近况的关怀，却不愿多谈。为什么不愿多谈自己悲苦的去？“因为我对这土地爱的深沉”是的，这正是诗人的心境。

落叶终归趋于泥土，每个人都要走完他的人生，而我们只能对着远方说：[苦难的日子已经结束，安息吧，艾青先生。]

把书信捐给现代文学馆的冰心

冰心先生逝世了，虽然这是人生到最后必经的路，从报章刊登她逝世新闻，以及这些年来躺在床上的照片，令人清晰看到冰心先生临老的病容，以及医生在她的鼻孔内穿入胶带来维持她的生命。冰心先生的双目紧闭显然的她昏迷着的情况，早已给人心中有数，她在世间的时日已不再长久。今日重看冰心处在昏迷状态中，她的女儿和外孙为她轻唱生日快乐的歌，床前一个特大蛋糕，不禁令人倍觉离别的心酸……

99岁诞辰呵，没想到这次吹熄蜡烛后，冰心先生的生命就此走到尽头。

从冰心先生的逝世，也叫人看到，不管一个人在世时如何叱咤风云，成绩如何辉煌，总无法抗拒生老病死的循环。以马来西亚人平均约七十岁的寿命来说，冰心

先生活到 99 岁，这是个高寿的岁数，也算是好命人了。

在 1995 年出版的中国文化名人谈丛老品选编“名家笔下的生、老、病、死”这本书里收集了冰心先生三篇文章，“病榻呓语”，“梦”及“说梦”。

从“病榻呓语”里，冰心先生在病中的感慨是：“我感到躯体给人类的痛苦，而且人类也有精神上的痛苦，大之如国忧家难，生离死别……小之如伤春悲秋……”。

尽管病魔给了冰心先生痛苦，但是在本篇文章里，对从高烧中醒来睁开眼睛看到了床边守护着的亲人的脸，看到了床边桌上摆着许多瓶花以及旁边堆着许多慰问的信时，冰心先生坦言她当时是落进了花和爱的世界里。

在“说梦”里，冰心先生说：“我从 1980 年秋天得病后不良于行，已有六年之久不参加社会活动。但我几乎每夜都做着极其绚丽的梦，我见到了已故或久别的亲朋，我漫游了五洲四海的奇境。白天，我的躯壳困居在小楼里，枯坐在书案前，夜晚我的梦魂却飘飘然到处遨游，补偿了我白天的寂寞……”。

我想起 1991 年随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组团到北京，中国当局特别安排我们见到多位属于国宝级的老作家。

那时我们在魏公村中央民族学院路的一座公寓见到了两手撑着铁拐杖慢慢迈开脚步，个子矮小的冰心先生。当时她已经 91 高龄，除了题字时不必戴眼镜，没有一般人的老花眼，她还说轻松的话，显出她的幽默。今

日获知她逝世的讯息后，我重新翻出她当年给马来西亚作家协会题的字，才发现当时显露精神状态的老人家竟将“访华”及“协会”这两个字的先后次序对调了。

从冰心先生病床上庆祝 99 岁诞辰的新闻图片说明，冰心先生已经住院长达四年。我的思维不禁在冰心先生的“说梦”里徘徊。我仿佛看见这年轻时曾经赴美留学到过日本东京，与日本朋友在小餐馆里，一边饮着清淡的白酒，一边吃着她特别欣赏的辛辣生鱼片的冰心；也在“说梦”里看见冰心独自站在法国巴黎罗浮宫的台阶上，眼前圆圈大红坛栽着红，紫，黄，白的郁金香深深吸引着她的目光。还有冰心先生在“说梦”里从意大利罗马的博物馆拐出来，然后进入一座壮丽的教堂……

这么一位喜欢到处走动观赏世界美丽的人，一场病使她不良于行，在公寓或医院里渡过一年又一年，在这幸苦难过的日子里，给冰心先生安慰，消除她寂寞的，是她每天收到的，相识或不相识的海内外朋友的来信和赠书，以及种种的中外日报月刊。

1997 年 9 月间，我随作家协会团到新疆乌鲁木齐，曾乘在北京短暂停留等待转机之时，在老舍先生之公子舒乙的带领下，抽空到冰心文学馆参观。当时舒乙先生特别给我们介绍，冰心先生已将她一生中收到无以计数的读者写给她的书信，和有关燕京大学给她的聘书，都交给了北京现代文学馆保存。我们趋前观赏现代文学馆特地给冰心先生制做两个玻璃柜橱，专门放置冰心先生

献给现代文学馆有关她名贵的珍藏；意外的让我们看到了我国作家游牧先生赠送的小说“演剧者”平躺在冰心先生的柜橱里，一时之间，令我们感到无限的欣喜。

1998年，中国十邑福州同乡会主办世界冰心文学奖，收到各国作者寄来参赛的作品数万篇；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主席云里风先生受邀为评审员之一。

看到冰心先生逝世的新闻，想起91年我们握她的手，与她谈话犹如昨日，可惜时光的流逝，人物已非。

当年我们25名团员与中国作家相见欢，今日摊开两方互访列下的名单，我们当日会见的中国著名诗人艾青，散文家萧乾，以及冰心先生，已先后离开人间。而我国的著名诗人端木虹，小说家韦晕先生也已相续逝世，这些在我们生命中熟悉的名字也将随着他们的逝去而留在我们的心中。

后记

有人问我，当初是怎么走上写作道路的？

啊，这回忆真有一段古。

喜欢读书，偏小学毕业后就得从此离开校门。在自哀自怨下，惟有寻求各种读物，以补充失学的不足。

懂得把心中的感触化为文字，文章在报纸上刊登的喜悦，的确鼓舞了热忱在文学园圃里耕耘的一颗心。

虽然文字让心灵充实，但真的没有想到自己竟然把这兴趣持续到今天。这本散文内收集的，有你有我有他年轻时期走经的青春脚步；愿能引起读者的共鸣。

如果把这本书里的文章形容为我的前半生，我想，除了失学的悲痛，以及从小家境中的纠纷带给我这多愁善感的人一点彷徨之外，其他方面我还是相当富足的。

尤其是在写作道路上，我获得文坛前辈的指导；在报馆里，无数同事让我感到友情的可贵。在恋爱这醉人的海洋上，我也像海鸥那么快乐的飞翔。当时的男朋友虽然远在新加坡义安工艺学院念书，尽管功课繁忙，但他时刻把我深记在心头。当我遭受挫折，他浓浓的爱意，总及时通过信件送抵我手中，激励我向上的意志，也让我自惭学识浅薄之余，体会到生命原本是一张白纸，只看我如何去涂抹；看我曾否用心去构思的涵义。

他就是今日仍伴在我身边的外子（陈政欣），相处廿多年来对我的关怀，化为他外表般的沉默寡言；读我的作品已不加以赞美，但每当看见报上刊登公开出版基金新闻，他总是极力催促我把作品整理申请的人。

这一刻，我知道，我始终不是单独的。正如他说：“赞美是不必常挂口头上的，什么人对你好，我们心里是有数的，因为我们有感受。鼓励你将作品参赛出版基金，就是认为你行，对你的文字有所信赖。”我仿佛跌入昔日恋爱的情怀，信心和温暖再度在我心头绕行。

这是我的第四本书，回想当年申请第一本书之出版基金时，是文友微风帮我将复印散乱的稿件装订成册，方便评审先生批阅；“女人心”能顺利获奖出版，她功不可没。

感谢大马福联会暨雪福福建会馆，他设有的这项文学出版基金，让我有机会将“一叶小舟”出版成书。也感谢著名画家杨浙麟先生，本书以他的绘画做为封面，增光不少。

重翻这以文字记载的片断，昔日的青春情节又如昨日般鲜明。虽然朋友已经各散西东，或为生活奔波已少于相聚，甚至有些经已作古，但生命过程中曾经有过的，尽管五味杂陈，始终无从摘除。能把过去的记忆留住，而且记忆终身不老，难免惊喜。在那些琐碎看似单调的事件里，往往孕育着一种平凡而隽永的情趣，而快乐就在那里。

大马福联会暨雪福建设馆资助学术文艺丛书

❀ 一叶小舟 ❀

叶蕾 著

(散文集)

承印：騰昇印務局

PERCETAKAN TENG SHENG

(PG 0057918 - H)

No. 17, Lorong Tembikai 8,
Kawasan Perniagaan, Sungai Rambai,
14000 Bukit Mertajam.

Tel : 04 - 5386497 Fax : 04 - 5381244

初版 : 23 - 12 - 1999

定价 : 马币十二元
RM 12.00

封面绘画：杨渐麟
甘榜生活系列：摇篮





散文集

一叶小舟

叶蕾 著

电子书制作人： 陈政欣

E-mail: tcsin48@hotmail.com

制作日期: 2010 年 9 月 10 日